

訓練叢書之十

國民精神總動員要義

中國國民黨
中央執行委員會
訓練委員會編印

民國二十九年十二月

編輯例言

一 本書輯錄 總理關於國民精神總動員之各種重要言論，及有關規章。

一 本書共分七章 第一章載錄國民精神總動員綱領及實施辦法，第二章至第六章輯錄 總裁對於精神總動員之各種指示，第七章附錄精神總動員之各項法規等，以供參考。

一 本書各章係依內容性質分編，每章各篇則依發表時間前後爲序。

一 本書輯錄容有疏漏，當於再版時增補。

國民精神總動員要義

國民精神總動員要義

目次

代序——精神的要義	一
第一章 總論	
一、國民精神總動員綱領	一
二、國民精神總動員實施辦法	二五
第二章 精神總動員的要旨	
一、宣佈實行精神總動員	二九
二、重申精神總動員之要義	三一
三、雪恥的五月節	三七
四、加緊實行精神總動員	四三
五、怎樣推進精神總動員	四九

第三章 精神總動員與心理建設

- 一、今後教育的基本方針……………五九

第四章 精神動員在新運工作與生產建設上的運用

- 一、物質建設與精神動員……………六九
- 二、現階段的新運中心工作……………七七

第五章 精神總動員與戰地工作

- 一、怎樣在戰地奮鬥……………八五
- 二、咬緊牙關爭取光榮勝利……………九〇
- 三、發揮民族精神厲行國民公約……………九九

第六章 精神總動員與抗戰建國

- 一、一心一德共赴國難……………一〇五
- 二、加強團結提高戰鬥精神……………一二二

一、國民精神總動員會組織大綱	三九
二、(省)市國民精神總動員協會組織規程	四〇
三、國民精神總動員工作分配計劃	四二
四、運用原有組織發動精神總動員辦法	五〇
五、各級黨部推進國民精神總動員工作實施綱要	五九
六、督導國民月會須知	六三
七、改進國民月會試行辦法	六四
八、國民月會儀式	六五
九、各地國民月會輔導辦法	六六
十、國民生活改進黨委科目	七一
十一、精神動員歌五闕	七一

第七章 附錄

十一、精神動員歌五闕

國民精神總動員要義

精神的要義 代序

(節錄民國十一年一月 總理在桂林對滇粵贛軍講「軍人精神教育」詞)

精神之爲何，須從哲學上研究之。曠觀六合之內，一切現象，釐然畢陳，種類至爲繁夥，今先就其近者小者言之。一室之內，一案之上，茶杯也，本頭也，手錶也，奔赴吾之眼中者，吾皆能繼指其名，以其有質象可求也。再由一室一案，推而至於桂林一省，地大物博，種類更多，或有爲吾所不能知，所不能名者，再由桂林推而至於各省，或全國，或世界，則形形色色，雖集多數博物家，不能考求其萬一，物類之繁，概可知矣。然總括宇宙現象，要不外物質與精神二者。精神雖物質之對，然實相輔爲用也。考從前科學未發達時代，往往以精神與物質爲絕對分離，而不知二者本合爲一。在中國學者，亦恆言有體有用。何謂體，卽物質；何謂用，卽精神。譬如人之一身，五官百骸，皆爲體，屬於物質。其能言語動作者，卽爲用，由人之精神爲之。二者相輔，不可分離。若猝然喪失精神，官骸雖具，不能言語，不能動作，用既失，而體亦卽成爲死物矣。由是觀之，世界上僅有物質之體，而無精神之用者，必非人類；人類而失精神，則必非完全獨立之人。雖現今科學進步，機器發明，或亦有製造之人，比生成之人，毫髮無異者。然人之精神不能創造，終不虛謂之爲人。人者有精神之用，非專恃物質之體也。我既爲人，則當發揚我之精神，亦卽所以發揚爲人之精神，故

革命在乎精神，革命精神者，革命事業之所由產出也。

精神與物質相輔爲用，既如前述。故全無物質亦不能表現精神，但專恃物質則不可也。今人心理往往偏重物質方面，若言北伐，非曰槍枝務求一律，則曰子彈必須補充，此外種種武器，亦宜精良完備，一若不如是，則不能作戰者。自予觀之，武器爲物質，能使用此武器，全恃人之精神，兩相比較，精神能力實居其九，物質能力僅得有一。何以知其然也？試以武昌起義爲例，當日滿清之武器，與革命黨人之武器，以物質能力論，何啻千與一之比較，革命黨人獨不慮以聊勝有，乃敢毅然爲之者，因其時漢口革命機關業已破露，黨人名冊亦被搜獲，兵士之入黨者，均爲查悉，悉數調往四川，僅有炮兵工兵兩營，留駐武漢，其中同志尙多。有熊秉坤者，新軍中一排長耳，見時機已迫，正在大索黨人，若我不先發制人，故終必爲人所制，置於死地而後生，等死耳，不如速發難。因將此意告諸同志，僉以無子彈對，後由熊秉坤向其友之已退伍者，借得兩盒子彈，分授同志，革命之武器，所恃者，僅有此數，槍聲一起，砲兵營首先響，瑞澂，張彪，相繼逃竄，武昌遂入革命黨人之手。彼滿清方面，軍隊非不多也，彈非不備也。當革命風聲傳播之時，瑞澂且商諸某國領事，謂若湖北有事，請其撥兵艦相助，而置如此周密，兵力如此雄厚，乃被革命黨人以兩盒子彈打破之。諸君試思，兩盒子彈，至多不過五十顆，即使一一命中，殺人不過五十人，能打破武昌乎？予以爲打破武昌者，革命黨人之精神爲之。兵法云：「先聲奪人。」所謂先聲，即精神也。

雖是以觀，物質之量雖小，精神之力量大，可於武昌一役決之。此第就本國而言，已有此先例。試再言外國，前此當大割入，有加利波利地者，爲一有名之革命家，彼亦非有如何武器能力，當其渡海攻城也，以一千人與三萬人敵，相持四五日，卒由他路抄襲入城，此在戰略上，戰術上，無論如何，均不能取勝，而事實之相懸若此。將謂以少勝衆乎？直乃精神勝物質耳。又如日俄戰爭，俄國兵力，多於日本數倍，未戰之先，咸以爲日本之於俄國，不啻驅豕羊以膏虎吻，必無幸也。何以戰爭結果，卒至俄敗而日勝？此無他，俄之敗，敗於無精神，日之勝，勝在有精神而已。諸君不觀夫牛與童子乎？牛之力量大於童子，人皆知之，而童子能以一繩引牛，東則東，西則西，牛乃不能奮其一角一蹄，以與童子抗，且甘心俯首，惟命是聽者，是因何耶？童子有精神，牛無精神，故童子之力量雖不如牛，而能以精神制馭之，此尤顯而易見之例也。

依上述各例，則知此次北伐，亦惟恃有精神，卽能制勝。可勿問敵人子彈多少，我之子彈多少，但問我之精神如何，若無精神，子彈雖多，適以資敵，一旦臨戰，委而棄之，非爲敵人運輸戰利品乎！故兩國交戰，能撲滅敵國之戰鬥力者，卽在撲滅敵人之精神，而運失其戰鬥能力。兵法有言：「攻心爲上，攻城次之。」攻心者，務先打破敵人之精神，取得城池，猶其後也。去年粵軍回粵，旣下惠州，桂軍聞風破膽，先自逃竄，我乃兵不血刃，長歌而入廣州矣。此是見物質之不可恃，所謂固國不以山谿之險，威天下不以兵革之利者，其道

國民精神總動員要義

何在，精神爲之也。

第一章 總論

一 國民精神總動員綱領

(民國二十八年三月十二日公布國防最高委員會擬訂)

緒論

二 共同目標

(一) 國家至上，民族至上

(二) 軍事第一，勝利第一

(三) 意志集中，力量集中

三 救國之道德

四 建國之信仰

五 精神之改造

甲 醉生夢死之生活必須改正

乙 奮發蓬勃之朝氣必須養成

丙 苟且偷生之習慣必須革除

丁 自私自利之企圖必須打破

戊 紛歧錯雜之思想必須糾正

(一) 不違反國民革命最高原則之三民主義

(二) 不鼓吹超越民族之理想與損害國家絕對性之言論

(三) 不破壞軍政軍令及行政系統之統一

(四) 不利用抗戰形勢以達成國家民族利益以外之任何企圖

六 動員領導

(一) 黨員與公務人員

(二) 全體軍人

(三) 全國各界領袖

(四) 全國青年

七 動員實施辦法

甲 實施之主體

(一) 黨部方面

(二) 政府方面

(三) 軍事方面

(四) 社會方面

(五) 家庭方面

(六) 負責主幹

乙 實施之步驟

(一) 擬定具體計畫

(二) 貫徹所屬分子

(三) 利用固有團體

(四) 注意聯絡進行

丙 實施之工作

(一) 宣傳與創導

(二) 訓練與改進

(三) 督促與規勸

(四) 研究與推行

丁 實施之事項

(一) 關於改正生活者

(二) 關於養成朝氣者

(三)關於革除惡習者

(四)關於打破不良企圖者

(五)關於糾正思想者

八 結論

- 一 精神總動員之實施必求其表裏貫徹
- 二 精神總動員之效果必求其持久不渝
- 三 民族精神之樹立必求其確實不拔貞固不移

一 緒論

抗戰迄今，時逾年半，賴我全國團結之固，將士犧牲之勇，摧挫敵寇之勢，消耗敵軍之力，國譽增高，舉世刮目。然二期抗戰今已開始，奈日方長，所需於吾國民之淬厲奮鬥以期克服之艱難，較之前期亦日見其擴大，敵人今日，已知軍事力量不足以屈服吾人而達其速決之目的，故其最忌吾國，乃欲以種種方法搖撼吾人之意志，威脅吾人之精神，吾人熱察吾國歷史上外患之深，皆坐朝野士夫精神上為敵人所屈服，致不能發揮吾民族雄厚之力量，如宋如明，皆為殷鑒。則今日之所宜致力者，尤當注重於精神之振作與集中。質言之，前期抗戰，軍事與精神並重；而第二期即後期之抗戰，則精神尤重於軍事。非提吾全國國民堅

強不屈之精神，不足以克服艱危而打破敵人精神制勝之毒計。吾人回撫十八閱月以來奮鬥之經過。而檢討其缺失，則物質條件之欠缺固甚明顯，而精神條件之未備尤居首要，現代戰爭爲全民動員之戰爭，故不僅應動員國內一切之物資與人力，亦必動員全國國民之精神，而動員全國國民之精神以充實抗戰之國力，不僅在於發動而尤貴於組織；必有組織之精神，發揮有組織之人力，利用有組織之物資，方足以適應國家當前之需要，且此次抗戰之意義，不僅限於排除暴敵之侵略，而尤在於努力抗戰之中，樹立戰後建國之永久基礎，其任務之重，使命之大，在吾國歷史上將爲空前絕後之無上艱辛的一役，反觀今日社會，則基礎之團結雖立，而精神之統一未臻，忠勇奮發之表現雖所在多有，而頹廢散漫之狀態亦同時並存，組織之懈弛，基礎之薄弱，如是之國民精神，何堪負荷國族興亡之鉅任，察往察來，不能不認國民精神總動員之實施，爲今日當務之急也。

所謂國民精神總動員者，自其字義言之，則在個人爲集中其一切意識思維智慧與精神力量於一個方向而提高使用之，在國民全體爲集中一切年齡職業思想生活各不同之國民的精神力量於一個目標而其同業舞以增進之，整齊調節以發揮之，確定組織之中心，以增強發揮之效率者也。然精神力量之所由表現爲道德，而其所由發揮則必歸着於信仰，古人有言：『成於一敗於二三』凡事皆然，况在軍事？况在吾國民處此存亡絕續爭死生於呼吸之戰時？是以就今日中國而言國民精神總動員，則其涵義應爲集結全國國民之精神於簡單共同之目標，

使全國民對自身皆確立同一的救國道德，對國家皆堅定同一的建國信仰，而國民每一份子皆能根據同一的道德觀念為同一的信仰而奮鬥犧牲是也。此所陳述，似極平凡，然中華民族之起死回生必由斯道，吾人如確能舉國一致，實施國民精神總動員，則任何艱鉅皆可負擔，任何困難皆可克服，而最後勝利亦事屬必然，反之，若國民對此不能體會而力行，或體會不真切，力行不一致，則國族危機必將增重，制勝克敵，將益艱難。故抗戰前途，國族命運，成敗安危，實均繫於國民精神總動員之一舉。茲特闡其要義，分節論列，願吾國民一致接受而力行之。

二 共同目標

國民精神總動員，有國民人人所易知易行之簡單而明顯之三個共同目標，為國民精神所當集結者，當首先標揭之，即（一）國家至上民族至上（二）軍事第一勝利第一，與（三）意志集中力量集中是也。

（一）國家至上民族至上 吾國民今日無聞智愚，應皆以痛切感覺在民族生存受盡威脅之情形下，任何個人與其事業均未由保其安全，敵人之欲消滅我民族意識，拆散我民族團結，始則癢切而分割之，繼必奴辱而漸滅之，其野心毒計，已日益明顯，故鞏固民族生存應先於一切，然民族生活之最高體系為國家，無國家則民族生活不能維持與發展，失國之民族如

猶太人受六宰割何等悲慘，則吾國國家尤應先於一切，是以吾人今日必須認定國家至上民族至上，國家民族之利益應高於一切，在國家民族之前，應犧牲一切私見私心私利私益乃至於犧牲個人之自由與生命亦非所恤。

(二)軍事第一勝利第一 在此解決國族存亡之軍事期中，國家民族之最大利益爲軍事利益，是以國民一切之思想行動，均應絕對受國家民族軍事利益之支配，爲達成軍事之目的，爲增進軍事之利益，國家民族得要求國民爲一切之犧牲，而爲國民自亦必自勵踴躍而貢獻一切之所有，故曰軍事第一。軍事之惟一目的在求得勝利，則國民務須確立必勝之信念。達成最後勝利之目的，且竭其全部之知能與全部之時間精力以求取軍事之勝利，在此時期，應無所謂個人得失，個人利害，與個人之屈伸與榮辱，唯求得軍事之勝利乃爲吾國民人人共享之光榮，唯不能獲得勝利爲人人最大之恥辱，一切功罪，一切是非，皆當以此爲標準，故又曰勝利第一。

(三)意志集中力量集中 吾國今當國家民族緊急自衛之時，凡爲國民所有意志均當集中，所有力量均當集中，有理智有良心之國民，此時除殫思竭力於如何並護國家求取勝利以外，應無暇有其他思維，亦必不暇有其他行動，而就國家民族以言，則亦必要求國民全體的意志，絕對統一集中於國家至上民族至上與軍事第一勝利第一兩義之下，不容其分歧及懷疑，不容作其他之空想空論，更必須動員一切職業一切部門之國民，均專心一志爲國家民族軍

爭利益而奮鬥，於艱苦之中各竭其能各盡其職，以改進一切創造一切，以貫徹長期的軍事計劃，同時達到吾建國工作之完成，故曰意志集中力量集中。

如上述三義，宜至簡明，事極易舉，國民對此必樂於接受，必一致接受，請進而論述吾人所要求確立之同一道德及堅定之同一信仰的內容。

三 救國之道德

今日中國之需要，為振衰起敝，攘寇患以救國家，故今日所需於吾國民全體力求實踐之同一道德，厥為救國之道德，而此救國之道德，實為吾先民所固有，亦即 總理所倡導之忠孝仁愛信義和平之八德。國民對此八德，認識或有淺深，但中國民族之昔日綿延光大，實賴有此道德，今日之衰弱式微，實由喪此道德，故非要求吾國民一致確立此救國道德不可，八德之中，最根本者為忠孝，唯忠與孝實中華民族立國之大本，五千年來先民所留遺於後代子孫之至寶，今當國家民族危急之時，全國同胞務必竭忠盡孝，對國家盡其至忠，對民族行其大孝。請先言孝道，中國社會數千年來之所謂孝，不唯盡孝於其親，亦重在盡孝於其祖，故以不祀無後為最大之罪惡，此就人人之直系祖先而言之也。至 總理講民族主義，更將中國固有之孝道闡揚光大而及於國族。由親親之義而推及於同國同族之相保，由追遠之義而瞭然於同國同族之相關，是以吾人今日行孝之對象，應為整個之民族，應求不辱吾民族共同之祖先

，吾人應時刻自念吾人數百代共同祖先所辛苦經營而遺留於吾人之錦綉河山，如竟喪失於吾人之手，則吾人上何以對先民，下何以對共同之羣姓，他罪有可贖，不孝無可贖。吾同胞明乎此義，則犧牲一己以維護民族之生存，自必引爲人人最高之責任。其次所謂忠者，第一須忠於國家，忠於國家實即所以保我民族之生存與發展，就中國今日而言，必須人人以擁護國家獨立爲神聖的責任，而後國家乃有數，國家者有其絕對性者也；欲衛護國家之自由與獨立，其先決條件則爲軍令政令之絕對統一。今當暴敵以絕大武力摧毀我國家，並於各佔領區域製造偽組織，企圖樹割我國家之時，凡我國民，尤必一致忠于國家，以加強國家自衛之力量，忠于職分，忠于紀律，忠于法令，萬不可稍萌渙散或違背法紀，以減弱國家之權威。吾國人誠能人人對民族盡孝，對國家盡忠，則抗戰救國之使命卽有確實負荷之人，並知仁愛信義和平諸德皆由忠孝二義演進而來，仁愛爲孝道之擴展，信義爲忠道之延長，和平主義實出於同源，仁愛則不致相殘而和平實由於信義，吾人今日能推仁愛之心，則必不坐視同胞之被侮恥被殘害，而必有同仇敵愾之勇，推信義之心則必能負責盡職不欺不貳以造成一致赴難之團結，推吾數千年愛好和平之固有理想，則必樂於爲抵抗暴力與求取永久和平而奮鬥，且必率先爲勇厲無前之奮鬥，凡此救國道德，當其發揮功用，卽無異於堅甲利兵，實言之，此實民族精神的武器，而國民人人當以之武裝自身，以驅除暴敵，開創吾國家光輝之新歷史者也。

四 建國之信仰

夫吾人今日所以要求我國民趨集同一之方向確立同一之道，不辭艱苦而奮鬥者，其最後目的爲何？曰：在建成建設三民主義的國家。前已言之，此次抗戰意義，不僅在却敵，而尤在確立建國之基礎，故雖在艱時，必當一刻不忘建國，蓋唯具有一致確立的建國方針，而以全力推進之，始能充分發揮禦侮之力量，以求取勝利，亦必國民全體皆能確立建國之信仰，而參國之精神力量與救國道德乃有確實之寄託以爲積蓄之發揮，故救國與建國，義本一貫，事無二致，中國建國之最高原則，厥爲 總理孫先生所手創之三民主義，此固爲全國同胞所公認。今日國家存亡，所爭一聞，抗戰而勝，則建國必成，民族即得永久之樂利。故吾國民對吾建國原則之三民主義，必須更鞏固其信仰，共同奮鬥以求其實現，蓋三民主義之目的，在促成中國之國際地位平等，政治地位平等，經濟地位平等，吾人理想中所欲建設之國家，外則爲獨立自由平等。內則爲民有民治民享，此人人心理之所同，而三民主義卽爲達成此國家唯一無二之法門。今當戰時，人心振奮，趣向更見一致，救國建國，正宜兼程並進，以言民族主義，則抵抗外力侵略，以求得民族之獨立自由與平等，固爲今日抗戰唯一之目的。而國內各民族攜手共肩抗敵之事業，更足以增進整個民族之團結，爲博大的中華民國奠其堅實之基礎。以言平等權主義，則戰時國民政治意識之普及，既足以加速培養真正之民

權，而戰時之府職權之集中調整，更足以造成高度效率之政治。以言乎民生主義，則戰時增加生產管制消費之努力，卽所以樹立民生均之始基，而國家根據民生主義以實施戰時經濟政策之結果，必使戰後公私產業均有平衡合理之發展，而最大多數人民必以戰時之生活，戰時行動，戰時之精神，因以獲得進步與繁榮，循此以進，三民主義的新國家之建立，卽在抗戰獲得光榮的勝利之時，而中國永遠安樂之國基亦將於是不朽。前途光明，歷歷在望，此正吾國民所宜懸爲鶴的一致興奮共同努力以赴之，而其道則自吾國民一致堅定同一的建國信仰始。

五 精神之改造

國民所以必須確立之同一道德與同一信仰既已闡明矣，於是吾人乃進而探討何者爲適合于今日國家民族軍事利益而足以造成抗戰建國目的之健全的精神，何者爲違反此義之不健全的精神，從而分別扶植或淘汰之，以造成共同一致之良好環境，而澈底改造我國民之精神，類而舉之則有下列之數項：

(甲) 醉生夢死之生活必須改正 生活者，精神之本，無合理之生活，卽無健全之精神，是以沉溺於靡色貨利之生夢死的生活，必須加以澈底之改正，而實行新生活之信條，否則不僅個人之精神耗散，自誤誤國，必致相習成風，使整個社會頓呈亡國之現象，而招

致世界之鄙視與寇仇之深入，不唯有害於國家，尤且影響於軍事。

(乙)奮發蓬勃之朝氣必由養成。次於醉生夢死之生活，而為國民精神之蠹賊者厥為消沉頹廢之風氣，此風氣之存在，實由於心靈與生理兩方面之原因所造成。在心理方面：由於民族自信心，與個人自強心之缺乏，不謂民族無復興之望，即視民族復興之事業於已無關。此兩種心理若不糾正，國民奮發蓬勃之朝氣即無法養成。在生理方面：則運動，衛生，整齊，清潔，乃至早起之習慣，均須提倡與實行，然後能使國民精神充實，朝氣煥發，以相當非常之革命事業。

(丙)苟且偷生之習性必須革除。抗戰中有一不可不注意之精神現象焉。即在前方之民衆欠缺誓死復仇之決心，而在後方人員，多有避難就易之私圖也。前一現象，足使敵人之順民增多，而寇氛益張，後一現象，足使民族之戰士減少，戰意薄弱。究其動機，則皆由民族至上之觀念不固，苟且偷生之習性猶存，欲糾正前一現象，在關於爾爾春秋大復讎主義，所謂「為國復讎雖百世可也」。使淪於失地之國民，永不忘國家至上民族至上之觀念。糾正後一現象，在提倡「見危授命」之風氣，決揚殉職死難之忠烈，更須嚴飭綱紀，昌明正義，使人人咸視規避戰守，潛圖安全，為莫大之恥辱，而後革命之精神乃能樹立。

(丁)自私自利之企圖必須打破。只圖保全個人之生命與財產，增長個人之名位與權利，而不

顯民族全體之利害與存亡者，亦猶有兵權者之欲保存其實力與地盤，同一私的動機也。充此自私之心，必至私利高於一切，私利高於一切，乃至於個人名譽地位權利慾望之擴張與滿足，必先於一切，推行所極，必至犧牲民族利益，破壞抗戰計劃而後已。今當抗戰劇烈，存亡呼吸之際，爾猶不自覺悟，豈唯不智，實亦不仁，在國民精神總動員之目的下，此種痼習，必須掃除，所當發揚輿論之權威，加以盡量之指正，務使盡祛私見，共輸肝膽，而歸於至公與至誠。

(戊)紛岐錯雜之思想必須糾正 抗戰以來，全國之思想輿論，在根本上雖已形成統一，而枝葉上之紛岐。仍所在多有，若任其雜然並存，勢必導民意於分散，貽戰事以不利，故必於吾人上述國家民族至上，軍事勝利第一，意志力量集中之原則下，確立標準，分別糾正，俾統一之基礎獲得進一步之鞏固，尤必積極導導，造成共同之國論，俾吾國青年，在認識上對國家前途懷抱同一之理想，在行動上趨赴同一之目標，既以萬眾一心而克敵制勝，亦所以造成戰後全國永久之團結而免於紛岐與悵悟，此之標準，當根據當前事實需要與民族利益，為全國國民所該當接受亦樂於接受者，約而舉之，則為（一）不違反國民革命最高原則之三民主義，（二）不鼓吹超越民族之理想與損害國家絕對性之言論，（三）不破壞軍政軍令及行政系統之統一，（四）不利用抗戰形勢以達成國家民族利益以外之任何企圖，一切思想言論，悉以此為標準，有違此義，則一體糾纏，共

同擴絕，合乎此義，則多方獎進，務使由此基礎，充實發展，蔚爲風氣。

如上五者，僅略舉其大端，吾人欲達到國民精神之澈底改造，更須推而廣之，首求國民精神之充實，次求國民精神之集中，而更求國民精神之革命化，所謂充實者，卽使其蓬勃煥發，堅強貞固，有克服環境抵抗艱難之力量；所謂集中者，卽求其密合團結，萬衆一心，衆志成城，以達於休戚利害絕對相共及永不離散之境地；所謂革命化者，卽本於愛民族愛國家之至高無上的觀念以獻身於革命之事業，對內則矢志於政府與主義，對外則爲抗民族之敵人，必也富貴不能淫，貧賤不能移，威武不能屈，進而以此精神感化同胞，更進而以此精神戰勝敵國。吾國民精神之改造，誠能達此三者之標準，則國民精神總動員之目的，始可謂爲完成。

六 動員領導

精神總動員之對象，雖爲全體之國民，而率先負有倡導實行之責者，則爲下述各類之人員：

(一) 黨員與公務人員 本黨繼承 總理遺志，實行國民革命，在革命未成時期，本黨負政府施政之責，今多少省區，陷於敵手，千萬民衆，備受摧殘，本黨黨員應如何自責自勉，切實省察其公私行動，是否足爲一般國民之模範，在實施一般國民精神總動員之始，首先

須由黨員精神總動員，每一黨員，必須其道德的實踐，無愧於非常時期之天職，時之一般國民，必須更刻苦精勤，更節約廉介，亦更能勇敢犧牲，此就黨員之責也。至於公務人員特別為各級行政官吏與地方自治人員，負有施行政令，協和軍民，充實軍事準備之重責，其精神行動更須足以取得國民之信仰，堪為國民之表率。故精神總動員之實施，黨員以外，即須由公務人員首先實行，以倡導一般之國民。

(二)全體軍人 吾全體軍人應一致認軍人之本分不僅在於對敵軍之戰鬥，更應知軍隊代表國家威權，軍人應代表國民精神，且中國在一切民衆組織尚未完備之今日，國軍即為國家實力之中心，故軍人必須在道德上成為國民信仰之中心，今日救國家救民族之重責大任，全在我軍人之肩上，故我全軍將士，必須首先實行軍人精神總動員。凡我軍人，絕對應具有救國道德與建國信仰，具備抗戰復興所必需之健全精神，盡忠盡孝，時刻不忘，且須對同胞盡仁愛，對長官飽澤與部下盡信義，而最後則尤必重人道，重紀律，以發揚吾民族固有崇高之和平理想。誠使全國軍人一致力行精神總動員，發揚建國有道德的光輝，則此種偉力，其表現之於軍事者，將無可計量，而全國同胞必一致感動，一致響應，更無疑義矣。

(三)全國各界領袖 吾人在實施精神總動員於一般國民之前，更熱望全國文化界，實業界，宗教家，與各職業團體的領袖，以及社會中堅份子，與各地之耆賢父老，均同情於國民精神總動員之旨趣而躬為之倡率。抗戰以來，全國賢達，盡力為國家軍事之後盾，其貢獻

甚大，而諸戰區各種文化事業與產業之被摧殘，其所受犧牲亦至鉅，但今後國家之艱難困苦，益將加深，迄今為止，全國各界在精神上所表現之力量，尙不足以應國家當前之需要，深望更進一步，率先實行精神總動員，一心一德，貢獻全部力量於國家民族。各界領袖與中堅人士能躬行實踐以爲之倡，則各地方各職業部門之國民，益有以景從而風起。至於文化界，言論界，著作家之人士，更望省察國家安危民族盛衰之責任，百世禱福，千載興亡，均視各界領袖於此時機能否接收精神總動員之總旨而爲共同之奮鬥以爲斷。

(四)全國青年 青年爲國家之命脈，吾人對於全國會受及現受教育之青年，無論是否失學或失業，均特致其深切之期望，國家民族之命運，在將來固全賴青年担負，而此日亦賴青年之盡瘁與努力，日本欲征服我中國，其最所仇視者，卽爲中國之青年。是以在敵寇佔領地區，無數青年，殞身受禍，而軍興以來，前線後方，均有不少青年忍飢耐寒，勤奮工作，此實國家所宜特別愛護與督導者。今日實施國民精神總動員，切盼全國青年，均一致參加，先於一般國民，而爲熱烈之導倡。吾人特別期望於吾全國青年，一致實踐中國固有之救國道德，一致信仰三民主義，勿分歧，勿疑惑，勿頹廢，勿暴棄，一致篤信國家至上民族至上，與軍事第一勝利第一之至理，而共同努力，以從事於抗戰復興之奮鬥。

七 動員實施辦法

精神動員之實施，大部份有賴於每個國民良知之自覺，而相互之勉勵與啓發，則爲助成其自覺之手段，至於法紀糾纏，僅當以之輔佐啓發與勉勵之所不及，故主要工作，重在倡導與宣傳教化之舍宜，至實施之際，必先測度每一工作效果如何，是否能如吾人所預期，然後懸的以求，悉力以赴，選擇經濟之辦法，以求簡單迅速與確實；亦避官樣文章與繁重之手續，運用自然之方式因勢利導，以免擾民傷財與妨害事業，茲將其實施辦法，分爲實施之主體，實施之步驟，實施之方法，與實施之事項，分別敘述之。

甲、實施之主體

精神總動員之工作，應由黨政軍民全體一致共同努力，聯合進行，以期貫徹。

一、黨部方面 一面督促所屬之黨員一致實行精神總動員，而加以考核與訓練，一面領導各級黨部與黨員，且聯絡文化機關，利用種種宣傳方法，向全體國民宣傳精神總動員之要義，消極的糾正國民思想言論上之歧誤，積極的供給推動精神總動員之理論。

二、政府方面 一致改革社會上頹廢弛懈之惡習，專掃醜生羸死之生活，一面督促所屬公務人員與地方自治人員，實施精神總動員而普及於全體國民，同時指導各級學校實施精神總動員之教育。

三、軍事方面 一面由各級政治部規定精神總動員爲軍人精神教育之主要科目，并兼負民衆精神總動員之推行，一面由各級部隊長官逐級貫徹精神總動員之實施，以及於全體之士

兵。

四、社會方面 各種文化團體，民衆團體，職業團體。以及各種雜誌與圖書館等，應一致以精神總動員之要領協助黨政軍精神總動員之工作，俾能普遍澈底作有效之旅行。

五、家庭方面 一面造成推行精神總動員要領之環境，（如勵行節約勤勞與衛生早起等）一面以父詔兄勉互相鼓勵之方法，促使家庭內各份子爲抗戰復興之一大目的而努力，并須普遍養成民族利益高於家庭利益之觀念。

六、負責主幹 精神總動員之推行，其負責主幹之人物，在政府與部隊應爲各級之長官，在家庭則爲家長，在學校則爲校長與教員，在團體則爲會長，在報館雜誌則爲主筆，在縣區與鄉村則爲縣長鄉長與保甲長。此皆羣體之首腦，事業之主幹，一方面必須要求其以身作則，化導風動，同時亦必朝斯夕斯，視精神總動員爲其必盡之職務，而貫徹於其全部之事業。

乙、實施之步驟

精神總動員實施之步驟，除關於整個精神總動員工作之策動發該，以及綱領之解釋，辦法之補充等，屬設置精神總動員指導策進機關，以利實施外，所有黨政軍民各機關團體，應分別依照下列之步驟切實進行：

一、擬定具體計劃 黨政軍民各機關團體之主管與負責者，宜各依照精神總動員綱領之

所示，按其所以舉各事項之性質，屬於本身職權或專業範圍以內者，分別擬就其系統有秩序之具體計劃，切實執行。

二、貫徹所屬份子 黨政軍民各高級機關或團體，一方面應首先督促其直接轄屬之人員一致實行，一面即發動所有下級機關利用小組會議等之機會，各依實際環境，制定適宜方法，切實執行，務使逐層督促，用競賽與檢查等方法互相觀摩，確實貫徹於所屬之每一份子，普及於一般之國民。

三、利用固有之團體 除黨政機關直接領導或管轄之人民團體與文化機關等外，對於其他社會上固有之團體，如宗教團體，同鄉團體，同業團體等，亦宜盡量利用，使協助促進精神動員之工作。

四、注意聯絡進行 各地精神總動員之推進，以由黨政軍民各機關團體分別依照既定計畫競力推行為原則，其有依事項性質涉及一般或多方面者，則應互相聯繫協力進行。

附內、實施之工作

精神總動員實施之工作，按其性質，可分下列四種：

一、宣傳與創導 例如精神總動員要旨之提示，國家觀念之樹立，民族道德之倡行，必勝信心之建設，錯誤言論之駁斥，悖謬心理之改造，以及關於精神總動員理論與實際之闡發與說明等屬之。此項工作宜由黨部宣傳部，軍隊政治部，及各報館各學校各文化機關團體等

負責進行。

二、訓練與改進 宣傳與創導，僅屬精神總動員第一步之工作，繼之者則為訓練與改進。例如國民思想之錯誤，既以宣傳之方法加以啓示，必進而利用集會等訓練方法，以互相砥礪革命人格，確立抗戰意識，討論世界大勢，研究國家興亡民族盛衰與敵國外患之史實，以共進於精神之充實與統一。又如國民意志之頹廢，既已宣傳指明其缺點，又必進而推廣軍事訓練，以及衛生之講求，新生活之推行等改進國民身心之工作。此項工作宜由黨部社會部，軍隊政治部，教育機關學校等負責實施。

三、督促與規勸 精神總動員之推行，雖發端於由上而下，然欲其效果之真實不欺，尤必有賴於國人之互相督促與規勉。在家庭則家人兄弟應互相申儆與鼓勵，在機關團體則各分子應共同砥礪與切磋，在社會則無論身份相侔者，應以同志同胞之關係互相督促與勸勉，即對身份較尊者，遇有違反精神之思想言論與行動，亦宜本國家民族之立場，懇切規勸，促其改革。

四、研究與推行 凡精神總動員之工作，既非虛應故事，亦非徒循平時常談進行即為滿足，必期有研究與創導之精神。蓋今日為非常時期，故必有非常之工作，以資適應。而欲有非常之工作，尤非有非常之研究與設計不可。故欲求精神總動員各項工作長足進展，端賴黨政軍民各界一致盡心研究與竭力推行。

丁 實施之事項

精神總動員實施之事項，自以前述之精神改進各節爲依據，而以下列事項示其略例。以資觸類旁通，詳細子目有待補充，茲分別陳述如次：

(一) 關於改正醉生夢死之生活者：

1. 整飭國民之日常生活，取締一切不當娛樂；
2. 禁絕奢侈虛糜及一切無謂浪費；
2. 限制消費減少奢侈品之輸入；
4. 勸導國民減低生活水準，實行普遍的緊縮；

(二) 關於養成奮發蓬勃之朝氣者：

1. 愛情光陰，愛惜人力，物力；
2. 擴大戰時生產，增進全國的工作時間及效能；
- 組織與訓練民衆，予以適當的戰時工作之分配。

(三) 關於革除苟且偷生之習性者：

1. 宣傳敵人政略戰略失敗，與我軍愈戰愈強之實情；
- 檢舉一切游開怠惰份子，強制戰時服役；
3. 肅清對國際上之依賴心，僥倖心，及中途妥協之幻想。

(四) 關於打破自私自利之企圖者：

1. 切實肅清貪污；
2. 鼓勵國民毀家紓難，以個人財產捐助戰費；
3. 搜取一切軍需物資，貢獻國家政府；
4. 切實推行以精神或物質貢獻國家之各種運動。

(五) 關於糾正紛歧錯雜之思想者：

1. 警飭民衆團體之組織，及其訓練；
2. 統一文化團體之組織及工作方針；
3. 取締有礙抗戰之論爭，及非法活動；
4. 糾正各種變章刊物之言論傾向。

八 結論

如上所述精神總動員之內容與實施要點，已略具於斯，最後尚有三義，須為負責實施精神總動員之人士注意：即（一）精神總動員之實施，必求其裏實澈，整個革新，勿以細故末節而任其滋蔓以爲害於國民之精神。故吾人檢點身心時宜克治，必予錯誤習慣之初萌時着眼，亦必於生活之小節滄閑上着手。（二）必求其效果之持久不渝，蓋精神總動員絕非僅憑

一時血氣感情之鼓勵，發生五分鐘之救國熱度而已，必須將國家民族至高之觀念，深植於國民之腦中，尤必事事驗之日常生活與行爲，使內心無絲毫之疚愧，而後臨事能不越於準繩。

(三)民族精神之建立，必求其堅忍不拔貞固不移，苟一遇外侮之壓迫與誘惑即行動搖，則此精神仍不足以完成非常之事業，是以一切革命的人生觀之理論，必須澈底提倡，此又實施時所宜注意者也。

總之，國民精神總動員實抗戰制勝之主要條件，亦救國愈趨之最新武器。今日中國國民自非感情絕對麻木，未有不對危殆之國情與痛苦之民衆而切其悲憤之念者。是則認定目標一致奮進，不惟自盡其國民之天職，亦正所以寬取人生最高之安慰，而國家民族千秋萬世未來光輝燦爛之運命，必肇於此，望吾同胞，一致奮起！

國民公約

(民國二十八年三月十二日國防最高委員會訂)

- 一、不違背三民主義
- 二、不違背政府法令
- 三、不違背國家民族的利益
- 四、不做漢奸和敵國的順民

- 五、不參加漢奸組織
- 六、不做敵軍和漢奸的官兵
- 七、不買敵人和漢奸帶路
- 八、不替敵人和漢奸探聽消息
- 九、不替敵人和漢奸做工
- 十、不用敵人和漢奸銀行的鈔票
- 十一、不買敵人的貨物
- 十二、不賣糧食和一切物品給敵人和漢奸

誓 詞

我們各本良心宣誓遵守國民公約絕對擁護

國民政府服從

蔣委員長領導盡心竭力報效國家倘有背誓行為願受政府處分

謹誓

國民精神總動員實施辦法

(民國二十八年三月十二日公布，二十九年三月二十二日修正，國防最高委員會編訂)

(一) 各級組織

甲 中央

一 由國防最高委員會組織精神總動員會，以國防最高委員會委員長兼任會長，行政院院長兼任副會長，中央黨部祕書長國防最高委員會祕書長組織部社會部宣傳部內政部經濟部教育部政治部各部部长及新運總會總幹事為當然委員。

二 精神總動員會設祕書長及副祕書長各一人，由會長於委員中指定兼任，會務由社會部辦理之。

三 精神總動員會會議由會長隨時召集，其決議事項，除交主管機關辦理外，並得以本會名義行之。

四 本會會議性質，注重審定計劃，攷核工作，及督導各級主管精神總動員機關之實施。

乙 省(市)

一 各省(市)動員委員會爲省(市)精神總動員執行機關，爲推行精神總動員工作起見，每週召開精神總動員會議一次，其性質與中央精神總動員會會議同，議決事項，均以省動員委員會名義行之。

二 各省(市)設精神總動員協會，由省(市)動員委員會聘請本省(市)公正人士及辦新生活運動促進會主幹人員組織之，其性質爲協助省(市)動員委員會領導人民，實行精神總動員之輔佐機關。

三 國民精神總動員綱領及本實施辦法公布之後，各省(市)總動員委員會於一個月內召開全省(市)精神總動員會議一次，說明精神總動員之重要性質與實施步驟及月會辦法。(辦法大綱另項)全省精神總動員會議出席人員如左：

- 一 各縣黨部書記
- 二 各縣縣長或祕書及教育局長或科長
- 三 各縣教育會長及各中學校長
- 四 各縣動員委員會主席或常務委員

丙 縣

一 各縣動員委員會爲縣精神總動員執行機關，其尙未設置動員委員會之縣，限於本年五月以前一律成立，各縣動員委員會爲推行精神總動員工作起見，每週召開精神總

動員會第一次，其性質重在研究執行及指導考核與改正。

二 動員委員會設指導員循環指導，其人選標準爲老成熱心之紳耆，知識界分子、社會團體領袖及黨政機關所派教育等各種視察長任之，并須積極考核，負責推動，黨部及其所組織之宣傳隊，亦應參加。

二 國民月會辦法大綱

爲實施精神總動員及國民公約，並普及貫徹計，特定國民月會辦法大綱如下：

一 舉行月會組合

(甲) 同甲之成年男女，每月十五日上午舉行一次。

(乙) 商業而有公會等組織之分子，每月一日上午舉行一次。

(丙) 同校或同機關團體之分子，每月一日上午舉行一次。

(丁) 其有家祠及其他宗族組織者，每月一日上午舉行一次。

(戊) 其他自動約集舉行。

凡成年男女，必須參加於上列五項之下，且須固定參加之。

二 國民月會目次

(甲) 宣誓 國民公約誓詞 每次開會主席應宣讀一遍，會長隨聲朗誦。

(乙) 講解 應將精神總動員綱領之第五章綱目及國民公約，向參加人員講解，講解

上項內容，可逐點逐句爲之。

(丙) 報告 時事及其他有關本地生產消費風俗等。

三 月會指導

(甲) 月會之主席在校爲校長，在甲爲甲長。(講解及報告可另延約)在業爲領袖，在機關在廠肆爲主管人，在宗族爲族長，在其他自動的集則推定之，其到會人名單，及講解報告紀錄，應報告於督導人。

(乙) 月會之督導人爲當地之黨部人員、地方行政人員、校長教師及地方公正人士，不足時由縣動員委員會指定之。

(丙) 縣動員委員會應隨時參加月會，並紀錄其情形，其有區長鄉保主任應踴躍盡力協助。

(丁) 區長爲駐地督導員，應派人分頭視察，並彙集月會報告摘要，移送縣動員委員會。

四 月會開始

全國月會應於本年五月一日一律開始舉行。

第二章 精神總動員的要旨

宣佈實行精神總動員

(總裁於民國二十八年三月十二日發表)

- 一、推倒滿清帝制，掃除軍閥障礙，均賴精神制勝。
- 二、敵寇有打擊吾人精神與收攬吾國人心之狂想。
- 三、精神總動員爲建軍建國克敵制勝之基本。
- 四、實行國民公約，確立抗戰意志，以精神之改造，著于實際之行爲。

(旁略)均鑒：今日爲 總理逝世十四週年紀念日，中正謹以莊敬嚴肅之至誠，宣佈實行全國國民精神總動員。所有籌備辦法及國民公約，業已發表，全文刊登各報。 總理有言：「一、精神之用，非專恃物質之體。」又曰：「武器爲物質，能備用此武器者，是賴精神。」精神者，居其九，物質力最僅居其一。 總理盡瘁革命，身經艱險，凡此遺教，均爲躬親體驗，信而有徵之言。稽之革命史實，吾人最初以赤手空拳，推倒滿清帝制，建立中華民國，其後誓師北伐，掃除軍閥障礙，完成國家統一，亦均賴精神制勝，乃克奠此始

基。不幸革命未成，導師早逝，困難日深，外侮日亟。今抗戰入於第二期，北望燕雲，東臨京國，寇虜之兇鋒未戢，陵墓之遺骸莫覓，無數同胞之塗炭待救，國家民族之命脈猶在存亡呼吸之中，而革命建國事業，厥功尙待遠道。推原所以致此之故，純由吾人對總理主義與遺教，服膺不力，信奉不誠，精神未能振作，意志不能集中，或雖振奮一時，而未能強毅不懈，以致敵寇嘲弄，竟尙有打左營之精神與收斂吾國人心之狂想。自侮人侮，非盡無因。以是思恥，恥可知矣。當前國難之危殆，強寇之猖狂，既由吾人已往精神行爲之頹惰散漫，因而召此不良之結果。今當抗戰二期，國難與亡，所繫至鉅。若猶不悲愧奮發，急起直追，共同恢復我民族之固有道德，一鼓收復建國之革命精神，集結於國家至上，民族至上，軍事第一，勝利第一，意志集中，古語有云：三個人共同目標之下，掃蕩萎靡腐敗之障礙，養成蓬勃奮發之朝氣，各竭其能，各盡其職，共戮力奮鬥於抗戰建國之大業，將何以自救而救國？亦何以上對民族祖先，下對後世之責？中正痛總理之不作，念遺教之可循，確認國民精神總動員實爲建國克敵制勝之本。循是而行，則一可當百，十可當千。且望我前方後方全體將佐士兵，全國各省市各界男女同胞，矢誠失信，對綱領揭示各點，深切體察，一致實行，誓行國民公約，確立抗戰意志，以精神之改造，著於實際之行爲，期對我總理逝世十四週年具體之紀念，用慰總理與陣亡軍民先烈在天之靈，所以竭吾僑後死者盡忠報國之天職者在此，所以瀚雪我中華民族被暴敵侵略蹂躪淫蕩焚殺莫大之恥辱者亦在此。語曰：

精誠所至，金石爲開。務當表裏貫徹。切勿觀同尋常爲要！中正文侍啓

二 重申精神總動員之要義

(總裁子民國二十八年四月十七日下午七時廣播)

- 一、精神力量的偉大
- 二、忠實檢討自己
- 三、最後報國機會的把握
- 四、要「存心時時可死，行事步步求生，」
- 五、確立三民主義的建國信仰，矢忠矢誠的求其實現。

全國同胞：

我們現在實施國民精神總動員，從下月一日起，我們全國各地都要遵照三月十二日中央所頒布的國民精神總動員綱領和他的實施辦法，全部實行，我們要舉行國民月會，宣誓國民公約，還要照着綱領所定各項規條互相勉勵，互相督察，切實作到，大家必須知道這是關係着國家存亡，民族生死，抗戰成敗的第一件大事，我要求我們全國同胞，尤其是各界領袖，特別重視這件大事，誠心誠意來推行。

爲什麼要實行國民精神總動員？這在綱領裏面已經說得很明白，我還要特別申述的：第一我們必須承認精神力量的偉大，超過於一切物質的力量和一切的武力。第二、我們必須反省已往精神方面的缺點。精神是什麼？我們總理說得最簡要，總理說：「凡非物質者，皆爲精神」。但是總理並不是說精神與物質是絕對分離的，而說兩者合而爲一，相輔爲用的。總理又說「類而失精神，則必非完全獨立之人」。各位想一想，這是如何驚心動目的教訓，個人喪失了精神就不是完全獨立的一個人，那麼民族喪失了精神，豈不就是一個不配獨立生存的民族。兵法上說：「攻心爲上」，所謂攻心，就是要打擊對方的精神，所以世上一切奮鬥的成敗，完全看精神的強弱消長而定，而有形的物質或兵力，斷不能決定勝敗的。總理說到武器的作用，全在人的精神，曾說：「兩者相較，精神力量居其九，物質力量僅居其一」。凡是曾參加過戰陣的同志，都能够舉出無數的實例，來說明這一個道教的確切不磨。我們祇要看看抗戰以來，我們前方陣地，往往有不到幾個士兵，而能够抵抗多數敵人至數日之久，甚至於在極低劣的技術上敵人的；也有赤手空拳的老弱女子，而能够抵抗強暴殘敵自衛的，吾語不多，在平常以爲不爲可想像，或絕無可能的事，在艱難危急中，都可以出人意思的成爲事實。所以既有喪失了精神的人，纔會祇看見物質，而不看見精神，祇能估計有形的力量，而忽視無形的力量。實際說起來，我們這一次抗戰，要擊退敵人，要建國成功，一大半要靠着這無形的力量。當我們到接近勝利時，我們的這無形的力量，

困苦、更危險，就更要動員我們民族整個的精神力量，以求最後的成功，所以我們同胞的這個生死成敗的關頭，一定要確認精神力量的偉大，這是我所要說明的第一點。

其次要問，我們從抗戰以來，在精神上是不是已經積極的發揮和進步，是不是還有多少的缺點。說到這一層，我要向我們同胞提一句一年多以前的舊話，還還在我們抗戰開始不到兩三個月的時候，那時國外輿論對我國有各種不同的批評，中間有一句極其怵目驚心的評語，說是「中國不論在精神上或物質上都不够抵禦外力」，我不知道我們同胞還記不記得起這一句話？我個人却是把這一句話天天記在心頭，自警自勵，沒有一刻忘却。這一句話是不是對我們的侮辱？是要待將來以事實證明。固然我們在抗戰中間，已經表現了不少英勇奮鬥的事跡，但是同胞們要記着，戰爭還沒在結束，敵人還沒有擊退，最後利勝還沒有實現，我們要坦白忠實的自己檢討一下，我們國民的精神，跟着戰事的進行，果真有確實的進步嗎？我們過去的缺點，已經在抗戰中間洗滌淨盡了嗎？我們有職責的人已經盡了責任嗎？有能力的入已經盡了能力嗎？我們每一個人的生活，已經一致地嚴肅緊張了嗎？我們前方後方已經確實做到呼應一體，休戚共同了嗎？我們的思想言論行動，已經完全集結到「國家至上，民族至上」和「軍事第一，勝利第一」的目標之下嗎？我們每一個人所言和所行，已經做到表裏一致了嗎？我們慷慨熱烈的抗戰氣概，個個人都能始終如一，夷險一致地貫徹到底了嗎？我們能絕對的不搖不奪，不欺不僞嗎？再則我們對於抗戰建國的信心，能够使每個國民都接受

都領悟了嗎？我們能使敵人和一般傀儡漢奸，譏認我們民族精神不可侮的力量了嗎？我們一般社會的生活形態，是已經切實做到戰時生活的條件了嗎？我知道有良心的同胞，想一想自身，再看一看自身週圍的社會，必然覺得我們有格外振作，格外互相勉勵督責的必要了。

一個國家物質上的缺陷，一時沒有法子充足，不能就作為這個國家的恥辱。因為物質的生產，要有人力物力，尤其是時間種種條件，不是頃刻之間可以補充的。至於精神上的缺點，就不同了，有了精神，一份的物質可以當作十份的物質來使用，而且能創造出多量的物質，沒有精神，就像總理所說：「人的身體就成為死驗」，憑你有怎樣的武器和物質，也一概等於無用。而且精神不比物質，精神是每一個國民所本來具有的，不是身外的，是可以開發感應的方法，在一念轉移之間，去改進和提高的。一個國家如果因精神的衰微，而遭受外來的侵略，已經是這一代國民無比的欺侮，如果到了危急存亡的時候，還不能集中我們的精神，家喻戶曉，父詔兄勉地來保衛國族，渡過當前的艱危，開闢未來的命運，那不僅是一代國民的恥辱，簡直是一種罪惡。因為這是所謂「非不能也，是不為也」，是沒有理由可以自恕的。要知道我們抗戰勝利，建國成功，中華民族幾千年的國運就不會斷絕，我們也一定有把握可以建立起一個三民主義的新中國。反之，如果國家竟因我們這一代沒有蓬蓬勃勃堅強不屈的精神，而喪失了獨立生存，那麼後來史家記載我們這一時期的歷史時，將不知是怎樣嚴厲的貶斥，我們一般國民，固然要蒙受百世的恥辱，我們知識能力地位較高的

各界領袖和知識份子，將更不能逃避史家的責備。現在抗戰進入第二期了，這是我們最後勝利的機會，也是我們國民最後報國自贖的機會。我所以在軍事政治十分繁忙之中，提倡國民精神總動員，就是要給我們同胞，尤其各界領袖，最後報効國家的一個機會。

精神總動員所包括的項目，綱領裏面已經列舉了幾點，也有綱領裏面所不及列舉的。大家可以觸類旁通。爲使得這個運動普遍推行，所以首先定出舉行月會和宣誓國民公約的辦法。大家舉行的時候，切不可奉行故事方法來做，要知道這簡單的十二條，就是我們抗戰却敵的武器，是我們有不怕死，不怕苦，不怕難的精神去貫徹的。譬如我們說不替敵人和漢奸做什麼，如果遇到什麼武力來脅迫我們的時候，我們祇有拚死，不肯背誓；又如我們說不違背三民主義，不違背國家民族利益，如果有什麼外來的威逼或引誘，要我們違背三民主義，或做一件違背國家民族利益的事情，我們也應當咬定牙關，甯死不肯背誓，受盡如何苦痛，也不肯背誓。我們今天的情形，可以說整個民族已經踏入到快要翻身的光榮線上，而每一個國民，却要自認爲站在必死的線上。正像古人說：「存心時時可死，行事步步求生」。憑我們的一舉一動，一滴汗，一滴血，隨時隨地都要用來求國家民族光榮獨立的生存，但我們憑什麼來奮鬥呢？就要我們個人有必死的決心。如果個個人都有時時可死的決心，無疑地敵人將要在我們的面前崩潰，中華民族高尚的精神，就可以普遍奮發，來達到抗戰必勝和建國必成。

關於精神總動員的要義，我所要說的話，一時實在說不盡。上面所舉宣誓一節，乃是基

本着手的所在，我痛切要求我們每個同胞，守定「國家至上，民族至上；軍事第一，勝利第一；意志集中，力量集中」的共同目標，切實恢復我們民族固有的道德，加強我們精神的堡壘，每一個人要爲國家盡忠，爲民族盡孝，爲痛苦同胞盡仁愛，對一切的人和事重信義，還要盡一切的奮鬥力量，在這個紛擾黯淡的世界中，求取真實永久的和平。我更要求我們同胞，大家明瞭抗戰就是爲建國，兩件大責任要併作一起來完成，所以必須痛切懺悔過去不能真切信仰三民主義的錯誤，從今伊始，要確立我們三民主義的建國信仰，矢志矢誠的求其實現。最基本的一點，是要我們同胞，自老年壯年以至於青年，一致對於民族光明前途有熱烈的自信，我們要確認抗戰勝利以後，所建立起的三民主義的中華民國，一定是一個後來居上的新國家，是真正的民有，民治，民享，而且足以貢獻於世界人類福祉的最澈底進步的國家。現在是抗戰劇烈，千金一刻的時期，不容我們再作任何空論空想，不容我們荒廢一分的光陰和精力。我們應該準備對着當前的強敵，正視國家的艱危，嚴重反省我們的責任，切實檢討我們一切缺點和弱點，一方面迅速確實的來改造自身，以身作則，同時提挈着我們全國的同胞，幫助我們還沒有覺悟的同胞，喚起我們一般知識水準較低的同胞，一致奮起，改正醉生夢死，自暴自棄的生活，養成奮發蓬勃積極進取的朝氣，革除苟且偷生，陽奉陰違的習性，打破自私自利，投降屈服的企圖，糾正紛歧錯誤，誤國自誤的思想，緊張我們的情緒，統一我們的行動，使我們中華民族的精神，充實起來，集中起來，真正做到舉國一致的精神總動

員，發揮這一個「亞大亞剛」的精神力量，來完成我們這一輩繼往開來千載一時的使命。我們親愛的全國同胞，望大家爲國奮鬥，爲國珍重，再會！

三 雪恥的五月節

（總裁于民國二十八年五月一日國民月會首次典禮廣播）

- 一、要誓爲先烈復仇，誓爲家國雪恥。
- 二、精神上要自立自強，生活上要自愛自重，
- 三、國民月會的組織，就是我們抗戰民衆的精神堡壘。
- 四、我們事時時想到歷代興亡的教訓，祖宗締造的艱難，來完成雪恥復仇的責任。

各位同胞：今天我們全國各地一律開始實施國民精神總動員，勵行國民公約，開始舉行國民月會的紀念日，今天各界代表在這裏舉行這個開始典禮，不是一件平常的儀式，實在是我們中華民族最沉痛而且最有意義的一個復興民族的紀元日，而且今日正是勞動紀念節中

，要向全國同胞說明個人的期望；同時更要乘此機會，對我們陷落在敵軍蹂躪之下的同胞，鄭重喚起共同的努力。

現在我們整個國家民族，處在存亡勝敗的關頭，抗戰進到嚴重緊張的階段。二十二個月的戰爭，已經顯明的指出抗戰必勝的前途。但是冥頑殘暴的敵人，還在盡量地想發揮他的獸性，並且總加緊來征服我們。所以我們更不可有絲毫懈怠疏忽，應更加緊來努力奮鬥，因為我們最後的勝利要從我們堅強抗戰中和必勝的信念來產生的。我們要從今天起，更要在精神上，澈底的除舊布新，革面洗心作一個劃時期的努力，要使從前的缺點，譬如昨日死，今後的精神，譬如今日生，以煥然一新的精神，作艱苦森嚴的戰爭。今天的典禮，等於全國精神總動員的誓師，就是全國精神總動員的宣誓，我們要向鼻祖炎黃和我們總理在天之靈宣誓，從今天起，我們一定要從頭徹尾來履行國民公約，洗刷過去畏難好逸苟且偷安各種缺點，完成我們對國家先烈的責任。我們要向抗戰以來殉國將士殉難同胞宣誓，從今天起，一定能加倍努力為他們報仇，為國家雪恥，一定能加倍努力，繼續先烈的血路前進。今天正是五月的第一天，在這一個月裏，前前後後排列着許多敵人侵略我們的國恥紀念日，我們真觸目驚心，痛上加痛，我們中華民族每一個黃帝子孫，都要在今天立志決心，使國恥的五月節要變為雪恥的五月節。

說到這裏，我要首先對我淪陷區域內同胞，表示無限的懷念。我們華北同胞，尤其是我

們東北的同胞，和京滬，滬杭，北甯，正太，膠濟，平綏，平漢，粵漢，廣九，津浦，隴海各條鐵路線上，以及其他淪陷區域內的全體同胞，尤其是我們前輩父老們。我和你們各位，雖然不能常常見面講話，但我的心靈沒有一時一刻不和各位的意志相貫通。你們在這種淪陷的悲區中過生活，我是沒有一天不想念着你們這種痛苦的。你們兩耳等着我軍捷音，兩眼望着河山收復的情緒，我亦沒有一天不懸在心頭，你們在敵人鉄蹄暴力之下，忍苦堅持，誓死掙扎，努力保持着我們中華民族人格的種種努力，我和全體將士同胞每聽到一次你們殺死一個敵人，焚燒一回敵貨，我就比接到前線勝利的消息還要感動，還要歡喜，因為你們能在敵人後方——就是我們淪陷區內殺害一個敵人的效力，比在前方陣線上打死一百個敵人的效果還要大。所以我們淪陷區內的同胞，只要精神上能抵抗敵人，打擊敵人，不與敵人合作的力量，就是等於我們軍隊官兵在戰線上作戰一樣的有功。我們在前方官兵同胞，不但是十分想念你們在淪陷區內的艱苦，而且是十分感激你們這種堅忍奮鬥的精神。我們政府官兵時刻不忘的是什麼，就是爲要不愧對你們，所以要如此再接再厲始終不懈，爲要一定來援應你們，解放你們，所以對於此持久抗戰，不惜任何犧牲。我們今天舉行國民精神總動員，我首先要對你們各位父老姊妹兄弟姊妹慰問。我知道你們無論在怎樣危險艱苦的狀況之下，也一定能接受這個運動，實行這個運動的。我們大家都是黃帝子孫，戰爭只能暫時隔絕我們形跡上的接觸，可是隔絕不了我們愛國良知，和我們血脈情感的交流。在這個時候，如果我們國民之

中，還有醉生夢死，還有苟且偷生的，還有自私自利的，還有意志紛歧的，還有不知奮發自強的，那就不是我們中華民族的同胞，亦就不是我們黃帝的子孫了。我特別希望住在遠離後方如天津上海漢口租界內的以及海外與香港等各位僑胞們，尤其是我們一般青年子弟們，要切記你們國家的仇恨和恥辱，在精神上要自立自強，在生活上要自愛自重，要負責，要知恥，這因爲是我聽見從上海天津漢口來的中外人士報告說：我們在租界上的青年，還有跳舞遊蕩，不知自愛的。我聽了這話，實在是非常痛心！你們應該都要自己知道是在敵人壓迫之下的一個憂患困苦孤臣孽子，所以格外要克勤克儉，耐苦耐勞，特別要以勞動爲本分，以服務爲目的，無論在何種何時，要自立自強，切勿被敵人輕侮，更要爲友邦人士敬愛。如他們看了我們青年國民皆能明禮義，知廉恥，有志氣，有血性，能勤勞，能節儉，那他必對我們國家前途，就能發生無窮的希望，並且能够提高我們國家的人格。這就是先要我們全國男女同胞，一致厲行國民精神總動員的條件，力行國民公約的誓詞，就是要（一）不違背三民主義，（二）不違背政府法令，（三）不違背國家民族的利益，（四）不做漢奸和不做敵國的順民，（五）不參加漢奸組織，（六）不做敵軍和漢奸的官兵，（七）不替敵人和漢奸帶路，（八）不替敵人和漢奸探聽消息，（九）不替敵人和漢奸做工，（十）不用敵人和漢奸僞銀行的鈔票，（十一）不買敵人的貨物，（十二）不賣糧食和一切物品給敵人和漢奸。如此精神上武裝起來，不受敵人暴力威脅，不受敵人利誘引誘，表現出我們的獨立自強，臨危不懼，

臨難不苟的氣節，使敵人要格外畏懼，而不敢來輕侮壓迫。總之，臨到抗戰重要關頭的今天，我們不分前方與後方，乃至淪陷區域任何地點，都要實行國民精神總動員，厲行國民公約，就是澈底的來實行禮義廉恥的新生活。從今天為始，大家都要立定這一個決心，不愧為一個獨立自強的國民。

同胞們還要知道，精神總動員運動，不是祇憑五分鐘的熱血可以收效的，我們必須要持之不懈，要久而彌堅，所以要有恆，要不斷。精神總動員的目的，不僅要在今天淬勵我們一個人的精神，艱苦奮鬥，還要在持久鍛鍊之中，創造我們國民新的生命和新的精神。我們要不斷檢討自己，磨礪自己，鞭策自己，湯之盤銘曰：「苟日新，日日新，又日新」。我們必須有這種日新又新的覺悟和決心，不斷革新，不斷奮鬥，不斷加強我們人力物力，來打破敵人殘暴狂妄的侵略，實現我們偉大的三民主義。

各位同胞們：你們要知道，今天的精神動員和國民公約，就是我們無形的槍炮和無上的飛機炸彈，換言之，這種精神動員和國民公約亦就是抗戰最大的武器，而我們國民月會的組織，就是我們抗戰民衆的精神堡壘，所以我們必要澈底實行，而且要始終無間，這樣力行下去的功効，一定是比任何鋼骨水泥，砲台要塞還有價值，還要有力量。所以國民月會開始以後，我們切不可如同從前辦事一樣的奉行故事，必須剷除舊時敷衍塞責的惡習，而必要按照綱領規定辦法，切切實實的來身體力行，須知國民月會就是我們精神革新的暮鼓晨鐘。今日

敵人侵略我們中國，到處姦淫燒殺，無所不至，當我們中國人比牛馬豬狗都不如，這種恥辱，是比殺父之仇還要慘痛！我們每一個人，應該刻刻反問自己：「你豈忘記了敵人侵略你的國家，屠殺你同胞的大仇了麼？你豈忘記了搶爾土地，炸爾房子，殺爾父子兄弟，污爾母女姊妹之辱了麼？」如果我們天天能這樣的警省惕勵，自反自勉，互切互磋，自然不會去做這樣醉生夢死苟且偷安的胡思妄行了。我們並且要進一步，再想到我們五十年來的奇恥大辱，鉅創深痛，一定更覺人人振作，個個奮發，達到復仇雪恥抗戰建國的目的。

從今天起，開始國民月會以後，不僅希望大家都能誠心誠意，率先實踐躬行，還要誠心誠意，互相勉勵督責。我們要造成一個新氣象，一面要社會中堅份子樹立模範，負責倡導，一面還要大家彼此監察，規過勸善，互相勉勵，在今天我各人若是獨善其身，那是救不了國家危亡的。我們要認定如果有一個同胞，或有一個同事的人，不能實行精神動員，就是我們全國的恥辱。我們要抱定公忠熱誠的心腸，不但要自己負責任，守紀律，而且要父子相勉，上下相勸，共同督責來策進的。我們要勵行攷核監督，互相砥礪觀摩，普遍發揚我們中華民族固有的高尚人格偉大的精神。

我希望從今天起，國家普遍發揚復興的一個新氣象。我們看歷代艱難締造開國之時，都有一種刻苦耐勞遼切奮發的朝氣，和憂勤惕勵的精神，如果這種精神不衰下去，無論如何，是不會亡國的。試看晉末五季，宋明末葉，朝野瀰漫在一種醉生夢死自私自利的風氣和空虛

散漫紛歧錯雜的情形，我們更時時刻刻想到歷代興亡的教訓，追思祖宗締造的艱難，抱定決心，奮鬥努力來完成雪恥復仇的責任。我們必須痛切自覺，要知道這時候的國難，完全是我們這一代的沉迷墮落，不爭氣的結果。如果我們這一代不能復仇雪恥，真是上無以對祖宗，下無以對子孫。今天竟有少數漢奸叛類，和意志薄弱精神喪失之徒，來作無廉恥的勾當，這實在是我們國家的恥辱和不幸。但我們每一個有志氣有血性的炎黃子孫，要決心對國家盡大忠，對民族盡大孝，就是要忠於責任，忠於職守，忠於法令，忠於紀律，來完成我們責無旁貸的抗戰建國的使命，我們國家百世興亡，千秋榮辱，就要看我們在這千載難得的革命時代不能徹底實行國民精神總動員的信條，能不能勵行國民公約的規條，能不能切實執行抗戰建國綱領，如果皆能實行，那我們必能在「國家至上，民族至上，軍事第一，勝利第一，意志集中，力量集中」三大目標之下，共負「團結精神，來粉碎敵人的侵略政策，實現我們三民主義，完成我們革命建國的大業」的偉大使命，同胞，再會罷！

四 加緊實行精神總動員

(總裁于民國二十九年元旦對全國國民廣播)

1. 精神力量超越一切，過去革命工作，無一不是精神制勝。
2. 敵人正用種種方法，動搖我們的意志，採取更猛的精神攻勢。

精神總動員的要旨

3. 我們必須提高整個民族的精神力量，來克服困難戰勝敵人。
4. 過去工作多未達到圓滿程度，今後負責人員，應努力工作，以達到預期的效果。
5. 發揮忠孝的偉大力量，突破生死關頭，以必死決心，完成民族復興大業。
6. 新年中應反躬自省，是否做到了應做的工作。
7. 淪陷區同胞在鄉里的奮鬥犧牲，其功效不下於前線的殺敵致果。
8. 各界領袖對於精神總動員，責任特別重大，都要實事求是，以身作則。

諸位同胞：

今天是民國廿九年的元旦，正是我們的中華民國成立的紀念日，也是全年工作開始的頭一天。我們舉國奮鬥的目的，在抗戰勝利建國成功。大家所一致策勉的，應該是如何貢獻個人所有的力量，使抗戰早日勝利，建國順利完成。我今天乘這個機會，把一年來所提倡的關係國家存亡，民族生死，抗戰成敗的第一件大事——國民精神總動員——向諸位同胞講一講。

提高民族精神戰勝一切艱難——大家知道精神是創造物質之母，是運用物質之主；精神

的力量實在是超過一切物質。總理曾經說過，「武器爲物質，能使用武器者全賴精神。兩者相較，精神力量居其九、物質力量僅佔其一」。總理手創中國革命大業，赤手空拳，造成今日偉大的中華民國；以及本黨以後誓師北伐、掃除軍閥障礙，完成國家統一；無一次不是精神制勝。都是有事實足以證明的。就以西方各國來說，也莫不如此。例如德國要算是物質文明最發達的國家，但德國人常說：「德國不僅需要武器，更需要負戴武器的精神」。我們中國物質文明比較落後，又適當這個艱難困苦的大時代，抗戰建國的兩大事業，都要在這個時期一併完成，真是五千年歷史上空前未有的嚴重時代；而且就我們的抗戰工作說，早已經踏入第三個年份，敵人過去自軍事方面，外交方面，已經竭盡了向我們積極進攻的能事，事實上都遭遇了失敗。在去年一年中他更用種種的方法動搖我們的意志，搖撼我們的精神，由於我們萬衆一心的堅決奮鬥，敵人這一個技倆，也徒勞無功。可是他更摧毀我們精神的妄念，是不肯輕易停止的，我可以預測今後將是敵人對我們採取更猛的精神上攻勢的時期。而戰爭延長愈久，愈接近最後勝利的時候，我們的環境必然更加艱難，更加困苦，更加危險，更需要我們整個民族提高精神的力量，來應付這一切困難，完成最後勝利的工作。所以精神總動員，在今年新年開始，更爲重要。我們對於推動精神總動員的工作，今後也更應該積極。

檢討過去工作負起今後重任——現在我們要先檢討的，即是自去年三月十二日發佈國民

精神總動員綱領，五月一日全國一致開始實施以來，業已經過了八個整月。在這個八個整月中間，我們負責推進國民精神總動員的人員，以及各方面負有推行這個運動責任的同志，不是已經盡了最善的努力，達到預期的效果，這個實在值得研究。本來精神動員，不像物質動員，要受許多條件的限制，尤其是時間的條件。精神為每一個國民所具有，祇要在一轉念之間，即可以改進提高。我們實施精神總動員已經八個月了，八個月的時期不可以說不久，可是據精神總動員會的報告，各方面的工作，多半沒有做到圓滿的程度，例如後方都市的重慶，就沒有做到預期的成績，甚至有許多月會督導人主持人根本不負責任。再就四川一省而論，就有二十七縣至今沒有推動。要於普遍深入鄉村，普遍深入淪陷區域，當然更沒有做到。要知道精神動員，在個人是集體中一切意志思維智慧與精神力量於一個方面去提高使用；在國民全體為集中一切年齡職業思想生活各不同的國民之精神力量於一個目標，加以增進發揮而提高其效用，重在表裏如一，上下一體，造成舉國一致的意識，才能發揮『至大至剛』的效用。所以必須做到普遍深入於每一個國民意識的中間。現在距離這個程度，簡直還不可以道里計。因此我們檢討這八個月的工作，可以說僅僅作到一個『起點』。今後凡是負有推行這個運動責任的機關和人員，應該趕快站起來，嚴肅的負起這個責任。

運用精神力量創造新的物質——其次，更為全國民眾告的，國民精神總動員本來是一個自發的運動：古人說『天下興亡匹夫有責』，當這個國家民族興衰存亡最大關頭的今日，每

一個人有一分良知良能，都要用來爲國家盡忠，爲民族祖先盡孝，大家應該如古人所說的『存心時時可死，行事事步求生』，發揮我們忠孝的偉大力量，突破這個生死關頭，以必死的決心，完成民族復興的大業；把各人的全部時間精力一切智能乃至生命，無保留的貢獻給國家；有力出力，有錢出錢；有力的出力之外，更要出錢；有錢的出錢之外還要出力；例如擴大生產運動，建國儲金運動，節約運動等等，都要普遍實在的積極參加，從行動上發揚我們精神的力量。古人所謂『精誠所至，金石爲開』，一領有了精神，一分物質可以作十分的物質使用，而且可以運用精神的力量，創造許多新的物質，自然可以把我們抗戰建國的力量無限的增強。可是大家應該反躬自省，是不是我們已經確立了三民主義一致的信仰，是不是已經實行了救國的道德，是不是已經認定了國家至上，民族至上，軍事第一，勝利第一，意志集中，力量集中，而達到全國上下絕對統一的程度；是不是已經每一個人的精神力量都能儘量提高使用，使一切的艱難困苦，都有方法來克服；是不是已經立定了舍生取義的決心，與臨難無避的覺悟；是不是能心口相應，夷險一致的確實做到國民公約十二項的規定；趁這個新年的機會，我要求我們全國同胞各自深切的反省一下。

淪陷區同胞爲死難者復仇——再其次，淪陷區域的同胞，你們在敵人鐵蹄之下，受盡了千辛萬苦，我時時刻刻在想念之中，也時時刻刻在督勵全國軍民向前奮鬥，務必達到拯救你們，完成我們抗戰建國的任務。可是歷史上許多可歌可泣的榜樣都是產生在最艱難危困境

境的中間；所以全國同胞中間，唯有你們的堅貞奮鬥，最足以表現出我們民族偉大的精神力量，也是對敵人最有力的反攻。我可以說你們在鄉里的奮鬥犧牲，其功效不下於前線的殺敵致果。你們尤其要趁這個時期，這個環境，繼承先烈的遺志，提高精神的力量，完成報國的大願。大家抱必死復仇的決心，爲已死的父母兄弟諸姊妹復仇，隨時隨地予敵人以各樣的打擊。此心不死，此仇必報，古人說『爲國復仇，雖百世可也』，現在全國軍民正在堅忍奮發，予敵人以嚴重之打擊，驅除敵僞，光復河山，請有把握，尤其需要淪陷區域的同胞，一致奮起，共同完成這個大業。

勗勉各界人員革除不良積習——最終要爲黨政軍各級人員各方面的領袖人物告的，你們在地位上，在智能上，都高出於一般同胞，對於精神動員，都能够起一種推動和領導的作用，所以責任特別的重大，應該『以身作則』，『推己及人』，力矯有地位有權力有智識而玩忽不恭，輕視精神工作的惡習，每個人的私生活，自今日起，一定要以『今是昨非』，『今生昨死』的覺悟，掃蕩過去的一切積弊。如果自身還有不誠不實，不嚴肅，不整張的缺點，就應該毫不寬恕的自己檢討，立刻改正。還不僅如此而止，更要進一步對精神動員的工作，具備十分的熱誠和信心，身爲表率，竭力倡導，無論本身職務怎樣繁忙，也要積極參加，負起應有的責任，總而言之，精神總動員是關係國家存亡民族生死抗戰成敗的第一件大事，而這件大事的完成，純然需要每個人能够實事求是，以身作則去實踐，才能够得到效果。

。現在我們勝利的基礎，已經確立，問題就在我們能不能做到「確實」和「力行」兩句話。當民國成立紀念日之今天，我願與國人共勉，完成這一件大事，來紀念民國締造的艱難，來告慰創造民國的先烈，以及抗戰陣亡將士死難同胞在天之靈，更用以紀念首創民國的我們偉大的總理。

五 怎樣推進精神總動員

(總裁于民國二十九年三月十二日廣播)

一、具體實施總動員綱領

1. 改正醉生夢死的生活——禁絕煙毒，賭博，取締奢侈。
2. 養成奮發蓬勃的朝氣——注意整齊清潔，提倡體育衛生。
3. 革除苟且偷生的習慣——勵行工作考查，注意迅速確實。
4. 打破自私自利的企圖——肅清貪污欺偽，戒除囤積居奇。
5. 糾正紛歧錯雜的思想——實踐國家至上民族至上的誓約。

二、加強經濟鬥爭

1. 全國同胞要一致努力破壞仇貨的運送，檢舉仇貨的走私，抵制仇貨販賣。

精神總動員的要旨

2. 戰地同胞要特別注意不買敵貨，不用敵鈔偽鈔，不賣物品給敵人，不為敵人做工。

三、提倡工作競賽

1. 工作上看誰做得多，做得好，做得快，做得確實。
2. 成績上看誰的物美價廉，浪費最少，出品最精。
3. 行爲上看誰節儉整潔，有紀律，能互助。

四、充實國民月會

1. 喚起民衆奮鬥
2. 提倡民衆互助
3. 革除不良風習
4. 訓練自治精神

全國同胞：

今天是 總理逝世十五週年紀念日，我在去年今日，向全國同胞宣布國民精神總動員綱領號召全國軍民『以實行精神總動員，對我們 總理作具體的紀念』，我更勉勵同胞『要表裏貫徹，切勿視此舉爲尋常，要以精神的改進，見之於實際的行爲，來完成我們抗戰建國的大義』。自從這一個綱領頒布以後，至今整整一年了，這一年中間，抗戰工作的進行雖然很艱苦，國際風雲的變化雖然很激烈，但是我全國軍民都能够定如山岳，動若雷霆，共同一致，堅忍奮鬥，卒使敵人在軍事上一切狼奔豕突的暴行，都受到我們迎頭痛擊；他政治上一切詭

詐陰險的策略，都無法僥倖求逞。這過去一年之中，實在是奠定了我們最後勝利的基礎，亦就是敵國已受到我們制命的打擊，造成他決定的失敗。我們全國將士捨命犧牲，殺敵致果，海內外同胞輸財輸力，熱烈從公，淪陷區的同胞不僅力抗敵奸，還能輸財報國，至於傷愈將士重上戰場，適齡壯丁爭先入伍，以及戰地民衆協助軍隊的踴躍，生產分子努力建設的猛進，無論在地區的分佈上，在數量的計算上，都比以前加倍的增加。外國的觀察家凡是親到中國來觀察的，都承認中國有不可侮侮的力量，有戰勝強敵的把握，而他們還個個給出的根據，就是中國的國民覺醒了，中國國民精神在兩平半抗戰中鍛鍊得更堅強，更進步了。在今天舉行精神總動員紀念的時候，我不能不承認我們精神總動員已有了相當的成績，我不能不對各地熱心倡導精神總動員和實行精神總動員的同胞表示我的感慰。

但是全國同胞要知道，精神總動員不僅是一種教育啓發的工作，而是更普遍實行的工作。精神總動員的功用，不僅是要振作我們的精神，來求得抗戰的勝利，而且要乘此戰時，相互奮勉，加緊奮鬥，造成蓬勃奮發精進向上的新風氣，使我們建國必須的一切建設復迅速完成。所以我們決不能以目前少數的成績引爲自滿，反之，我們必須嚴格檢討不斷策勉，來擴大我們已得的成績，改正我們當前的缺點。大家一定還記得，精神總動員綱領緒論中特別提出的三點：（一）就是要徹底；（二）就是要持久；（三）就是要堅忍。現在我們如果忠實的檢查一下，就知道精神總動員的實行，還沒有做到這三個要點。什麼叫徹底呢？徹底就是裏裏外外

一外的去實做，對於綱領所指示的，國民公約所規定的，都要全部的接受，全部的實行，不能取其一部而忽略其他的另一部，也不能祇遵守到消極的條件而不執行積極的條件。什麼叫持久呢？就是要持久不渝，繼續不斷，去苦做，既不可一暴十寒，也不可有始無終，譬如我們國民月會，一個月舉行一次，如果祇有舉行月會這一天是緊張的，就決不能收到如何的功效。什麼是堅忍呢？就是要堅忍不拔貞固不移的去硬做。我們今天在全力抗戰，戰時的艱難本是與日俱增的。而且愈接近勝利和成功，我們的困苦艱難必愈加深刻，如果我們祇能抵抗平常的艱難，而不能忍受非常的困苦，經不起壓迫，受不住磨鍊，那麼任你如何慷慨激昂，也不能算是實行了精神總動員。現在我們國民敵愾心很旺盛，民族大義的認識很普遍，抗戰的信念很堅強，但是上面這三個缺點能夠完全避免的，實在是沒有多少人。我細心觀察這種現象發生的總原因，實在由於我們國民還不能改革我們多少年來的一個最大缺點，就是所謂「不切實」。我認爲現代國家最值得我們效法的一種犧牲，就是「切實」，他們研究就是切切實實的認真去研究，學習亦是切切實實的認真去學習，工作是認真的工作，服務是認真的服務，隨時隨地都充滿了絲毫不苟的精神，所以態度總是積極的，作事總是確實的。我們的先民也何嘗不如此。所謂「實事求是，精益求精」就是這種精神的說明；但是我們現在一般情形怎麼樣，我們接受一個理想很隨便，承諾一個約言很容易，可是實行起來，總是苟且敷衍，得過且過；前人所說的「念茲在茲」的風氣，在我們國民中間現在是很少見的。試問我

們在抗戰建國過程中，不論是負有公務責任的，負有教育宣傳責任的，負有基層工作責任的，以至於一般民衆，本來各有各人嚴肅的任務，可是能「心在事上」的究竟有多少人？能不欺不苟，不粉飾，不間斷，而認真苦幹實幹到底的，又有多少人？這種風氣，如果任他瀰漫下去，我們儘管有很好的辦法，儘管有一部份很忠勇奮發的將士和人民，我們所要達到的使命，也決不能全部完成。這種風氣在平時已經應該矯正，在戰時尤其應該改革。如果我們在這個生死存亡關頭的抗戰時期還不能養成「切實」的風氣，一切的工作還是不合實際，不負責任，這就無異於大家以個人的生死和種族的存亡當作一件兒戲；這樣國家民族的前途，豈不是異常危險！所以我在今天精神總動員的紀念日，要求我們同胞，務必在「切實」二字上面，痛下一番磨鍊洗刷的工夫，我們以後推行精神總動員，就要從此處下手。

我們爲要「崇實去偽」養成普遍認真的風氣，決不是困難的事情。我們只要痛切改革過去多少年來好高騖遠積重難返的習氣。要使宣傳不是空泛的，計劃不是寬廓的，一切工作不是脫離實際的這樣就必能持久，必能澈底；必能堅忍，就能實做，苦做，硬做，亦就能快做了。如此，我們一切的努力，都發生最大的力量。今後我們要振作國民的精神，先要做到發揚國民的精神；要普及國民精神總動員，先要使已經宣誓國民公約的同胞切切實實做到誓言裏所舉的很簡單的十二條款；同時我們要創造新風氣，先要鼓舞起新的原動力；要完成大事業，先要號召我們同胞從切近平易的具體事項做起。我本着這幾個要點，特地爲我們同胞聲明

下面幾件事，作爲我們目前推行精神總動員的方針，作爲我們努力普及精神總動員的參考。

第一、要具體實行綱領。我們去年宣布的精神總動員綱領，裏面有五大事項，本來規定有實施的事項，現在我們更要進一步的使他成爲簡單具體的事項，使精神總動員的意識都能從實際工作中表現出來。例如我們要改正醉生夢死的生活，首先就要禁絕煙毒和賭博，取締娼妓，提倡節儉樸素，實行節約和儲蓄。我們不要發發錢物的朝朝，就首先要注意精神清潔，提倡勤儉衛生，發揚國貨強健的體魄，我們不要打懶苟且偷生的習慣，就首先要厲行工作考查，注意整齊迅速，提倡積極奮發，以不忠職守爲莫大的恥辱，以駑庸服役爲莫大的光榮。我們要有反對私利的企圖，那就要肅清貪污欺僞的惡風，戒除國貨居奇的罪惡，要實現「意源集中」或「集中」的指導，養成現代國民的人格。我們要糾正粉飾虛假的惡習，就首先要實行「國民至善」或「至上的」誓約，提倡奉行命令嚴守紀律的習慣，要互相督察，互相勉勵，每一規程都要負實際的責任，視戰時政令爲最高命令，共同於軍中的命令，共同一致達到軍事第一等之奮鬥的目標。我們同胞當首先做到這些，這才算是我們精神總動員大規模的要求。

第二、要加強經濟鬥爭，以打破敵人最大的陰謀。敵人現在軍奉使與力量日衰，政治腐敗早已失敗，我們經濟力強行的，就是經濟的鬥爭，就是對於我們國家和民族經濟的掠奪和破壞，這就對我們後陷區內同胞的壓迫和共許。關於這一點，我們全國同胞必須特別發

覺，必須全國一致，不分男女老少，都要努力破壞仇貨的運送，檢舉仇貨的走私，抵制仇貨的販賣；我更希望戰地同胞們，特別要實行國民公約，你們對於國民公約如能貫徹一分，那你們解放的日期就可提早一天，大家務必要互相激勉，不論在什麼情形之下，絕不和敵人妥協。國民公約中『不買敵貨，不用敵鈔偽鈔，不賣物品給敵人，不為敵人做工，』這四條尤為重要，這四條就是制敵人生命的最大武器。須知我們多買敵人一寸火柴，多用敵人一張偽鈔，就是幫助敵人多殺我們一個同胞，多佔我們一塊國土，威仁取義，威武不屈，就要在這點上表現我們民族的精神。

第三、要提倡工作競賽，來增加生產，完成建設。抗戰到了今天，已不完全是軍事問題，真正建國工作，就要從現在開始。所以我們必須鼓勵前進的勇氣，將我們全國同胞的精神提高到最高限度，來增進我們的工作效率。我們不論是作戰，是行政，是從事教育訓練，是努力生產建設，也不論是戰區，是後方，所有中央地方縣區鄉村機關學校工廠農場都要厲行工作競賽，規定競賽標準，約定競賽單位，看誰做得多，誰做得好，誰做得快，誰做得確實，誰的物美，誰的價廉，誰浪費最少，誰出品最精，乃至誰節約，誰儉樸，誰清潔，誰整齊，誰最有紀律，誰最能互助，如此不斷的競賽，不斷的研定，有缺點互相幫助改正，有長處互相觀摩發揚，一方面將我們個人工作的興趣盡量提高，同時更使我們集體工作的共同成績，一天天的改良進步。這樣不僅戰時力量因而充實，而因循怠慢的習氣也必能因此革除。

第四、要充實國民月會，使大家踴躍參加，更有意義。國民月會的舉行，必須普遍推廣，但國民月會的內容，更須加以充實。我們要以國民月會來策進戰時生活，同時也要以國民月會來積極的訓練民衆，組織民衆，要使國民月會成爲喚起民衆奮鬥，提倡民衆互助，討論社會問題，革除不良風習，訓練自治精神，促進生產事業的一種集會。政府現在一方面厲行建設，一面正要施行新縣制，建立地方自治。所以我們要使國民月會與地方自治的工作打成一片，要盡量策動與會同胞，報告當地經過的事項，討論實際改進的問題。成爲推進各種建設的一種有效的組織，而不是一種奉行故事的儀式，這是各地領導月會的同胞所應該多注意善爲運用的。

上面所舉的幾項，都是根據一年以來的經驗和觀察；爲要鼓勵我們國民志趣，振奮我們國民精神，而指示我們同胞以切要易行的辦法。最後我要告訴全國同胞：今天整個抗戰形勢和整個世界大局，都是一個否極泰來的時期，勝利光明已在我們的前面，但我們更應堅忍更應奮發，決不可有絲毫空隙絲毫懈怠，使敵人有機可擊，有隙可乘，我們必須樹立森嚴的精神壁壘，磨礪我們堅銳的精神武器，紮硬寨，打死仗，流血汗，衝前鋒，一切有利於敵有害於國的事決不可作，一切有利國家有助抗戰軍事的工作必須努力去作。大家要痛念總理逝世已經十五年了，我們革命還沒有成功，暴敵還竊佔我們國土，我們應該是如何的悲憤和慚愧，但是想到 總理的三民主義已領導我們走上光明勝利之路，我們又是如何的興奮。在今

天精神總動員一週年的時候，正是我們檢點自己策勉自己的時候，我究竟對國家盡了多少的責任？我的精神和生活是不是適合於戰時國民的神和生活？望大家人人反省，及時改正，及時振作，明禮義，知廉恥，負責任，守紀律，竭忠盡智，努力向前，負起總理所遺留給我們的革命建國求得中國自由平等的莊嚴使命。

國民精神總動員要義

第三章 精神總動員與心理建設

一 今後教育的基本方針

(總裁於民國二十八年三月四日出席第三次全國教育會議講)

- 一 平時要當戰時看，戰時要當平時看。
- 二 實施精神總動員，目的在強化國民精神，以資起抗戰建國的時代使命。
- 三 教育應與軍事政治社會經濟一切事業相貫通。
- 四 關於國民人格，提示三項要點：
 - 一 認清「尊師重道」的意義。
 - 二 訓育上宜有共同的目標。
 - 三 要以實現三民主義引為自身的責任。

議長，副議長，各位先生：

我們第一次全國教育會議，是民國十七年五月召集的，第二次全國教育會議是民國十九年四月召集的。這次是第三次全國教育會議，距離前屆的會議已有八年餘。會議的舉行正在

我們全國抗戰建國積極革命的時期，所以使命是特別重大。

這一次教育會議的任務，當然是要檢討教育界的現狀，研究改進或補救的辦法，解決教育上當前種種困難問題，但我所要求于到會諸君的，更望諸君確認中華民國此時之需要，把握住教育上的中心問題，以全副的熱情和真誠，負起救國建國的責任，這就是說：我們要認定教育上一定的目標，要以革命救國的三民主義為我國教育的最高基準，實施抗戰建國綱領，創造現在國家的新生命！

我常說：「現代國家的生命力，由教育，經濟，武力三個要素所構成，教育是一切事業的基本，亦可以說教育是經濟與武力相聯繫的總樞紐，所以必須以發達經濟，增強武力，為我們教育的方針」。尤其是這個抗戰建國時期，我們必須發展經濟，以充實戰時的國力，以奠立戰後建國的基礎，更必須增強武力，以期一方面克敵制勝，一方面建國建民。我們要在戰時種種艱苦困難的當中，造成我們中國為富有活力的富有前途的現代國家。

目前教育上一般辯論最熱烈的問題，就是戰時教育和正常教育的問題，亦就是說我們應該一概打破所有的正軌教育的制度呢，還是保持着正常教育的系統，而參用非常時期的方法呢？關於這一個問題，我個人的意思，以為解決之道，很是簡單。我這幾年來常常說：「平時要當戰時看，戰時要當平時看」。我又說：「戰時生活就是現代生活，現在時代，無論個人或社會，若不是實行戰時生活，就不能存在，就要被人淘汰滅亡」。我們若明瞭了這一個

意義，就不必有所謂平時教育和戰時教育的爭論，我們因為過去不能把平時當作戰時看，所以現在有了許多人不能把戰時當作平時看，這兩個錯誤，實在是相因而至的，我們決不能說所有教育都可以遺世獨立于國家需要之外，禍起門戶，不管外邊環境，甚至外敵壓境了，還可以安常蹈故，一些不緊張起來，但我們也不能說因為在戰時所有一切的學制課程和教育法令都可以攔在一邊，因為在戰時了，我們就把所有現代的青年無條件的都到課室實驗室研究室裏趕出來，送到另一種境遇裏，無選擇無目的地去做應急的工作。我們需要兵員，必要時也許要抽調副教授或大學專科學生，我們需要各種抗戰的幹部，我們不能不在通常教育系統之外去籌辦各種應急人才的訓練，但同時我們也需要各門各類深造的技術人才，需要有專精研究的學者，而且尤其在抗戰期間，更需要各種基本的教育。我們為適應抗戰需要，符合抗戰環境，我們應該以非常時期的方法，來達成教育本來的目的，運用非常的精神，來擴大教育的效果，這是應該的。譬如我們各級學校在戰時要力求設備方面的節約，起居方面的簡單和刻苦，——我們看前人晝夜教子，用如此簡單的教具，可以教出有名的人物，有如囊螢映雪，也不廢讀書，這是我們戰時的師生所應該取法的。——以及學生訓練方面，課目範圍的擴大，與不必要課程的減少，社會教育方面，對於學校機關人力的儘量利用於這些問題可以舉一反三，不備枚舉。總而言之，我們切不可忘記戰時應作平時看，切勿為應急之故，而就丟却了基本，我們這一戰，一方面是爭取民族生存，一方面就要於此時期中改造我們的民

族，復興我們的國家，所以我們教育上的着眼點不僅在戰時，還應當看到戰後，我們要估計到我們國家要成爲一個現代的國家，那麼我們國民的知識能力應該提高到怎樣的水準，我們要建設我們國家成爲一現代的國家，我們在各部門中需要若干萬的專門學者，幾十萬乃至幾百萬技工和技師，更需要幾百萬的教師和兵勇訓練的幹部，這些都要由我們教育界來供給的，這些問題都要由我們教育界來解決的。

關於教育上一切具體節目的問題，我不及一一提出來討論，但我希望諸君着眼到最基本的一點，這就是要堅定我們全國抗戰的意志，建立我國積極建國的精神，尤其要時刻提高我們民族固有的道德。大家都知道，我們是物質條件一切欠缺的國家，處在這樣危險困難的時期，還要負荷起這樣非常巨大的責任，若不是以精神勝過物質，就不能求得抗戰的勝利，若不是運用我們民族固有的道德和革命精神，若不由此精神產生出力量，創造出物質，就沒有法子達到建國的成功，況且敵人現在所千方百計以求的，是要打擊我們的精神，壓倒我們的精神，消滅我們民族固有的道德和革命精神，使我們民族生命無所寄托，因此目前最急的需要，無過於精神的振作與集中。最近中央提出國民參政會決定實施精神總動員，目的就在強化我們全國的精神，以負起抗戰建國的時代使命，不久就要定出辦法，推行全國，這一個重大責任，希望我們全國教育界人士毅然擔當，以身作則，來倡導各界普遍力行。古人說：「化民成俗其必由學」，教育界的一言一動，無不影響社會的風氣，這幾十年來的革命運動

，沒有一次不由教育界熱烈倡導，以底于發揚光大的。今天更不是起衰振敵的問題，而是得之則存，失之則亡的問題，我們必須發揚我們民族固有的精神道德，激起全民族的獨立自性，喚起全民族對侵略我們滅亡我們的暴敵同仇敵愾的犧牲性，樹立起全民族對革命前途和國家的將來有深切的自信心，從而鼓勵起向前進取，積極奮鬥的決心，而後我們這一個廣大悠久的民族才能從千辛萬苦中孕育出光明燦爛的新生命。

我以為我們國家到了今天，一切教育者的生活應該再不是從前閉戶教書，優游自在的清閒生活，教育者不應該祇是按照學程傳習智識，視為個人一種生活根據或私人職業，今天的教育家，應該自認為衝堅折銳的前線戰士，應該自認為移風易俗的社會導師，應該自認為筆路藍縷的開國先驅，應該自認為繼絕存亡的聖賢英傑。今天我們再不能附和過去誤解了許久的教育獨立的口號，使教育者自居於國家法令和國家所賦予的責任以外，而成爲孤立的一羣。我以為到今天我們來談教育，應該使教育和軍事，政治，社會，經濟一切事業相貫通，怎樣使教育和軍事相貫通呢？我們要造成所有學生都有衛國自衛與自治治國的意識和本能，未及齡的學生，要使長成起來，能服國家的兵役，適齡的學生，要使國家必要徵調時就應徵入伍，沒有徵調到時，要使每人有一種可以担任抗戰有關工作的技藝。怎麼說教育與政治相貫通呢？學記上說：「爲之師然後爲之長」，古代的師資，就是各層政治幹部所從出，今天我們的教育者也應當担任起訓練民衆和組織民衆的責任。怎麼說教育和社會相貫通呢？近來

常聽到學校教育人員視兼辦社會教育爲畏途，我以爲經費時間精力，固然要有適當的考慮，但是根本說起來，學校教育決不能離開社會，古人說「相觀而善爲之摩」，不要說我們社會一般同胞愚昧痛苦，我們決不忍漠視，就是爲達成教育的目的，勿使近墨者黑，也應該開發社會民衆的國民常識，以改善學校的環境。怎麼說教育和經濟相貫通呢？這更是我們建國計畫中一個要點，我們要根據國家經濟建設的需要，教授國民重勞動，能生產，尤其鼓勵創造的能力，一切教育計畫，要與經濟計畫相配合，而後我們教育纔能成爲現代國家生命所由造成的一個因素。

我們對教育界人士固然不應當苛求責備，一切的工作誠然要看各人的知識能力環境和所任的基本工作而決定，這正與我們不能要求每一個國民都成爲高深的學問家和專門技術家一樣，但是就國民而論，執業雖有萬殊，而基本修養都要一律，如果基本修養不差，或大或小，都能與社會國家有貢獻的。所以教育上最基本的任務，在於國民人格的陶冶，要陶冶國民人格，就不能不要求全國教育界確立一致的趨向，認清自身地位和責任，集中到一個目標之下，以身作則，來造成普遍的風氣。這裏我有幾句重要的話，要提示我們教育界的諸君：

第一件事，我要求我們教育界認清楚「尊師重道」的意義，學記上說：「凡學之道，嚴師爲難，師嚴然後道尊，道尊然後民知敬學」。這所謂嚴師之威，並不是夏楚之威執扑之施的末技，乃是說爲教師者必須嚴於自律，而後師道乃尊，所以今天我們要昌明教育，必先確

立師資，師資本身有了可尊之道，學生青年和一般民衆自然相親而善，我們從前專制時代，政治不善，吏治不良，少數有志節有學問的人，隱於教書講學，一般人奉爲清高，以爲天子不得而臣，這是一種維繫士氣的苦心，但是現在是民國時代，每個國民，自政府官吏，以至於爲社會服務的人，實際上都是爲國家和人民服務，教育界的責任，不論公立私立，都是由國家所賦與，並不是像從前時代由君主或政府所賦與，所以我們教育界人士就決不能自居於國家法令以外，以不受任命爲清高，以尊重法令爲卑損人格，這種落伍的錯誤觀念，若不勇敢地急切糾正，那末所教出來的學生，就只有散漫凌亂，放縱自私，這樣還能成爲現代國民嗎？我們真要以教育救國建國，必須由教育人員嚴守國法，尊重紀律，視國家尊嚴重於個人尊嚴，纔能表率青年，風動民衆，使我們一盤散沙的舊習慣，變成凝聚堅固整齊團結的新氣象，而後戰時可以勝利，戰後可以建國。

第二件事，我們要陶冶國民人格，必須有一致的標準，在教育上提出簡單而共通的要目，訓育上的實施細則，儘管可以因地域階級和學校性質而分別訂定，但訓育的目標，最好能作共通的決定。現在我們各級學校，往往各自制定各校的校訓，所取德目，互有重輕，非常的不一致，我個人的意思，認爲 總理忠孝仁愛信義和平的八德以及黨員守則，可訂爲青年守則一致信守以外，所有全國各級學校，可取禮義廉恥國字爲共通的校訓，這四個字既簡單又通行，包含了我國固有的國民行爲的基準，也包含了近代國民必需的品格，我們以「禮」

的含義教訓國民互助合作，守紀律，重秩序，以「義」的含義教訓國民任使果敢，負責任，肯犧牲；以「廉」的含義教訓國民刻苦節約，辨別公私，守職分，戒侵越；以「恥」的含義教訓國民自強自立，能奮鬥，知進取。這三種因數千年深入人心的教條，造成現代國民必備的品德，然後大小長短，可使各盡其材，以求國家民族的生存與發展。

第三件事，我要求我們教育界齊一起向三民主義教育案以後，到今天已過十年，我們自民國十七年四月第一次教育會議，決議推行三民主義教育案以後，到今天已過十年，就是十八年中華民國教育宗旨的頒布，距今已十年，但是在抗戰以前，我們全國民衆和一般青年實際上並沒有普遍受着三民主義的教化，就是在抗戰之中，也還不能真誠一致的信奉三民主義，這固然是國家的不幸，實在也是我們教育行政方面以及教育界共國的恥辱，我以爲革命建國的最高原則如果不能普遍傳授於民衆，則革命是無法成功，國家是無法脫離危險的，我們教育界負着存亡興衰的大責任，對於立國最高原則，決不可陽奉陰違，決不可形式上是接受了，而實際上還是各逞所見，各行其是。教育的責任是教民，民無信不立，如果教育界不是心口相違，不講信義，不重實行，我們如何引導民衆入於意志統一精神集中的地步。我們知道國家民族盛衰興亡，中外古今，何代不有，凡是轉危爲安，必定由這一個國家的知識份子和教育界從衆志紛歧民氣衰頹的當中集中志同道合的人爲一個目標而奮鬥，來扭負旋轉氣運的責任，現在抗戰已入最重要階段，敵人所畏忌而欲打擊的，就是我們革命救國

的三民主義，我們教育界要救國家危亡，斷不可不以實現三民主義引爲自身的責任，中國國民黨對於全國有志救國的賢智之士，始終是殷切期待加入本黨，共同奮鬥的，尤其在此國家存亡呼吸的抗戰時期，對於全國先知先覺各大學校校長教授，更切風雨同舟之感，我們革命同志愈多，抗戰力量愈大，而救國事業不僅愈易，而且成功時期亦必更快，我們要革命加速成功，要抗戰提早勝利，至少要擔負教育責任的同胞們同心一德，爲三民主義而努力，就以教育的功效來講，荀子勸學篇所謂：「目不兩視而明，耳不兩聽而聰」，又說：「其儀一兮，心如結兮，故君子結於一也」，也是說明教育的方向必須定於一鵠，如果徘徊於四達之路的歧點，目不正視於一端，耳不專聽於一向，徬徨迷亂的結果，是教不出勇於爲學，篤於力行的，救國救民的學者來的。現在國家處於非常時期，時間不能等待，國事不容再誤，過去教育上趨向不堅定，信守不專一，已經耽誤了十載的光陰，造成了嚴重的國難，我真不能不竭誠希望我們教育界，爲國家民族的前途，爲當代青年和國民的幸福，而真誠確實的歸於一致，「其儀一兮，心如結兮」，我願我們教育界各位賢達，一心一德，同志同道，決心集結到三民主義的總目標之下，爲中國革命而努力。

我們全國教育界本身的勞苦和艱難，是全國民胞所深深了解的，抗戰以來，更是加倍的辛苦，特別顯著我們的努力，我們在戰區，在淪陷區域內，在遼遠的後方，都看得出教育界辛苦奮鬥的成績，我敢說這些耕耘的勞力，必定會培出民族復興的果實來的，我們大家所希

望的，自然不在當前的酬報，而是建國大功告成以後，給予我們的安撫，但是我們教育界必須自立自重；專心一志，以百年樹人的抱負和舍我其誰的氣概，來實行我上面所說的話，終身貢獻於教育救國的大事業，古人說「鏗而舍之，朽木不折，鏗而不舍，金石可鏤」，這是有志竟成一定的道理，我以十分的誠意，祝本屆會議超越前屆的成功，祝我們教育界為抗戰建國建立無可比量的功績。

第四章 精神動員在新運工作與生產建設上的運用

物質建設與精神動員

(總裁於民國二十八年五月七日出席全國生產會議講)

一、前方抗戰與後方生產，同樣重要；生產會議與軍事會議同樣重要。

二、在敵人暴行毒計之下，吾人要以精神動員，達到物質的總動員，要鍛鍊精神武器，以充實物質武器。

三、生產是國計民生的中心問題，我們要遵奉總理實業計劃，推進國民經濟建設運動，以達本黨革命之目的。

四、對本會議貢獻幾點意見：

- (一)要集中資本，擴張生產。
- (二)在軍事時期，一切生產，必須以國防為中心。
- (三)要發展固有生產，保持全國的經濟自給，

精神動員在新運工作與生產建設上的運用

(四)要研究科學技術，提高生產品質。

(五)要厲行節約，蓄積建國資財。

(六)要勞資合作，提高生產紀律。

五、結論：富強是我們物質建設的目標，勤儉是我們精神動員的根本，精神物質相輔爲用，然後可使抗戰勝利，建國成功，以完成三民主義建設的使命。

會長，副會長，各位先生：

今天全國的農工鑛交通經濟各專家相聚一堂，舉行生產會議，我能藉此機會和各位見面，有無暇的愉快，無限的希望！現在全國有兩大主要工作，一是前方抗戰，一是後方生產。今天在後方生產，是和前方將士抗戰做了同樣神聖的事業，沒有前方將士流血，不能保護後方生產；沒有後方生產，也不能支持前方抗戰。我們在這裏開生產會議，是和一個軍事會議同樣重要。自從抗戰以來，敵人除了殺戮我們同胞，強佔我們土地，焚燒我們財物以外，又封鎖我們的海口，劫掠我們的資源，轟炸我們的各個城市。想來破壞我們的一切生產事業。在這種艱難困苦情形之下，我們企業家都能竭力擁護政府抗戰，艱苦奮鬥，慘淡支持，這是我們企業家的光榮。現在這裏開會，各位好多不辭跋涉，從遠處到來，這種愛國精神和自強

不息精神，實在難能可貴。同時各位知道，我們的物質不如敵人，我們地大物博，何以物質不如敵人呢？因為我們的物力雖然無限，可是多沒有經過一番人力創造的工夫。換句話說，就是因為貨棄於地，所以物質不如人，就是因為我們過去忽視生產和無計劃生產，所以物質不如人，既不如人，就要拚命改進，我們在軍事上要整軍建軍，建立我們現代的國防軍備，在生產上也要調整生產，造產建產，建立我們現代的國防產業。在這次生產會議之中，希望各位慎重討論，切實研究，來檢討過去，策勵將來，並將討論的辦法，立刻切實施行，來適應抗戰需要，這是這一次會議的重大意義和重大任務。

我常常講，經濟，軍事，教育，是國家三大生命力的源泉，也是國家當前的三大要政，所謂現代國家，就是經濟自立的國家，就是有現代武裝的國家，我們的困難雖是多方面的，但根本原因，實在由於經濟落後。各位知道，敵人用野蠻的軍事，進攻我國，他的最後目的，是經濟侵略。現在敵人在華北正拚命進行經濟侵略，雖然敵人的毒計決不能實現，但我們要深深認識敵人吸血鬼的猙獰面目。一個民族精神被人屈服，是亡國的開端，而經濟的破產，才是亡國的終結。我們今天要動員精神，同時要精神的動員，達到物質的總動員，如果我們在抗戰時間，不能同時發展生產，就不能支持長期抗戰，而且即使抗戰勝利，如果全國經濟破產，這國家還是隨時可亡的。這幾天各位目擊慘無人性的敵人濫炸重慶市區，這種毫無軍事價值轟炸的殺人放火，固然表現敵人的卑鄙無恥，但我們還要認清敵人是妄想藉此威脅

我國的精神，毀滅我們的生產，我們固然萬分悲憤，但我們更應該咬牙切齒，加強工作，克服困難，在血與火光之中，鍛鍊我們精神武器，建設我們的物質武器，不獨要以長期的血戰苦鬥，殲滅野獸的敵人，而且要以長期的慘澹經營，建立富強的三民主義的新中國。

說到富強，是古今中外立國兩大根本方針，這是中國自古的立國方針，也是世界最新的立國方針，可惜許多人還不了解這一點，但我們必須痛切覺悟，國家富強，才能生存在今天的世界，軍富強，就是足食足兵，今天所謂足食，就是發展生產；所謂足兵，就是整軍建軍，必須足食足兵，才能長期抗戰，才能建設富強的三民主義國家，必須發展生產，才能改善人民生活，才能使大家豐衣足食，必須發展生產，才能保障國家生存。現代戰爭，無論裝備，營養，均須依賴工業，所以生產是國計民生的中心問題，我們物質既不如人，要一面以精而補物質之不足，一面還要迎頭趕上，加速經濟建設，建設是抗戰的後盾，也是抗戰的目的，建設三民主義國家的根本工作，是生產建設，總理所說：「建設之首要在民生」，就是這個意思。

總理一生的目的就是建設一個國家富強，民生安樂的國家，這也是本黨革命的目的。總理在二十年前，就提出一個實業計劃，這偉大方案，還是我們今天經濟建設之根本政策。當時總理利用歐戰後的國際資力開發中國實業，今天雖然時過境遷，大規模的國際投資，一時也許不易，但仍要繼續努力，一面儘可能的招請外資，一面盡最大努力來自力建設。

我們所提倡的國民經濟建設運動，就是要促進國民全體一致努力，利用自己的力量，來開展生產，開發富源，充實現代國家的基礎。國民經濟建設運動提倡有年，但必須告訴大家，國民經濟建設運動雖完成之日還遠得很，這個運動還要繼續下去。今天在抗戰時期，更要加倍努力，迅速完成這個運動。關於今天戰時國民經濟建設運動，我想提出幾點意見，供給各位參考：

第一、要集中資本，擴張生產。生產事業首先需要資本，我們今天要發展國家資本，獎勵私人資本，歡迎友邦資本，來擴大戰時生產，應由國家經營的事業，已由政府在經營計劃，對於民營事業，政府已有各種辦法予以獎勵補助，對於友邦資本之歡迎，也是政府從來一貫的方針。不過在沒有大規模投資的時候，我們也必須自己努力，許多愛國僑胞，都有志回國投資，政府一定加以種種補助和保障，不過現在還不免有許多企業家徘徊觀望，我希望他們了解皮之不存毛將安附的道理，將有用的資本，趕快投資後方的建設事業，使資本不致置於無用之地，同時也幫助了國家，這是企業家發展自己事業貢獻國家一大好機會，眼光遠大的企業家，一定不要错过。

第二、今天在軍事時期，一切生產必須以國防為中心，各位知道，總理實業計劃，是一部國防計劃，生產不能脫離國防，國防不能脫離生產，各工業先進國家，在戰爭時期，一切生產，立刻由平時工業編制，變為戰時工業編制，這就叫做工業動員。抗戰以來，我們許

多工廠，對於抗戰軍用盡了很大的力量，這是各位的光榮。但因為過去生產事業計劃，無目標，表現很大缺點。沿海之畸形發展，使我們工業幼苗，遭受重大破壞，同時對於國防工業，注意不夠，趕不上戰事需要。現在多廠工廠遷到西南，一切都有從頭做起的性質，但今天時間又是如此迫切，我們應該怎麼樣呢？我們就事實行合理化，適應國防需要，我們所謂合理化，與先進國家合理化方法，雖有不同，目標是一致的，即是提高生產效能，適應當前需要。我們就當前之急需的趕緊着手，當前需要最迫切的，莫過於機械及軍事上一切用品，各個廠家都要盡量為生產國防出品並提高質量努力。其次，我們就要就原料交通種種便利情形，使某一區域發展某一種生產，同時能够分工合作，一面使力量集中，一面奠立國民經濟均衡發展的基礎。最後，和國防及一般生產關係密切的，是交通工業，現在政府在全力注意，但也希望全國企業家盡量贊助。

第三、要發展固有生產，保持全國的經濟自給。我們現代生產不夠，固有的農業，手工業一定要同時振興，我們一面要建設現代的經濟武器，但現代武器不够之時，再原始的武器也要使用，今天是我们振興土產的一大機會，這不僅在後方維持民生日用，異常重要，在淪陷區域，尤有極大意義。敵人正在淪陷區搜括資源，傾銷敵貨，我們在淪陷區域，除了盡量保護我們的資源以外，必須盡量維持我們的經濟自給，維持我們固有的生產事業，這就是說，要隨時隨地鞏固我們的經濟堡壘。聽說中國工業合作協會，已經開始進行這個工作，這是

很好的事，我們還要加。在這方面努力，有堅強的經濟堡壘，更有堅強的精神堡壘，才能够人人抗戰，步步設防，達到全面抗戰的目的。

四、要研究科學技術，提高生產品質。生產和科學不能分開，我們今後必須將生產和科學教育打成一片，達到建教合一的目的。過去我們科學不切實際，生產不講技術，以致生產和科學都不發達。例如，今天我們有許多機器，固然全靠輸入，還有許多原料，自己不能製造，一旦許多原料欠缺，生產就受影響，我希望我們的企業家及科學家，切實合作，共同研究，發揮我們先民的創造精神，研究代用品，研究由固有原料，製造新材料的方法，並且改良生產品的品質，樹立國產信譽。我們在這一方面，已經有很多成績，但是我們還要殫精竭力，造出更驚人的成績。一切發明，起於需要，今天應該是我們發揮偉大創造力的時候。

五、要厲行節約，蓄積建國資財。今天在萬分艱苦中，自力建設，實非厲行節約不可，特別是有關國防資源。例如，五金動力，液體原料，我們都愛惜，一滴油是我們的一滴血液，一寸鐵是我們的生命，一分鐘的電流，是我們的呼吸，能够節省一分，就要節省一分，由此推而廣之，無論人力物力時間，都不容許有絲毫浪費，還有可供輸出，換取外匯的物資和原料，都要節省下來，換取我們缺乏的物資。此外，一切的事業，不可有不必要的重複，及不必要的競爭，而是要集中人力物力，分工合作，向富強的大目標邁進。

六、要勞資合作，提高生產紀律。今天無論企業家或勞動者，是為國家生產，是為國

家勞動，國家大敵當前之時，勞資兩方，更須精神合作，相扶相助。分工合作，是現代事業的基本原則，不獨勞資之間要絕對合作，全體人民，無論官吏和企業家，無論技術家和勞動者，都要在嚴肅的自覺之下，分途並進，各盡所能，充分發揮合作互助的精神。同時在生產事業上面，要樹立紀律精神，法治精神，我們要澈底破除惰惰，打破援引舊習，把持壟斷和敷衍腐敗的惡習，要任用有能力，有才幹，肯負責，和刻苦的堅實分子，樹立迅速確實幹練的實務精神，和不私，不苟，不玩，不怠的純粹服務的企業精神，這種精神，要滲透每個國營或民營的企業之中，表現一種森嚴紀律和良好風氣。

以上六點，歸結起來，就是八個字，增加生產，節省消費，這是戰時民生主義的根本原則。我們要根據這兩大原則，來充實抗戰軍事需要，樹立民生均給始基，由此而進，必能使戰後公私產業得到平衡合理之發展，而獲得國家的富強與康樂，完成三民主義建國之偉大使命。

我們國家前途的光明，已經是歷歷在望，但是一切偉大事業的成功，還要我們大家作非常的努力。我們要驅逐殘暴敵人，實現國家富強，要時刻記得兩個字，就是「勤儉」，勤儉是我們民族固有的美德，也是現代富強的根本基礎，古人說：「民生在勤，勤則不匱」，勤就是艱苦勞作，無論企業家勞動者技術家，都要不怕艱難，不斷奮鬥，不斷創造。儉就是刻苦節約，古人說：「生之者衆，食之者寡，爲之者疾，用之者舒，則財恆足」。我們少數人生

利，多數人分利，以最舊生產，而有最新消費，是國窮民困的根源，也是我們精神的恥辱，國家有今天危險，是由於我們過去勤儉不夠，今天我們有幾十年的世仇，空前的國難，又在生存存亡戰爭時期，必須忍受超越尋常的辛勞困苦，才能保持祖宗的遺產，才能為我們子孫建立富強的基業，富強是我們物質建設的目標，勤儉是我們精神動員的根本，精神與物質相輔為用，我們才能抗戰，才能建國，才能繼續往開來，完成偉大三民主義建設的使命，祝各位努力和成功。

二 現階段的新運中心工作

（總裁于民國二十九年二月十九日廣播）

1. 厲行精神動員，改造生活，糾正思想，粉碎敵偽陰謀毒計。
2. 一方面助成兵役，一方面參加傷兵之友運動。
3. 消極的剷除煙毒，積極的提倡國民體育。
4. 海口被敵封鎖，正是國民經濟重造新生命的機會，目前急應注意的：

第一、舉行消費合作，調劑供求，抑低物價。

精神動員在新運工作與生產建設上的運用

第二，澈底清除仇貨，加強反封鎖運動。

第三，增進農工生產，每人皆應選定一種生產事業。

第四，獎進畜牧生產，增強運輸力量。

5. 本年慶內戰前希望加緊推進婦女運動，以增強抗戰力量。

全國同胞：今天是新生活運動六週年紀念。我們抗戰已經進入第四年代，也就是我們已經到了成敗存亡的最要關頭。回想六年以前，我提倡新生活運動的本旨，原是要大家認識國家危機，恢復固有道德，實行戰時生活，來洗雪我同胞共同的恥辱，求得我民族獨立的光榮。現在我們抗戰已經到三十二個月了，因為我們將士與全體同胞的犧牲和努力，所以我們在軍事上，單是奠定了最終胜利的基礎，而且積實愈戰愈強。可是今天還有百萬以上的敵寇，在我們國內蹂躪我們河山，殘害我們同胞，而我們建國責任的艱難巨大，當然亦是與日俱進。所以我們比從前更要努力奮鬥，方能達到抗戰建國的偉大使命。我們今天來紀念新生活運動，就要大家對於過去有一番深刻的反省，對於將來要向着切切實實的途徑去努力前進。

我去年慶祝五週年紀念廣播時，曾說「二十八年應該是新生活運動的進步年，要大家努力新生活，提高抗戰力量，為我們國家民族創造未來的新生命」；同時我又將新運基

雖說「廉潔」的意義，作更進一步的解釋。我會說「禮要進到嚴整整的紀律，義要進到慷慨
慨慨的犧牲，廉要進到切實實的節約，恥要進到轟轟烈烈的奮鬥」。現在一年的光陰很快
的過去了，我們要檢閱新生活運動的成績，就要問我們國民的精神和生活有沒有比以前進步
，就要問我們同胞有沒有澈底實行戰時的生活。我可以坦白說一句，我們國民，尤其是負有
公務責任的人員，實在是沒有說到戰時國民應盡責任。一般說起來，我們的生活實在是不
够刻苦，我們的精神實在是不够緊張，我們的行動實在是不够整肅，我們的工作效率實
在是沒有做到確實和迅速。我們一般同胞儘管有熱烈的抗戰情緒，但在實踐生活上，實在和
艱苦的戰時太不相配合，和國家的要求亦不相適應。我們的家庭社會和一般機關學校團體，
除了極少數以外，有幾處能免浮靡污穢苟且因循的習氣。如果這個缺點不能够改革，我們實
在對不起前方艱苦奮鬥的將士，和殉職殉難的同胞先烈。我認爲這是我們國家最大的恥辱，
也就是我們新生活運動沒有收到確實的功効。乘着新運六週年紀念的機會，我要特別提出來
，促起我們同胞的注意。

新生活運動不是什麼特別的運動，完全重在各人生活的改善，和國民道德的實踐；同時
黨生活運動的主旨，是要改造社會轉移風氣，所以我們同胞不但要自覺，還要覺人，不但要
自勉，還要勉人。新生活運動自開始以來，已經六個帶年了，一切的理论 and 綱目，到今天已
無須多加發揮，我祇是簡單提醒大家，請各人檢查自己的生活，是否適合於新生活和我所說

的戰時生活，不管細微末節，都要隨時反省，如果發現缺點，要立刻起來改正，同時更希望認定幾個具體的事項，勸導社會，勉勵同胞，積極推動，務必使我們的自身，我們的家庭，以及和我接觸的社會，消極的不違反戰時的要求，積極的加強抗禦建國的力量。簡單說起來，就是要我們同胞一方面厲行戰時生活，一方面努力戰時服務。本着上面所說的旨趣，我們新生活運動總會決定了五個要項，作為新運第七年度主要工作。

一、是厲行精神動員，策進戰時生活。國民精神總動員自從去年發動之後，已經風行全國，其中五項實施辦法：一是改進生活，二是奮發朝氣，三是革除惡習，四是打破不良企圖，五是糾正錯雜思想。都是針對國民病態，對症下藥。還有一個最大作用，就是粉碎敵人的陰謀，打擊敵偽一切的活動，這在國民公約中，已經明白指出。這個運動，實在是加強抗戰力量的基本工作，我們同胞不但自己要身體力行，還要勉勵家庭，勸勉社會，一致實踐，務使大家對國家戰時法令很忠實的去履行；對國家應盡的貢獻，很慷慨的去報效；對自身的公私生活，確實做到緊張嚴肅刻苦節約的地步；對於抗戰建國的天職，很勇猛精進的去奮鬥。

二、是協助兵役建設，尊敬受傷將士。這就是我們同胞一方面助成兵役，一方面參加傷兵之友運動。受傷兵士們為保衛國家民族，已經盡了光榮奮鬥的責任，我們國民對於他們應該在精神上給予安慰，在物質上應該盡量供給幫助。新運總會為策動一般社會替傷病官兵服務，曾經在各地組織了很多的傷兵之友社，現在乘六週紀念的機會，成立總會，舉行徵求傷

兵之友運動，以徵得十萬傷兵之友爲目標。（當然多多益善）希望各位同胞要一致響應，熱烈參加，直接報答受傷將士的功績，間接就更可提高前線作戰的勇氣。至於兵役制度的澈底完成，更是我們建國建軍的大事。我們同胞要協助宣傳，多方策動，使適齡壯丁，都能自動應徵，家庭社會，一致督促鼓勵，凡是新兵入伍的慰勞和抗戰軍人家屬的經常慰問和協助，都要盡力所及，普遍實行。

三、是協助肅清煙毒，增進國民健康。要增進民族健康，消極的要剷除煙毒，積極的要提倡國民體育，我們爲達此目的，成立了國民拒毒會和國民體育協進會兩個團體。大家知道，今年本是六年禁煙計畫滿期的一年，政府禁種煙毒，決不因抗戰影響而停頓，已經再三宣佈，決計如限完成。但同時要全國國民共同起來協助清除，纔能格外迅速而澈底。我希望各地同胞，要自動奮起，互相糾察，共同勸勉，並且發動社會力量，供給戒煙院所醫藥人才和經費，使煙民脫離苦海；更要喚醒淪陷區同胞，自己爭氣，互相督責，打破敵人毒化的陰謀。至於國民體育的普及，在這個抗戰建國的重要時期，更是刻不容緩。希望各地同胞，認定鍛鍊國民體質，健全國民精神，是復興民族的基要務，無論爬山泅水，拳術國技，以及近代各種的強身運動，都要斟酌當地情形，組織團體，熱烈倡導，自勉勉人，強身強種，奠定我們建國的基礎。

四、是促進國民經濟，增加戰時生產。抗戰以來，我們海口被敵寇騷擾封鎖，物質供給

感受極難，但實際上正是我們國民經濟重造新生命的機會。我們目前所急須注意的，第一要舉行消費合作，來調劑我們的供求，抑低必需品的價格。第二要澈底掃除仇貨，加強反封鎖運動，絕對不賣原料和物品予敵人，絕對不讓仇貨銷售於我們的領土，以打破敵人經濟侵略的毒計。第三要增進農工生產，除開參加前綫和服務工役的國民以外，全國男女同胞都應該選定一種生產事業，不論農業園藝築路運輸，或手工製造簡易工業，各盡所能，積極工作，更要提倡種種比賽競爭的方法，使戰時必需物資與工作能够日新月異，不斷增進。政府已經設置了一千多個工業合作社，大量製造各種必需品，這種工業合作，簡易方便收效很快，又不須多大資本；希望各地人士，仿照推廣，使生產力量深入鄉村。第四要獎進畜牧生產，增強運輸力量。我們各地農村，本來以飼養家畜來補助經濟，後方西部各省更是天然有名的畜牧之區；我希望各省政府和各地同胞都能獎進畜牧，不僅飼養雞豚，尤其努力於驢馬牛羊的蕃殖，大量增進生產，一方面足以充裕經濟，同時更可設置車輛便利駄運，增強我們戰時運輸的力量。

五、是喚起婦女同胞，推進婦女運動。婦女同胞佔全國人口之半，也就是我們整個民族一半的力量所寄，抗戰以來，在婦女指導委員會策勵之下，我們女界同胞參加戰地服務，已有顯著的功效；他如保育兒童，已經成立了四十八個保育院，保育了幾萬名的難童，設立組織發展區黨業實驗區，組織新進婦女工藝社，設立抗戰家屬工廠。對於增進生產，也有很

偉大的貢獻，這實在是最可欣喜的現象。不過嚴格說來，參加這些工作的，還是女界極少數的同胞，我們需要增進國力，是要使大多數婦女同胞都能動員起來，在家庭，在社會，一齊策動改進國民生活加強抗戰力量的工作，因之本年度內我們特別希望婦女新運能够加緊推動，要造成更廣大的功績。

以上五種工作，每一種都與抗戰建國有密切的關係，希望各位同胞，都本着服務社會的旨趣，發揮自救救國的熱誠，來一致實踐一致力行。

全國同胞：我常常說着「生活的目的，在增進全體人類的的生活，生命的意義，在創造宇宙繼起的生命」，我們現在的生活正遭受暴敵侵略的壓迫，民族的生命，更處在存亡絕續的關頭，只有加緊發動我們禮義廉恥的精神，去衝破當前的驚濤駭浪。更要知道我們抗戰，在軍事上的最後勝利，已經有十分把握，但是要承接軍事的勝利，克服當前的困難，樹立建設的新基，必須全國同胞從生活上去刷新，工作上去奮鬥，自強不息，日新又新，願全國同胞共同勉勵，努力向前，完成我們時代的使命。

國民精神總動員要義

第五章 精神總動員與戰地工作

怎樣在戰地奮鬥

(總裁於民國二十八年七月七日對戰地民衆廣播)

- 一，敵寇兩大毒計。
- 二，漢奸和平真相。
- 三，努力奮鬥的指針：
 - (一) 要在戰地開展反「掃蕩」的戰爭；
 - (二) 破壞敵人的一切經濟「建設」；
 - (三) 實行精神總動員消滅漢奸活動；
 - (四) 加緊瓦解敵軍和運動偽軍歸來。

戰地的同胞們：

今天是我軍抗戰建國兩週年紀念日，也是三年抗戰開始的一天。我們應該怎麼樣繼承這兩年來的光榮奮鬥，發揮一切抗戰的力量，達到我們收復失地，驅除倭寇，和建設三民主

精神總動員與戰地工作

義新中國的目的？這是全國民衆共同的任務，尤其是我們的戰地的同胞負有更重大的使命。我們在戰地的同胞，受着敵寇這樣嚴重的殘害壓迫，欺弄侮辱；過着這樣暗無天日的痛苦生活，我無不時刻懷念，悲痛萬分！我無時無刻不在繫念着各位同胞，更無時無刻不以解除你們的痛苦引爲己任；但是各位同胞也更應自助自救，更要英勇積極的一致起來，和全國軍民共同奮鬥。

戰地同胞們：過去的堅忍勇敢，反抗敵人的事實，我這裏都有詳細的報告，實在使我增加無限的興奮！你們這樣的忠勇，實在是抗戰勝利的保障。儘管敵寇是怎樣的兇殘狠毒，你們總是誓死不屈，保持了我們中華民族最偉大的人格，發揚了我們中華民族最高尚的道德；由於你們種種的奮鬥，我軍全面戰爭的功效，乃能一天天的加強，游擊戰的根據，更是一天天的擴大而鞏固，我們「變敵後爲前方」的戰略，遂得以充分發揮，這一年來，我們在敵後的一切行動和佈置，已經和全面抗戰取得密切的配合，今天我們廣大的戰地，已經造成了對敵重重包圍四面夾攻的局勢，使得敵人顧此失彼，不但毫無進展，還要受到最大的死傷，這都是我們戰地同胞艱苦奮鬥的戰果。如果今後更能够加倍努力，更奮勇的做下去，就能給予敵人以致命的打擊，使得被敵人佔領的大小區域，都變成爲大小的炸彈，在敵人的肚子裏，先後爆炸起來，最後必制敵人於死地。

兩年來抗戰的結果，的確是使「敵人愈戰愈弱，我愈戰愈強」了，敵人無計空軍事故

治財政經濟交通運輸上，沒有一件不表現困頓竭蹶的狀態。正因為如此，所以他自己感到日暮途窮，不能不作最後的掙扎。敵寇現在的計劃，一是採用政治進攻，精神侵略的陰謀；二是在軍事上經濟上進行他們所謂建設和開發，妄想完成牠所謂「以戰養戰」的毒計，這二大毒計，便是敵人臨死掙扎的最後工具。我們只要打破了這兩大毒計，就是敵寇的死期，亦就是我們最後的勝利。

先說敵人政治進攻的陰謀，我在去年年終駁斥近衛「東亞新秩序」聲明中，已經詳細的說明了，但居然還有無恥漢奸，喪心病狂，去響應敵寇，賣國求降，這些漢奸已經受到全民族的唾棄和制裁了，然而牠的奸謀，還沒有終止。同時敵人的所謂「懷柔政策」和欺騙宣傳，也正在此時向我們戰地加緊進行，這種漢奸與敵人狼狽為奸的情形，我們要特別給他揭穿。老實說：敵人自從「東亞新秩序」這一套陰謀公開以後，牠已很明白的表示，對我國是再無真正的和平可言了。我們亦很明白知道敵人的毒辣，牠是非滅亡我們整個國家民族，和奴隸我們世代子孫，決不會有實現他「東亞新秩序」夢想的可能。敵人現在癡心妄想，時時刻刻，要滅亡我國，還恐來不及，那裏有心思同我們中國講和平呢？我們今天只有抗戰，只有勝利，就能得到真正的和平，除此以外，決沒有第二條生路。如果像漢奸那樣畏難怕死，中途投降，像這些漢奸的所稱為和平，那真是寡廉鮮恥的開門揖盜的行爲，自從字典上有「和平」兩字以來，從沒有受到這樣的垢辱的，漢奸們所說的和平，是奴隸的和平，滅亡的和平，我

實在無以名之，只有名之曰「漢奸和平」。我們中華民族黃帝子孫，有氣節，有精神，在這個敵寇漢奸妄思散佈妖言的時候，我們更要堅定積極，保持人格，表現英勇奮鬥的精神。

再說敵寇「以戰養戰」的毒計，這就是牠要進一步鞏固牠的所謂佔領地區，榨取我國同胞的汗，來充實牠們屠殺我們同胞的資本。敵人最近在軍事上，把他大多數的兵力，用到牠們的所謂「掃蕩」工作，在經濟上，由初期的封鎖破壞掠奪，而進到牠們所謂「開發」和「建設」了，我們一定要使敵人所謂「以戰養戰」的毒計劃，成為牠自尋死亡的絕路，我們不但要注重軍事的「反掃蕩」，更要注重於經濟上對敵人的「反開發」和「反建設」，來破壞牠對我們吸血抽血，以期苟延牠殘命的毒計。

要達到上面所說的目的，我特別提出幾點，作為各位同胞努力奮鬥的指針。

第一、我們要在戰地開展反「掃蕩」的戰爭，不斷的拖住敵人，包圍敵人，攻擊敵人，消耗敵人的實力和武器，破壞敵人的交通和「建設」，使敵人疲於奔命，使牠的佔領地區一天天的縮小，使我們的游擊根據地再要擴大，再要強固，我們更要展開廣大的游擊戰爭，去牽制更多的敵人。

第二、破壞敵人的一切經濟「建設」，和他們所說的「開發」事業，要鼓勵戰地全體民衆，拒絕敵人一切的徵發，拒絕替敵僑工作，不用敵「鈔票」，不買敵人貨物，拒絕對敵僑一切糧食物品的供給，同時我們同胞自己也要勞苦節約，努力生產，培養持久戰鬥的實力，鞏固

我軍在戰地的政權，還暫時襲擊敵人的產業，決不讓敵寇得到一絲一毫的資源。

第三、實行精神總動員和加緊鐵奸，一方面要實行國民公約，提高抗戰意識和民族精神，一方面要消滅一切的漢奸活動，大家要不悅為中華民國的國民和黃帝的子孫，要做總理忠實的信徒。凡是總理的主義，總理的思想，總理的救國救民的遺教，決不容許敵僞一絲一毫的塗抹更改，今天誰要在戰地裏曲解總理的遺教，散佈妥協投降的謬論，都是民族的叛徒，都應當給以嚴厲的打擊和制裁。

第四、加緊瓦解敵軍和運動僑軍歸來，加緊反抗敵僞的懷柔政策，戰地民衆應當在這一方面用種種方法，特別努力，敵兵多是受着牠軍閥欺騙壓迫而來的，並不是他們自己願意來華作戰的，我們應當盡力宣傳他們，使他們澈底了解，侵略只是他們自殺的死路，反戰乃是他們自救的生路，對於僑軍更應該積極勸導，使他們發揮大無畏的精神，掉轉槍頭，殺敵反正，來捍衛我們的祖國。戰地同胞自身尤應互相警惕，互相勉勵，親愛精誠，團結一致，打破敵僞種種的欺騙恫嚇挑撥離間的陰謀，要認定凡是於敵僞有利的，都是於我們有大害，因此，凡是敵人要求我們作的，我們絕不要作，凡是敵人反對我們作的，我們偏要堅決的去作，凡是敵人說好的，一定是壞的，凡是敵人說壞的，一定是好的，對於敵人的一切言論行動，都要反面去觀察，去應付，去毀滅。

戰地的同胞們：我們兩年來的抗戰，到今天確已建立了最後勝利的基礎，只要我們全國

前方後方，緊密連繫，愈戰愈英勇，越打越堅強，我們中華民族獨立自由平等的日子，就在最近的將來，你們一定能從鐵蹄下完全解放出來，是毫無問題的。目前就是我們大家能忍受痛苦，不惜犧牲，如果我們能拚死奮鬥，堅持到底，那麼我們多忍一分痛苦，便是世世子孫的幸福，多得十分的保障，我們犧牲個人的生命，就可以保全整個民族無窮的生命，大家要加倍努力，自救救國，盡到我們堂堂正正中華民國的天職，求得最後勝利的光榮！

二 咬緊牙關爭取最後勝利

（總裁於民國二十八年八月十三日發表告上海同胞書）

一、上海與百年來中國革新運動及國民革命的關係。

二、對於上海同胞的五種希望。

（一）文化界和輿論界要建立堅強的精神堡壘；

（二）經濟界，信用法幣，穩定金融；

（三）青年們更要刻苦自勵，知恥自強；

（四）工人同胞們，要團結一致，自愛自重，擁護抗戰；

（五）各界同胞們，要互助互濟，共同甘苦。

三、要以田橫，五百壯士的精神，來增加國家和民族人格的光輝。

上海的同胞們：

臨到「八一三」抗戰週年紀念日，我們前方後方的軍民同胞，沒有一個人不聯想到上海；沒有一個人不懷念我們留在上海的同胞，中正今天特對我們上海的同胞表示我的感想和我的期望！

上海這一個地方與百年來中國的革新運動有深切的歷史，和國民革命更有密切的關係，九一八以後，我們全國努力於獨立自強，充實國力的工作，上海的經濟界與論界學術界工業界和各界同胞更從多方面盡了很多的貢獻，正因為上海在中國革命建國工作中地位的重要，所以敵人和一切漢奸們首先要向上海進攻，始終要在上海進行他們摧殘脅迫欺騙搗亂的毒計，恨不得把我們上海同胞犀燃着的民族意識和愛國精神根本加以破壞，但是過去的事實告訴我們，這種種只有加深我們上海同胞的敵愾心，和堅強奮鬥的決心，上海同胞一定要在中國獨立建國史上盡到他歷史的使命。

回溯兩年以前的今日，淞滬展開了悲壯英勇的血戰，敵人砲艦，飛機兇悍無比的摧殘，寇軍官兵毒獸似的暴行，使我們上海受到無量數生命財產和事業的損失；我們的大學和文化學術機關被轟炸被焚燬；我們的市區商場，以及我們拮据經營的大小工業，被夷為灰塵，為平地；許多實業界和勞動界的同胞們，事業被毀，生活無依，但是擁護抗戰，愈益堅強，在滬戰中間，我們上海同胞輸財輸物，接濟前方的踴躍，堅忍奮鬥，不惜犧牲的事蹟，冒險艱

難，効力抗戰的忠勇行爲，寫下了多少可歌可泣的悲壯歷史！使敵閥幾個星期內，使中國屈膝的狂想歸於幻滅，使國際觀感頓時改變，知道中國民族是萬不可以屈服的民族，知道中國抗戰一定有光明的前途。我們上海同胞的共同一致奮鬥犧牲，就建立了初期抗戰的光榮，啓示着我們最後勝利。這雖然是事隔兩年了，而在我們全國同胞的必目中，到今天還是很清晰的紀念着的！

由於淞滬戰況的變化，我們在上海及上海附近的許多工業開始遷移了，不少熟練的技師專家和技工職工，都向幾千里的內地建設事業去投効了，我們的文化事業和學術機關也有一大部份開始分佈到內地和西南各省去了。但是，在上海，仍然留着我們大多數熱烈愛國的同胞，準備以百折不撓的精神，和險惡環境相搏鬥，同時，內地城市淪陷後，持正不屈的士紳們，更有不少陸續遷移到上海租界上去避難，充分表示「餓死事小，失節事大」的民族精神。上海在過去一年半的時間中，實在是中華民族正氣之所寄託地，代表着艱苦抗戰的中華民國的新生命。無論敵僞漢奸們，用盡種種陰毒無恥的奸謀，我們上海的民衆始終秉持奮鬥的決心，發揮民族的正氣，使敵僞工具如鬼蜮一般，不敢現形於白晝。這些屹立不搖的氣概和愈久愈強的奮鬥，給予我錫全國民以莫大的鼓舞和興奮。上海同胞們自身所處的地位爲「孤島」，上海同胞們這種精神不啻高懸在孤島上一座光輝四射的明燈。

我和上海同胞們雖然相隔幾千里，精誠聲氣，無時無刻不互相感通。我們在抗戰初期半

年中的英勇奮鬥和以後一年半以上的辛苦堅持，已使中外人士十分感佩，可是我要告訴我們上海同胞的，在抗戰進入第三年的現在，你們的境遇是更複雜，更艱難了；因之各位同胞對於國家抗戰中的責任，也就更加重大了。現在抗戰形勢，不論在軍事上，外交上，經濟上，從全般的局勢來說：只有一天的好轉，一天天的接近勝利。正因為這樣，敵人不能不百出其詭謀毒計，來加緊政治上和經濟上的進攻。我在幾千里外懸想我們各位同胞在上海所身受目擊的情形，深深窺解各位精神上實質上所受的艱難和痛苦：第一點，響應敵相所謂「建立東亞新秩序」就是要整個滅亡中國的聲明的無恥漢奸，正在以上海為他們的大本營，鼓吹亡國滅種的和平，散播詆毀革命的妖言。始之以多方愚弄，想誘我們同胞入彀，見到愚弄無效，計誘不成，就施展他們恐怖壓迫的手段，殘害妻眷，無所不為。我們上海同胞現在正是身當其衝，環繞在各位同胞的周圍的，就是這種令人悲憤欲絕的環境。第二點，上海是國際市場所在地，又是多年來金融的重鎮，最近一個月來，由於敵偽指使漢奸在黑市場上操縱投機，使得我們法幣和外匯的比價，呈現一時的動搖，敵偽工具們更乘這個機會，大造謠言，要想動搖我們國民的心理，壓迫我們同胞的生活，敵人這種奸謀，當然是他窮蹙無計中的回光返照，但我們上海同胞的艱難困苦，無疑的要比從前加深，上海同胞為國奮鬥的責任，自然比前加重了。

我特別致意於我們上海的同胞，我相信各位同胞決不為妖言所淆惑，為毒謀所搖動，我

知道各位信任國民政府，信任中國抗戰必勝的前途，因之我要求各位重新體認我在抗戰以來的言論。我們既抗戰，就不避免艱難和痛苦，而且我們早已算定比今日還有更甚的艱難和痛苦，只要我們民族精神絕不動搖，抗戰基礎能够鞏固，那屢愈危險艱難的時候，正是我們勝利愈接近的時候。今天就是邪正不能並存，忠奸不容並立，橫在我們前面的，只有兩條路：一條是投降亡國，萬劫沉淪，永為奴隸，是漢奸們要誘引我們同胞去走的路；一條是艱苦奮鬥的堅忍不屈，求取勝利。復興中國，是我們五千年歷史黃炎祖先所賦予我們的神聖的責任，是有志氣有血性的國民所應該走的唯一的道路。我們上海的同胞，民族意識極極堅強，這兩年來的艱苦奮鬥，已經使我們國際地位增高幾倍，全國軍民咸奮千萬！現在抗戰軍事，正是日趨穩定，國際形勢，亦更見有利我們抗戰，在這個時候，是為山九仞，只要再加一簣，就可完成了。我們到這個最緊要的時候，更要努力，更要忍痛，大家咬緊牙關，埋頭苦撐，就可達到彼岸，切不可稍有畏難苟安的心理，致使功虧一簣，全功盡棄。因之，我所要求於上海同胞的，就是堅持正氣，保持人格，百折不回，奮鬥到底。爲使各位更易明瞭自己的責任，我再分別詳細指出幾點：

第一、我希望上海文化界和輿論界建立起堅強的精神堡壘。上海原是我國文化和輿論的重鎮，抗戰以來影響到國際觀聽非常偉大，自從漢奸們積極進行他們的降敵運動以來，一方面囑盡賄買誘引的卑劣伎倆，一方面施展他們恐嚇盜劫的行爲，我們新聞界在這毒計陰謀中

，屹然不屈，真是我們中華民族正氣最好的表現。希望本此精神，堅毅奮鬥，報道正確的消息，打擊奸徒的謬論，要使得漢奸們利誘威脅，都無所施，要使得漢奸們顛倒黑白，欺罔國民的手段，無所得逞，要使得他們劫奪我們正論的奸計，每進行一次，就在國民面前多暴露一次他們卑鄙無恥。

第二、我希望在上海的經濟界一致堅定信心，信用法幣，穩定金融。要知道這一次外匯市場的變動，完全由於敵偽肆行破壞之所致，對於法幣本身的價格，實無絲毫的增損。國家創立幣制，本來在應國民經濟的需要，國幣和外匯發生關係，祇是在對外貿易方面，而我們中國在戰時食衣住行的基本需要，很可以自給自足，因此外匯比率的變動，根本不能影響整個的國民經濟，更不能牽動法幣本身的價格。再則國幣的信用，是建築在國家全部的資源上面，也寄託在國民與國家不可分的關係上面，我們國家有無窮盡的寶藏和資源，就是我們法幣有無窮盡的準備和信用。我們同胞既然認定抗戰有勝利的把握，國家有遠大的前途，就根本不會因外匯比率一時的變動，來搖動我們對於法幣的信念，更不可受敵好的欺詐，自喪國民人格，還要受到實際的損失。現在中央已經籌有整個的辦法，一定要使戰時經濟納於正軌，一定要使敵偽破壞搗亂的陰謀，受到根本的打擊。金融是抗戰的血脈，政府斷不能不周密籌維，使軍事民生不受影響。只要我們國民明瞭擁護法幣，就是愛護國家的表現，資本逃避，應該視同賣國賣敵的行爲，互相督察，互相告勉，共同努力，來鞏固戰時的金融，政府決

不使全國同胞受到幾微的損失。本年全國各地天產豐收，軍食軍衣和民生必需品，供給上更無問題，內地經濟基礎，祇有比前鞏固，法幣的價值，祇有比前加高，希望我們上海經濟界的同胞，堅守我們的經濟堡壘，在敵人經濟進攻和奸徒乘機搗亂的夾攻中間，多方設法來協助政府鞏固法幣，使社會各界不但不中敵人的奸謀，還加強對於法幣的信心和愛護，能够做到這一點，便是我們上海同胞對國家對抗戰盡到了很大的責任。

第三、我希望在上海的青年們更刻苦自勵，知恥自強。青年是國家的命脈，國家有沒有良好的前途，要看青年品性行為的表現。我們國家現在正是處於艱苦抗戰，戮力建國的重要時期，國內任何青年絕對不能有絲毫佚樂放縱的行為，否則就不僅是個人的墮落，而是國家人格的淪喪，我們更想到前線戰場上是如何浴血奮鬥，戰區同胞們是如何顛沛流離，各地忠義節烈的犧牲，又是如何的悲壯，我們中國所謂「里有殯不巷歌」，我們稍有天良，何能不竭盡哀敬，何況國家的憂患，就是同胞共同的憂患，我們滯留在上海的青年，即使一時沒有機會參加抗戰軍事，也應該保重人格，明禮義，知廉恥，努力向上，刻苦自強，更要知道上海因交通地位的便利，各種研究進修，圖書工具的獲得，比之內地要便利不少，正應乘此難得的時機，加強各種組織，研究各種與抗戰建國有關的學術技能，以備隨時貢獻國家之用。青年們至少要知道莊重嚴肅，刻苦節約，是這個抗戰時期國民最重要的精神。

第四、我希望上海的工人同胞們要團結一致，自愛自重擁護抗戰，貫徹到底。我深信在

上海的工人同胞們最明民族大義，亦最有革命精神，對於抗戰意識，必會愈久愈強。國難瀰戰開始時，我們工人同胞熱烈奮發，協助軍事，以及工廠內移後許多工界同胞冒險犯難，為國家經濟建設，努力自効，精勤勇往的精神，都足為全國勞動界的表率。這種傳統的光榮，大家要始終保持，勿使喪失。各位工人同胞，要知道你們的本身力量，實在與我們前方抗戰軍隊一樣的偉大，在我們中國在敵軍後方最堅強最偉大的後備軍，你們祇要能加強組織，加強團結，互助協作，堅忍奮鬥，就可以給敵人以致命的打擊。你們在碼頭上工人同胞，不替敵人搬運貨物，敵人就無法運貨，不單是他不能對我們侵略作戰而已。在工廠裏工人同胞，不被敵人利用作工，敵人就無法賺錢，不單是他不能對我們壓迫榨取而已。其他交通工人，郵電工人，輾販工人，機器工人同胞的力量與影響，皆是如此。所以我們工人同胞必須知道你們在上海力量的偉大，實在是足以制敵人死命而有餘，尤其敵人更壓迫我們工界作工具，漢奸們指使奸黨混入我們工界中間要來出賣我們的工人同胞，這更是大家要特別警戒嚴防積極奮鬥的時候。我們上海工界同胞們，務必要加緊團結，互相策勉，明辨是非，駁別邪正，認清敵友，忍耐堅苦，撐持到底表現我們民族的正氣，打擊叛國降敵的好謀，決不讓無恥漢奸們冒竊我們工界的名義，來污辱我們工界同胞的人格。

第五、希望在上海的各界同胞們，要互助互濟，共同甘苦。我們的抗戰愈持久，國民的生活，必然隨着而益加緊迫，這是任何國家任何戰爭中所無可避免的。各位只要看敵國人民

受他國內戰事公債濫發到二百萬萬以上的影響，受他國內鈔幣跌價物價狂漲的影響，公私經濟何等拮据，什麼東西都要受限制，什麼生活都不能自由，比我們艱難十倍；我們上海同胞目前生活，由於人口的增加，物價的變動，職業的緊縮，比之前兩年當然是倍加艱難，但是我們這一戰既然是生死存亡的搏鬥，一切的艱難困苦，早應該視為意中之事。我們本來是農業國家，刻苦是我們的本色，一般工商業國家所認為無法忍受的痛苦，在我們本可以安之若素。現在同處患難之中，就要大家發揚互助協濟的精神，或以同鄉戚族關係，或以同業同行的關係，務須有無相通，貧乏相恤，對於從內地避難來歸守義不屈的人士，應該視為國家的義民，民族的珍寶，有機會的時候，要資助他們回歸本鄉，倡導民衆相繼規復，不能回去的，我們要竭誠周濟。要知道榮辱之分，在於主奴邪正之所判，我們祇要遵照「國民公約」的精神「不降敵寇，不做順民，不用偽鈔，不用敵貨」，只要無愧於國家，無愧於祖先，就是衣單食淡，也應該甘之如飴，這樣纔使我們抗戰有堅持到最後勝利的把握，這樣才使得敵人破壞和漢奸誘惑之伎倆，無所得逞。

上面所說的幾點，當然不能包括無遺。我所敢告慰於各位同胞的，就是軍事政治外交經濟，我敢向全體同胞負責，任何艱難，我們皆預備有一定的對策，足以打破一切的艱難危險，有求得最後勝利的把握。各位同胞，須知抗戰到今天為止，一切的危險早已過去了；所慮下者，祇是任何戰爭中一般國民所必須經歷的困苦和艱難。而敵國的人民更要比我們困苦十

倍，我們大家要想到中國革命建國的成功，就是此次抗戰勝利之日，我們這一輩的犧牲，確有無上光榮的代價。我希望豪居於所謂「孤島」的上海的同胞，要以田橫五百壯士的精神，光大全民抗禦倭寇的功績，特別珍重上海過去對於我們國家的貢獻。倭疾風中的勁草，撐持這一段艱苦的時期，來增加我們國家和民族人格的光輝。

三 發揚民族精神厲行國民公約

（總裁于民國二十八年十月十日發表告全國國民書）

1. 革命勢力一經發動，不達目的決不終止。
2. 民族意識一經覺醒，決非任何力量所能阻撓。
3. 革命事業之完成，全在順天應人之事勢，與民族精神之發揚，決非有形之物質條件所能測度。
4. 今後抗戰重心，不專在軍事，而在全國同胞對於政治經濟與敵人之奮鬥決戰。
5. 誅斥漢奸，以毀滅敵人政治進攻經濟進攻以及軍事進攻之工具。
6. 發揚春秋大義昌明禮義廉恥，以喚醒同胞對於漢奸深惡痛絕之心理。

7. 抗戰目的之貫徹，必賴真實力量之發揮，未得最後勝利之前，絕不能有真正之和平

8. 不獨應唾棄漢奸之和平謬論，尤應摒除自身畏難苟安與希望速成之心理。

遼吉黑熱察綏冀魯晉豫湘鄂蘇浙贛粵閩各淪陷地區父老兄弟諸姑姊妹及全國同胞公鑒：今日爲我中華民國二十八週年開國紀念日，我全國軍民，艱苦抗戰已越二年，緬懷先烈締造之艱難，瞻望革命前途之光明，知我全國同胞，必皆有奮勵無前急起直追之熱忱，誓驅敵寇，盡除奸僞，以確奠我中華民國獨立平等之基礎。回溯此半載以來，敵人之狡謀日張，漢奸之猖獗滋甚，民族蒙此奇羞，志士同所切齒，最近湘北告捷，稍得洗滌腥羶，略慰同胞之悲憤。然抗戰建國，經緯萬端，吾同胞之責任，在此最後勝利接近之會，必將隨之而益見艱鉅，當此光榮革命紀念日，中正願以最急要之數義，爲吾同胞剴切陳之。

第一、吾同胞必須認清吾國今日爲革命期中之國家，吾人之抗戰，實爲實現三民主義，完成國民革命。古今來革命事業必須歷無數之險阻艱難，方能達到成功，絕無僥倖達成之理。然革命勢力，一經發軔，不達目的，決不終止，民族意識，一經覺醒，亦決非任何力量所能撓阻，而吾中國之國民革命，更無不成之理，吾人回溯二十八以前的今日，吾人革命，豈

有如何確實之憑藉，彼時軍事經濟與外交關係，幾無一事可與今日相比擬，然我總理振臂一呼，舉國同胞，同聲響應，雖在一無基礎之中，終於推翻滿清，建立民國。是知革命事業之成立，全在順天應人之事勢，與民族精神之發揚，決不能以有形之物質條件來測度也。吾國今日抗戰革命，誠不能諱言當前之困難，且必預期更有嚴重之困難，然就吾人今日之國際關係，經濟狀況，與軍事力量，種種革命基礎而言，較之任何國家之革命，均爲雄厚而堅強，故關鍵全在吾人無努力犧牲之決心，與繼承革命先烈事業之勇氣。換言之，吾人有此革命基礎之憑藉，若猶不能摧毀障礙，爭取勝利，驅除敵寇，以求得中國之自由平等，實無以對當日赤手空拳爲國奮鬥之先烈，此吾全國所宜認識而奮鬥者一也。

第二、吾同胞當知今後抗戰之成功，不全在於軍事之優劣，而在於全國同胞共同奮鬥之精神如何。吾國今日在軍事方面，實已建立基礎，必能爭取最後勝利，凡我前線將士，能日益充實革命基礎，發揮軍事力量，竭盡軍人衛國保種之天職，以慰我同胞之期望。唯此後之抗戰，必須我全國一致奮起，以堅決之行動，打破敵人軍中進攻以外所謂政治進攻與經濟進攻之陰謀毒計。是以今日抗戰急務，除發揚民族大義，打擊賣國漢奸，以摧毀敵人之政治組織而外，首在提高前方後方，尤其淪陷區域內之國民正氣，共矢不與敵人並立之決心，厲行國民公約，發揮游擊實力，伺機乘隙，肆行破壞，以摧毀敵人在偽組織下與佔領地內所經營之商店，工場，礦山，倉庫等等之一切經濟組織。尤須聯合接近戰區之軍民同胞，相互策應

，密切聯繫，用敏捷徹底之行動，以破壞敵人之鐵路公路電報電話運輸驛站之一切交通建設。務使敵偽政治無一日得以安甯，務使敵人之所謂經濟建設，無一事得以着手，務使敵人經營之工業商業，無一物得以生產而運銷，務使敵人在軍事上與傾銷貨物之運輸上，到處皆是荆棘，隨地皆是絕地，此種工作，多非前線將士之所能爲力，實有賴於各地民衆，尤其接近戰區與淪陷區域內同胞之普遍發動，亦且無須有如何之武器，與高深之技能，而爲我一般國民人人所能勝任，然其效果之偉大，實足以攻敵人之心臟，而制敵人之死命，吾所謂今後抗戰重心，不專在於軍事，而轉入于全國同胞對於政治經濟與敵人奮鬥決戰者，此爲二也。

第三、吾人今日求得抗戰勝利之唯一要義，端在誅斥漢奸，以毀滅敵人政治進攻之工具。蓋敵人以後之經濟進攻，政治進攻乃至軍事進攻均將以漢奸敗類爲媒介，吾同胞特別須知，敵人在淪陷區內所組織之偽軍，不僅驅之使在我國內作戰，供其犧牲，而其最近所編成大多數之偽軍，實皆載送東北，驅服獸役，使之暗無天日，或迫作苦工，使之永不生還。敵人此種喪心病理，慘無人道之行爲，其用心已不止在滅我國家，而實欲覆我種族，而其所以能實施此種殘忍毒計者，厥惟喪失人性之大小漢奸爲之祟。語有之「哀莫大於心死」，漢奸之可誅，即在其天良泯沒，倒行逆施，不僅出賣我國家，出賣我民族，亦且出賣其本身爲敵作俚，以殘害同胞，乃至污辱其歷代祖先，斷送其世世子孫，使永爲敵人之奴隸牛馬，供千秋萬世歷史之貶斥而不恤。此誠所謂心死，誠萬死不足以蔽其辜矣。故吾人今日非盡除漢奸

，不足以保全國命，尤非發揚我數千年來深入人心之春秋大義，昌明禮義廉恥之古訓，不足以喚醒全國同胞對於漢奸深惡痛絕之心理，吾人今後實已由有形的武器抗戰，而入於無形的精神抗戰之階段。必使人人知漢奸之非義，明漢奸之無恥，苟有家人親族，效忠敵寇卽應視為切身莫濇之污辱，無論其爲父子兄弟、無論其爲上下老幼，乃至戚族鄉里，皆須不俟終日而覆滅其人。如此相互激發，共同制裁，乃能使民族瑕穢，胥歸蕩滌，乃能使敵人收買敗類之伎倆，無所得逞。吾國本有大義滅親之古訓，且爲鄉僻民衆所共知，故發揚正氣與昌明禮義廉恥之民族精神，實爲完成抗戰大業最急要之一事。根本之計，無逾於此，此尤爲我同胞所不可不知，不可不勉者三也。

於此，更有須申言者，中正在兩年以前之今日，卽已宣告我同胞，此戰爲長期艱苦之奮鬥，決非一年半載短時可了之戰役。蓋抗戰開始之日，吾人卽已踏上艱難遠大之長途，非將抗戰建國事業，竭全國同胞之血汗，與吾革命先烈之靈魂，融合凝集，不斷發揚，以達整個革命之目的，決不能求得國家永遠之幸福，亦無以盡我中華民國對世界偉大之責任。是以吾人今日，不獨不應稍存畏難苟安之心，亦切不可有絲毫求速之念。吾人不能急於希望戰事之結束與敵人之退却，不能希望敵人卽有放棄侵略之覺悟。吾人須知抗戰之目的貫徹，必賴真實力量之整個發揮，吾人更須覺悟，在未得勝利之前，絕不能有真正之和平，在敵人未曾領略吾全面持久抗戰之真實力量之前，亦決不能有真正的覺悟。反之，吾人誠能前方後方，無

分軍民，無分男女與智愚共同一致堅忍奮鬥，不畏死，不偷安，不惜犧牲，不計時日，勇往直前，愈久愈奮，則最後勝利，必能實現，故吾人今日不獨應絕對唾棄漢奸失敗投降，尤應屏除自身畏難苟安苟且速成之心理。古語有云：「破山中賊易，破心中賊難」，凡不能對苦，不能持久，不能始終堅忍，以出於最後五分鐘者，皆有害於抗戰與革命之心中賊也，此吾同胞在漢奸邪說囂張之日，所不可不深自警覺者也。同胞乎：「作始也簡，將畢也鉅」，革命大義，祇有前進，決無反顧，抗戰大業，惟有成功，斷不失敗，務望我全國同胞重振二八年前民氣肇始時蓬蓬勃勃之精神，繼續革命先烈未竟之遺志，不驕不矜勿怠勿畏，披荆斬棘，靡堅勿摧，向抗戰勝利建國成功之目標而邁進。此不獨中正之所殷望，亦為我同胞之光輝與民族永遠無窮之生命所利賴也。

第六章 精神總動員與抗戰建國

一 一心一德共赴國難

(總裁于民國二十八年二月十二日在國民參政會第三次大會講)

- 一、擁護國策從事實際工作
- 二、集中精神領導全國總動員
- 三、確立共同道德堅定共同信仰
- 四、要充分表現積極的精神
- 五、發揚真誠純一互信共信精神

國民參政會今天舉行第三屆大會，中正謹承政府之命，來擔任本會議長職務，在全國賢達和老成碩德之前，自問淺陋，殊覺惶恐萬分，但是國家艱危至此，諸位先生披瀝精誠，不遠千里而來，共赴國家民族大難的精神，實在使中正非常感動，諸位既本着負責意圖安危共仗的精神而來，中正更不敢不以一心一德必信必忠自勉，希望在本屆會議之中，多多傾聽各位的偉論，願與諸位先生共同努力，以完成抗戰建國的使命。

本會雖成立不過八個月，對於國家已經有很大的貢獻。在兩次大會期中，諸位對於當前諸多外交問題，均已提出不少的富有建設性的建議，其中有兩件事尤為中正所不能忘者，第一是本會兩次大會所通過的擁護國策決議，本會在第一次大會通過了擁護「抗戰建國綱領」的決議案，在第二次大會中通過了「擁護持久抗戰的國策案」，這兩件決議，不只統一了全國人心，斷結了全國意志，增強了政府和人民的力量；并且無形中澄清了國際視聽，消滅了敵人的一切造謠離間，以精神壓迫我們的陰謀與毒計，這是最可欣慶的，第二件是本會參政員除努力參加會議外，還有許多位在外從事於抗戰建國的實際工作，不論在戰區後方，都有我們參政員冒險犯難堅苦卓絕的努力的成績，使全國國民得到有力的啓示，知道我們不僅貢獻意見而且勇於力行，尤其是有好多位參政員，不辭辛苦，親赴前方視察軍風紀，慰勞作戰將士，身體雖然受傷，精神始終不懈，更覺可以欽佩。

現在抗戰已經轉入第二期了，我們全國政府人民的責任，格外艱鉅，本會的責任也格外的加重，第一期的抗戰奠定勝利的基礎，第二期抗戰的任務，就要集中發揮我們前後方乃至被佔地區內的一切力量，爭取最後的勝利與建國的成功，第一期抗戰是精神與物質並重，第二期，戰中，精神的重要，更過於物質，要發揮抗戰的力量，不僅要振作精神，集中精神，而且要其精神為主，物質為用，必先提高全國國民堅強奮發的精神，然後方能克服艱難，打破敵人，完成抗戰的使命。抗戰轉入第二期以後，敵人在軍事上，已是進退維谷，一天天

的窘迫，一天天的窮了，最近敵人側重政治的舞弊，捏造事實，離間國人，無非先要制服我們的精神，分解我們的精神，然後來征服我們整個民族，要打破這種陰謀，我們除了繼續注重軍事和物質以外，更要特別注重精神的抵抗力，不僅應該動員國內的一切物質和人力，而且更動員全國的精神和意志；不僅發動全國的精神，而且要組織起已經發動的精神，以有組織的精神，發揮有組織的人力，利用有組織的物質，然後可以掃蕩侵略的暴敵，樹立戰後建國的永久基礎，這種任務，這種使命，無疑的是中國存史以來最艱鉅最偉大的。去年臨時全國代表大會決議，召集國民參政會目的是在集中全國的力量，以排出空前的國難，集合全國的意志，樹立建國的基礎，我們可以說國民參政會對國家最大的貢獻，就在於發揮我們全國一致的民族精神，提高我們固有的民族道德，這種精神和道德的感應力，直達到各省各縣，直達到文化經濟，每一職業每一部門的國民就可以鼓舞起同仇敵愾，不屈不撓的精神，啓示全國國民對於國家民族光明前途的自信，臨到這個抗戰進入第二期的時候，我以為強化精神集中精神，以我們的言論行動，領導全國精神總動員，應該是本屆大會的工作中心所在。我們要集中國民的精神，就必須使全國國民對於自身都確立共同的道德，對於國家民族，堅定共同的信仰，而每一份子能够根據這個共同道德觀念共同的建國信仰而努力，而奮鬥，而犧牲。這個共同的道德是什麼？就是捨小我爲大我，我們的共同信仰是什麼？就是我們中國政治最高理想，大同世界，禮運說：「大道之行也，天下爲公，選賢與能，講信修睦，

故人不獨親其親，不獨子其子，使老有所終，壯有所用，幼有所長，矜寡孤獨廢疾者，皆有所養，男有分，女有歸，貨惡其棄於地也，不必藏於己，力惡其不出於身也，不必爲己，是故謀閉而不興，盜竊亂賊而不作」。

這真是我們建國的目標，達到了這個目的，纔是全國人民共同享到了幸福，纔是三民主義真正的實現。諸位先生，我們今天一方面是在流血流汗在抗戰，一方面是在殫精竭智在建國，我們總理孫先生所要建立的新國家，就是要做到禮運所說的大同之治，這一次五中全會宣言中所說的三點：（一）真誠純一，加強團結。（二）貢獻能力自由生命於國家，積極奮鬥。（三）集中一切時間精力，以實行心理建設，政治建設，與經濟建設，這固然爲抗戰同時也爲建設，我們所着眼的不僅在目前，更在久遠的將來，我們中國建國的理想，既然是「人人不私其力，不私其身，勤勞互助，和平康樂」的境界，因此我們的出發點，必然要真誠純一，聲氣相通，利己相共，真正做到天下爲公，我們的努力，必須是積極的，而不是消極的，同時我們爲增強力量，更必須加強實行一切有關建國的建設。五中全會的宣言，不僅希望全黨黨員如此做，尤其希望全國同胞，特別是全國社會領袖，一致接受來實行。我們參政員各位先生，都是富有學問經驗的社會領袖，政府一方面以「選賢與能」的誠意，集中全國才智來共負國家責任，同時更希望以「講信修睦」四個字，作爲全國團結力量的基準。因此我以誠懇希望於各位參政員同人的，就是大家首先確立互信與共信，一切都開誠相與，肝膽相見，造成

了和諧親睦，有如一家兄弟手足的態度，無事不可直言，無時不可共諒，一方面要各位盡量的徵取民意，切實的代表民意，充分的發揚民意，知無不言，言無不盡，使政府社會之間完全相互諒解，融洽貫通，沒有一絲一毫的阻滯；一方面更希望各位以宏博悲憫之胸懷，實行我們先賢所謂「不獨親其親，不獨子其子」的教條，將一人一家一鄉，一地方的利益，融匯到全國與整個民族的利益，我們要推親親之心以及於敬老恤貧扶助痛苦的同胞，解救國家的危難。我們要推慈愛自家子弟之心來愛護全國青年，保育全國青年，給他們以良好的模範，導引他們到真誠純一共同爲國奮鬥的途徑，以鞏固我民族久遠的生命。我們參政員同人，能以此精神領導全國，我敢說「抗戰必勝建國必成一，三民主義最終目的大同世界也必能實現。」

爲要具體說明我個人希望，我不憚反覆的再要提出兩點意見，我以爲這兩點完全做到以後，我們參政會對於目前抗戰建國的貢獻，將更偉大，我們共赴國難的精神，將更顯著而光明，我們全國賢者能者領袖人士的精神能提振起來，打通政府和人民的意志，集中政府和人民的力量，這一種效力，較之提目前前綫上官兵勇敢犧牲的精神還要大過十倍，我所說的兩點是什麼呢？

第一、本屆大會要充分表現積極的精神。我們參政會的產生，不同於通常國家的議會，我們的組織精神，我們成立的環境和經過，都是在世界政治上沒有先例的，而我們過去一個大會中的成績，盡量避免了普通議會的積習，更是我們足以自豪於世界的。現在抗戰建國的

工作，更是迫切，爲節省時間，增進效能起見，我以爲我們更進一步盡量減少不重要的提案，而多多致力於積極的富有建設性的實際的建議與討論，記得上屆大會爲了原稿審查辦法一案，討論許久，消耗了抗戰時期的寶貴光陰，到今天諸位一定很明白我們政府是革命的政府，是具有責任心的政府，而且完全是民意公理爲依歸的政府，祇要不違反抗戰建國的利益，政府絕沒有理由限制人民的權利。因之我們參政員同人，也不必過分爲個人的便利與自由着想，反致忽略了國家整個的利害，我們到了今天，必須盡量發揮我們的積極性。我們過去的國民性，例如懷疑，磨擦，防止，對抗，都是屬於消極方面的，不但不能促進一切的事業，反而消滅許多有用的精力，阻礙不少的進步，甚至耽誤了國家的大事。我們祇看宋明兩代的滅亡，並不是由軍事無辦法也不是絕對沒有愛國愛民的賢者，只是大家互矜意氣，各立門戶，私心自用，主張紛歧，遂使精神不能統一，意志力因此分散，看局部的利益，高於國家的利益；爲個人的自由，犧牲了國家的自由，所以最後造成了「議論未竟兵已渡河」的慘象！我們今日要爲全國民與千秋後世立一個好榜樣，就必須以積極性來代替懷疑和排拒，所以我們這一屆的工作，要多多集中於抗戰後期一切實際方案辦法的建議，要特別提高公忠體國共禦外侮的精神，一切討論和建議，都要貫注以積極性。

第二、本屆大會要充分發揚真誠純一，互信共信的精神，國家到今天這樣地步，我們坐視不救，將待誰來救？國家民族的利益，我們不愛護，將待誰來愛護？我們必須使個人和國

家融合爲一，個人的力量要使成爲國家的力量；個人的意志，要服從國家的意志，必先國家獲得自由，而後個人才能享有自由。我們每個人都以國家民族的利益，放在第一位，更要推己及人，相信中華民國的國民，都有愛國的良知，有了共信就必有互信，我們要怎樣做到真誠純一呢？能爲國家利益而犧牲，纔是真誠；國家民族外，無有他雜念，纔是純一，我們爲了國家死且不惜，遑論其他，我們全體一致站在民族國家的利益上，宣傳要爲國家民族而宣傳，行動要爲國家民族而行動，乃至思想也要爲國家民族而思想，我們在已固要竭誠努力，然而是要純粹的爲國努力，對人對事，要絕對的彼此相信，然後纔能發生共同的力量，來對付共同的敵人，完成我們共同的志願。現在政府中負責人員，如果不是爲了國家民族的前途，決不會這樣任勞任怨的負責下去；諸位如果不是爲了國家民族的前途，也不會這樣辛辛苦苦來共赴國難，所以政府和我們參政員的認識是一致的，目標也是一致的，彼此對國家民族的前途，抱有共信，這就可以打破一切的隔閡，屏絕一切的成見，親愛精誠，實事求是的做到和衷共濟，顛危相扶的程度，只要憑這一段精誠，任何困難都可克服，任何事業必能成功。

以上所貢獻的兩點意思很平凡，但希望却甚真摯，中正自抗戰以來，身負重托，精神意志無時無刻不與我全體同人相感通，現在担任了本會議長，和諸位接觸的機會更多，彼此之間更可以進一步的同心戮力，互相切磋，在這個抗戰建國的重大使命中，得與諸位共同負責

，實在覺得感奮而欣幸，既是自問愚拙，恐不足以副同人之望，以後中正個人如有見不到的地方，或有什麼差誤過失或言行不一，或有不誠不實，不能盡忠職守之時，務望諸位不吝教益，隨時糾正，以期毋負斯職，中正只憑着這一片爲國爲民之愚忠與赤忱，願與各位患難與同，榮辱與共，一心一德，貫徹始終，以盡我們對抗戰建國所負的使命，以答政府和全國同胞的期望。

二 加強團結提高戰鬥精神

（總發于民國二十八年七月七日發表告全國軍民書）

一、一年來的抗戰，精神意志更統一，戰果較前期增加，敵後活動更勇銳。

二、世界友邦政府人民的同情援助，更積極公開，公理正義，日益昌明。

三、敵人前一年進展了一千八百公里，這一年只進展三百一十公里，敵人的瘋狂加緊只是苦悶無路，冒險心理的反映。

五、漢奸的和平運動實在是亡國運動，漢奸的和平便是奴隸的和平

，滅亡的和平，我們今天只有爭取勝利，達成抗戰目的，此外更無二條路。

六、抗戰中痛苦和犧牲的價值與意義。

七、貫徹精神總動員擁護國家權力法令的絕對性，要提高戰鬥精神，加強戰鬥力量，人人竭能盡責，以爭民族的生存。

全國的將士和同胞們：

今天是我们抗戰第二週年紀念日，比之去年今日，戰區更擴大，戰鬥更劇烈，我們全國軍民犧牲奮鬥的意志更堅強更勇銳，敵閥的弱點，一天天的更顯露，內之他窮兇極惡的掙扎更橫肆更狂暴，他的詭謀毒計，也更層出而不窮了，我們這一戰，本是捍衛獨立生存維護公理正義的一戰，革命戰爭無時限，我們一定要貫徹我們建國的目標，我們一定要排除千難百險，向着最後勝利的目標而前進，我們想到殉國先烈的悲壯犧牲，前方將士的英勇勞苦，無數民衆的流離顛沛，受難同胞的悲憤痛切，我們對死者哀悼，就要不忘後死者的責任，我們認識這個民族的痛苦艱危，就要我們每一個人立志奮發，來雪此奇恥大辱，完成神聖的使命，臨到這一個悲壯偉大的紀念日，中正要向全國的將士和海內的同胞簡單致詞。

去年七月七日，我曾經對全國軍民解釋抗戰的形勢和前途，指出我們應有的任務，凡

我已說的，今天不再重說，但是依然足以供我將主同胞反省的資料，我要求我全國軍民，再把這一篇書告，重新閱讀一遍，拿當時所說的話，和一年後今日的實況，對比一下，更可證明我之所言，歷歷不爽。先就我們自身來說，我們這一年，經過了好幾次磨難和試驗，但我們的意志，確是愈戰愈堅強，愈久愈穩定，我們全國人民的精神意志和行動，都在三民主義之下，更澈底統一起來了，整個民族都甘心爲抗戰而効死，爲完成國民革命建立三民主義的國家而努力，對國家有中心的認識，對前途懷着無限的樂觀，舉國一心，向前奮鬥，雖肝腦塗地而不辭，我們戰場上的戰果，較之前期抗戰，是更增加了，敵後的活動，較之前一年，更勇銳靈敏了，一般抗戰建國工作的效率，是增進了，尤其一般同胞對抗戰意識，更提高了，更堅毅了，最近敵人勞窮力竭，到處濫炸我們的都市，焚燒屠殺我們的人民，結果是加強了我們的敵愾心和抗戰到底的決心，總括一句話，我們多少的缺點，已有相當的補正，我們革命一致的努力，實在是較之上年有進步，這是中正以統帥的地位，所應當爲國家民族威奮而欣慰的。

再就國際方面來說，一年前，各國所顧慮避忌的盟約十六條的適用是在這一年中通過了，國際聯合會確定敵國爲「侵略者」了，全世界各友邦政府和人民公私團體，或是反對侵略，或是實行援華，或是捐贈物品，接濟醫藥，或是拒運日貨，或是拒絕購買敵人的物品，都在這一年中表現的更踴躍了。理解我們，同情我們的人數，十倍百倍的增加，若干友邦和

我們的關係，更進一步了，物質交通和技術上的援助，更積極公開，而再不有所瞻顧了，不但對我們的同情一天天的濃厚，而且對敵人的厭惡和反對，也一天天的顯著了，我們固然歡奮於全世界友邦政府和民間對我們的嘉惠，但是我們尤其欣慰的，是公理正義力量的日見抬頭。

再來看看敵人的情形怎麼樣，首先要提出來告訴我們同胞的，就是敵人從蘆溝橋事變起，到去年七月七日侵入我們國土，他總共進展了一千八百公里，但從去年七月七日到今天，這一年之中，祇是進展了三百一十公里，在一樣的時間之內，牠還加上幾倍的兵員，而所得的戰果，反要較前一年減低了幾倍，那麼他兵力的疲憊，衰退到如何程度，就不待我多所引證，而可明白了，這亦就可以證明我們的勝利到來，是更接近了。據敵人自己在本年三月以前所公布的各種報告，他這兩年中侵華戰役的傷亡總數在一百萬人以上，而這傷亡人數到現在，是累比的增加，雖然，在這三個月之中，死亡了這許多人，但依然是毫無進展，各地的所謂「掃蕩」遭遇到我們更熱烈的「反掃蕩」，所自誇的「四月攻勢，五月攻勢」的成績，是大家所瞭然的，這是單就前方軍事來說，若在軍事以外舉其聲望大者，在今年春初戰時內關的近衛是站不住而倒台了。經濟方面，羅掘俱窮，失業更增加，自誇為唯一農村更度敵，物價逐步飛漲，存金已告罄絕了。在精神方面，反戰思想日益普遍，國內大學教授知識份子，成千成百的被檢舉被囚殺，不但國內如此，連在中國的部隊，也時時有反戰的醞釀而到

處有反戰的行動了。在外交方面，他更是一天天陷于孤立危險的境地，他想攀附德義，增加聲勢，但因實力日弱，受到對方鄙棄，却又想用不加入德義同盟空手，來欺詐民主諸國，欺詐不遂，於是又想在天津滋事，對英國無理取鬧，我們可以預想得到他末路窮途，必然還有繼續不斷挑惹調嚇的行動，要施展出來，我們可以斷言。他過去對國際上威脅利誘的政策，顯然都是失敗，今後還趨於最大最後的失敗。敵人今天的瘋狂狀態，日益加緊，就是他苦悶無路冒險僥倖心理的反映，亦就是他自知末路已到無可救藥，因而飲鴆止渴，苟圖一快，自速其亡罷了。敵人到了今日，不單是受到全世界的鄙棄，而且他遭遇到全世界膺懲的日子也不遠了。

在過去抗戰兩年中，軍事外交等一切的措施，都是我們處於主動，敵人幾乎是步步都隨着我們所預計的而自投於羅網和失敗之中，敵人愈籌扎愈錯誤，我們愈持久愈堅定，其中最關重要的一件事，就是去年十二月廿二日敵相近衛的聲明。自從我國抗戰進入第二年之後，敵人沒有一天不求速了戰爭，但他所用的方法，並不從澈底覺悟前非，根本放棄侵略入手，乃是因不能速戰速決，而希冀速和速結，並且要用最陰險最卑劣的手段，用比較過去對朝鮮還要狠毒還要兇惡的辦法，根本上想來澈底吞滅我們中國，他這個狡計毒謀，我在當時已經有詳細駁斥，我們軍民必定已透澈明瞭，他這一個嚐試的失敗和他的陰謀被揭破，是敵國一個最大的打擊，也是他最近徬徨無計日趨窮途末路的一個大關鍵，但是這一個妄念，

受到如今是依然沒有打銷的，他已經揭布出來了的東亞新秩序的口號，是不能收回的，所謂東亞協同體和興亞院等等的一套，是明知失敗，而不肯放棄的，敵人此心未死，餘孽未息，這一個運動，必然還要繼續演下去，我們一意抗戰，本來不值再提，所最堪痛心的，乃居然有無恥之徒，響應這個亡華滅華的聲明，公然做背黨國出賣民族的行為，雖然已經受到了舉國民意的痛斥和國法的制裁，終不能不說是我們抗戰期間一個最大的污點，更是多少先烈在地下不能瞑目的一個最大的遺恨！老實說，這些漢奸的所謂和平運動，實在是亡國運動，如果敵人和漢奸得遂其毒謀，那麼「東亞新秩序」建立之日，就是中華民國滅亡奴隸地位確立之時，東亞協同體成功之日，就是中國實行歸併於日本之時，在敵國已經宣佈「東亞新秩序」狂論以後，很顯明的他對我們中國除了要整個滅亡成爲牠的奴隸以外，再沒有和平的餘地了，我們對敵人今天只有勝利，只有完全達成我們抗戰的目的，除此以外，亦絕沒有其他第二條可走的道路，否則，中途投降，就是「漢奸的和平」，換一句話說，便是奴隸的和平，滅亡的和平，除非存心出賣整個中國的漢奸，決沒有人再來否認這一個事實。本來在去年年底，我們抗戰二期開始，內外形勢，顯然好轉，勝利目標，即在眼前，這些漢奸們，却要在這緊要關頭，破壞抗戰，想以無恥謊言，欺騙民衆，動搖我們同胞對於抗戰的信念，陷害我們浴血苦鬥的將士，抹煞我們全國軍民殉國殉難無量犧牲所造成的功績，陷了本國，去解救敵國，我們翻過歷史，實在找不出這種喪心病狂寡廉鮮恥忍心害理的先例，實在說起來，

敵人宣布一套「東亞新秩序」，實在不啻是對中國下毒手，也無異於向世界來宣傳。無異於布與全世界為敵，敵人的心中意中何嘗有想到絲毫的和平，這些漢奸們却不想敵人是已經掘了坟墓，葬了自己，却要背叛國家甘心為敵人殉葬，這還不够，更要拖着我們五千年光榮的民族，跟着他來做殉葬品，這不是喪心病狂到了極點麼！我們全國軍民經過這樣一個磨練，却能够堅定一致認清利害明別是非一點也沒有搖惑，這實在是我們中國在這一一年中最大的成功，從此以後，前途再沒有甚麼危險，我們只要立定決心，向着已經建立勝利的目標奮鬥前進，可以說百里之途，已經走了九十里以上，最後勝利已經接近，我們要以前綫後方猛厲無前的搏鬥，粉碎敵人和漢奸的魂魄。我們要用血肉的代價，貫徹抗戰目的，來洗雪漢奸們替我們民族所加添的恥上加恥的恥辱，不知道「漢賊不兩立」之大義的不能算是中國人，不立志雪恥，爭得國家獨立生存的，不能算是黃帝的子孫。

全體的將士和同胞們，必須知道我們今天最主要的一件事，是立定百折不撓的決心和堅持抗戰勝利的決心，世上任何戰爭，都是隨着時日的延長而加深其艱難程度的，所以愈到最後，愈須發揮更強大的毅力和勇氣，我井不否認我們全體軍民的痛苦和努力，但是我們忍痛犧牲的決心，要隨着時日而加強我們奮鬥的程度，要隨着戰爭的延續進行而加強我們的痛苦和犧牲，乃至高尚的價值，有極聖而意義，我們就是要上為祖宗保持光榮，下為後代創造幸福，現在我們這一代同胞，如果能不惜犧牲，不畏困苦，始終不屈堅持到底，那麼今

天忍痛一時，必能換取子孫百世的福利；不然如畏難苟安，妄想僥倖求免，那歷我們儉安一日，就會招致民族萬年的羞辱，陷我們世代子孫於奴隸牛馬無窮盡的痛苦。敵人的千方百計，現在統統使用出來了，然而我們決不為艱難，也不怕虛患，大家要知道艱難和危險，不是避重可了的，而只有努力去衝破的，寇仇與外患，更不是投降可以止息的，而且只有奮鬥去克服的，這是我們中華民族不畏強暴的固有精神，亦是我們革命軍人克敵致果應有的氣節，我們抗戰前途，是一天天的接近光明，同時我們的責任，亦格外加重，我們更要整忍更要戒懼更要努力，更要切實反省，看我們每一個人在抗戰中所盡的努力，是不是適合要求，是不是達到進度，在今天抗戰第三年開始的時候，我們鑒立定決心，各就本位而作最緊張最確實的功，具體事項，我不必一一列舉，最重要的，有如下列二點：

第一，在精神方面，要貫徹精神總動員的目標，將精神總動員的原則，在工作上，充分表現出來，我們更要鞏固統一，加強團結，發揚敵愾心，提高自信心，我們要有「我不怕敵，敵必怕我」的認識，我們要有「有我無敵，有敵無我」的決心，我們要勤勞刻苦，掃蕩因循敷衍的惡習，無論前方後方，都要迅速確實，加緊工作，完成任務，更須知現代國民的基本資格，就擁護國家權力法令的絕對性，尤其在戰爭時期，一切辦法，是與軍令一樣的森嚴，法律是鐵錘，任何人不能自外的，全國軍民，應該共懷國策，共守國法，共盡國責，一致遵行，貫徹始終，不愧為遠祖炎黃的裔裔，不愧為中華民族的國民。

第二，在軍事方面最重要的，是努力政訓，充實組織，加強戰鬥力量，提高戰鬥精神，前方的將士，要更加勇奮發，殺敵致果，利用血的經驗教訓，盡心策畫，盡力奮鬥，粉碎敵人前進的企圖，促成敵人整個的崩潰，在戰地游擊隊相間，要密切合作，并且要和就地同胞親密合作，拖住敵人襲擊敵後方，同胞要踴躍應徵受訓入伍，有志青年，應該接受軍事訓練投身軍旅實際報國，各軍政機關要切實完成其所負任務，增強戰鬥力的質量，全體將士，要保持中國軍人的榮譽人格，全體國民，要一致發揮成仁取義忠勇尚武的精神。

全國將士和同胞們，今天以前，我全國軍民，前仆後繼的犧牲堅忍持久的戰鬥，已經打破了敵人的各種毒計，已經建立了我們勝利的基礎，在今天局勢好轉的時候，也正是抗戰最緊急關頭，正要發揮最大的努力，加速前進的步驟，渡到勝利的彼岸，敵人已經掘好自己的墳墓，我們要用力量將敵人推進墳墓，敵人正在作最後的掙扎，我們要對他作最猛烈最後的打擊，人人要患難相扶，死生相共，各盡所能，各竭其責，拚民族的生命，爭民族的生存，須知苟且偷生，雖生猶死，敵人的勝利，就是國家永久的滅亡，奴隸的和平，就是民族萬世的沉淪，殺敵而死，雖死猶生，抗戰的勝利，就是子子孫孫萬世的福利，主奴榮辱，勝敗興亡，就在我們今後這一年的努力，希望我全體的將士和同胞，以鑄心刻骨的哀憤，咬牙切齒的堅忍，如火如荼的朝氣，排山倒海的力量，淬厲奮發作殊死戰，完成捍衛國家，驅逐暴敵復興民族之大業，洗雪與日俱深的仇恥，迎接最後勝利的光明！

三 兩種殷切的期望

(總裁于民國二十八年八月十二日發表再告全國士紳及教育界書)

- 一、克服困難，打破敵奸萬惡陰謀。
- 二、兩種殷切期望：
 - (一) 領導當地同胞，實行精神總動員。
 - (二) 協助地方政府，整理地方財政，以奠立自治基礎。
- 三、以決心與協力，振發民族精神，闡擴法治宏規。

各省政界，省黨部，市黨部，轉各地方士紳教育界同胞鑒？中正於本年一月十九日曾發皓電告我全國各地賢達士紳及教育界諸同胞，請各轉念抗戰建國事業之艱鉅，共圖奮起，協助政府，推行兵役，增進生產，充實人力物力，貫徹最後勝利，自此書發世以來，迭據各級黨政機關報告，各地方人士，多能精誠感通，梓鼓相應，尤以協助兵役一項，湘桂豫川黔各省均有地方紳耆親送長子姪姪應徵入伍，以努力殺敵，勿以家庭為念，救國忘家，真情熱

烈，忠孝正氣，尤足以動天地而感鬼神，實爲民族精神最高之表現，誠可引爲無限之欣慰。惟是抗戰迄今，已逾兩年，敵人侵戰兵力，於再衰三竭之後，又復別出詭計，一方勾引其心術狂奴蠱婢膝之奸徒，響應其荒謬之狂論，助長其侵略之野心，而又散播廉恥道喪之邪說，鼓吹亡國滅種之和平，冀使我同胞之觀聽，陷我僑胞民族於萬劫不復之絕境，而遂其以華制華之夙願。一方則竭力在其所佔據之區域內，推行毫無準備之偽鈔，希圖吸取我法幣，掠奪我物資，供其交換外匯，救其經濟崩潰，冀遂以戰養戰之掙扎，困窮我現，奸謀畢張，因之吾人應付敵寇之策略，不惟在軍事上應予以嚴重之襲擊，尤應使僑胞抗敵精神益加發揚，以期適應於有關抗戰之一切事業，皆能穩其穩打，不屈不撓，克服預料所及之困難，打破敵奸萬惡之陰謀，同時我國此次抗戰，實合前嘗「多難興邦」之明訓，全國同胞經此鍛鍊，因而認識時代，自覺責任，愛國精神之勃發，奮鬥意志之增強，實勝十年教訓之功。我各地賢達，果能乘此時機，益加善導，俾我全國人民一致奮起戮力革命，則抗戰奮鬥之進程，卽爲建國事業之長成，將來貫徹勝利之時，亦卽肇啓新邦，實現三民主義國家之日。基於上議，中正所屬望於我各地方士紳及教育界人士者，於盡力皓電指示事項之外，續有種種殷切之期望。

第一、務望領導當地同胞，實行精神總動員，善踐國民公約，此其意義之重要，及對於抗戰勝利之關係，在國民精神總動員綱領中，業有詳盡之闡發，所最應注意者，一則綱領內

，實為事理所列舉諸端，關於改正生活，養成朝氣，革除惡習，打破不良企圖，糾正紛歧錯
雜思想等各項題目。皆係針對我同胞之病根而發，蕙爾渺小之敵寇，所以敢於侵略我國，即
由我同胞已失精神腐敗墮落，演成國家衰弱所致，此兩年來，所以能悍禦狂暴，愈戰愈強，
亦由於我全國多數軍民一致覺覺，相率振發精神，挽救危亡之所致。然如一加精密之檢討，
則確見吾人所以改造精神者，仍復尚多缺憾，必須益求其嚴緊，而後乃臻於健全，果能悉遵
綱領指示各點，一一做到，處處檢點，時時激勵，由我地方賢達之躬行實踐，以便各個同胞
之風從俱化，則全民生活皆極勤儉，物力何患不充，意志皆極堅毅，人力何患不強，行動思
想皆極嚴正，奸邪何患不滅，整個民族渾凝為精粹威武之一心一體，敵寇何患不歸於摧毀。
其次，國民月會實為推行精神動員之集團機體，月會中規定宣讀之國民公約，則為激勵同胞
貫徹勝利之必具條件，意義至顯，實行至易，無論敵寇如何猖獗，少數漢奸如何喪盡天良，
果我同胞皆能洞悉其奸，絕對不與合作，一切仍操之在我，則彼雖暫佔若干地區，終必窮困
坐絕，但觀各地陷落區域中，敵奸勢力，始終不能深入鄉村，可謂精神動員之鐵證。所冀我
各地賢達，領導月會，履行公約，失賊失信，勿懈勿弛，力為宣揚，互相糾察，示之以範，
而啓其敬信，持之以恆，而勵其毅力，苟有違犯，嚴罪致討，與衆共棄，大義滅親，勿稍顧
惜。務使公約各條，深入人心，普及全國，蔚成風氣，必期人人均視無心違犯，即為民族罪
人無顏偷息，則精神動員之基礎已固，最後勝利之實現愈速。先聖其君子之德，如風行草偃

，我各地賢達，行不空辭，自毋待煩言矣。

第二、務請協助地方政府整理地方財政與自治基礎，查實行地方自治爲民權主義之中心所在，總理手訂地方自治開始實行法，指示至爲周詳，中央原已制定法規，準備實施，惟自九一八以後，吾人鑒於外侮憑陵，深覺自衛尤急於自治，乃改行保甲制度。先從縣訓民衆入手，副以訓練養衛之必要設施，實卽爲地方自治奠其初基。迄於今茲，保甲規模已具，民衆組織亦有條理，改行自治，有若順水推舟，益形便利。因之中央最近業在擬訂縣以下各級組織規章，訂定推進自治程序，不久卽將頒行。蓋前此之自衛，民衆因受嚴密之組織，而獲自治能力初步之養成；今後之自治，應使民衆由自動之振作，完成適合現代國家一切地方建設，更增我國家民族堅強之力量，理原一貫，義本相成，當此初期推進之始，全賴我各地賢達人士，啓導當地同胞，振發其自覺自動之精神，俾對自治事業，各能盡其義務與責任，更須由地方自治，有其必須舉辦之事業，除總理原定清戶口，立機關，定地價，修道路，墾荒地，設學校六項而外，今日尙有組織團象，推行合作，籌辦積穀，辦理保送諸端，亦皆爲足食足兵，強種保國之要圖，而不容或缺。凡茲事業，應需經費，中央亦已切實籌議，將來卽擬劃撥一部份國省稅捐，改爲地方財政收入，專作創造自治事業之用，惟查我國自來稅收情形，積弊最深，經手人員，固已爭以侵漁爲能事，卽地方人民，或則待勞無繳，或則巧詐偷漏，亦復相習成風，至於地方士紳，其立身端正者，則自行完納爲止，其不知自愛者

，更以滯欠爲常，對於國家收入之盈絀，大都漠不關心，秦越相視，故我國雖有廣土衆民，而地方財政，迄今未登正軌，地方專業始終不克發榮，實由各地賢達人士不願過問，不肯協助地方政府，亦未能率導當地人民履行公民應盡義務，有以致之。今自推行將廢報，必須以地方之人，地方之財，辦地方之事，則此等獨善自封之風氣，自非亟於改變不可，我地方賢達急公尚義宜不後人，所當發抒熱誠，一致奮起贊助政府，整頓捐稅，凡經手舞弊者，即予監查檢舉，凡中飽偷漏者，即予督責糾彈，集多數嚴正之力，制少數奸宄之圖，政府必爲後盾，不須有所顧忌。須知剔除積弊，稽查偷漏，正爲保障人民格盡合法之義務，亦所以避免加重人民之負擔，譬如屠宰，印花，煙酒，田賦，印契等稅，平日之被侵吞被偷漏者蓋不知凡幾，近查廣西湖南江西等省，將屠宰稅改歸縣鎮經收之後，其收額竟較以前超額累倍，以此類推，假如各地賢達人士方能挺身仗義，協助政府耳目之所不及，則一切苛稅，均不必加重人民外支負擔，而政府必能減稅，自治事業經費，決可有着，更進而推行「雙手萬能」之遺教，造田墾荒，養魚牧畜，努力地方遺產，濟以救濟，百廢俱興，取之不窮，此皆人力可致，並非故陳高議，特在艱難經始，必須我各地賢達人士激發忠誠，破除情面，認清奠立地方自治之基礎，實爲與劬國家完成抗建大業應盡之職責，而毅然銳利奮發以赴之，斯爲期成致果之所利賴耳。凡上二者，推行精神總動員，即爲加強抗戰最新之武器，推進地方自治，更爲教訓生聚建國致治之急務。數月以來，沖天白晝，迴胸臆，規畫策進，

唯恐或緩，更感於各地賢達士紳及教育界人士對於皓電影響之捷，爰更傾吐肺腑，掬示至誠，冀相與爲共同努力，振發中華民族之精神，闡揚萬世法治之宏規，克服敵寇，消滅漢奸，貫徹權利，完成建國，固維吾人之決心與協力是賴之，願共奮勉而求其實績以副之，蔣中正手啓文。

四 戒懼努力實行五事

(總裁于民國二十九年七月七日發表告全國軍民書)

- 一、我全國軍民，誓粉碎敵汪種種滅華毒計。
- 二、我軍力與時俱增，敵頹勢無力挽回。
- 三、日寇的政治經濟，漸趨于沒落崩潰。
- 四、敵人在國際方面，益陷于孤立無援。
- 五、標舉五事，勉軍民實行：
 - (甲)實行國民精神總動員；
 - (乙)一致擁護政府的軍事計畫；
 - (丙)人人負責推行地方自治實施新縣制的責任；
 - (丁)集中資本技術與勞力，加緊生產建設；
 - (戊)一致信賴並擁護政府的外交政策。

全國將士和同胞們：

中華民族那聖偉大的抗戰，已歷艱苦的三年。從今天爲始，我們對日抗戰進入了第四個年代。敵國在說三個月就可征服中國，如今滿了三年，敵國『速戰速決』的迷夢，『速和速結』的妄想，都被我全國軍民英勇壯烈的戰鬥打得粉碎！敵國玩弄無恥謊好，組織幾次傀儡，依然無補於他的苦悶的解脫。我國堅決而持久的抗戰，使敵人坐着着十個月來歐洲戰爭的進行而自始至終無法乘火打劫，又恐歐戰一旦結束再不能讓他有投機和取巧的機會。所以最近敵國上下都焦躁的喊出『結束中國事變』的呼聲，顯然是德無策悲惶急的表現。無論就敵我情況或國際局勢來觀察，今天敵國確已到了困頓窮竭的地步，而我們的最後勝利確已有了充分的把握。這全是將士和同胞們艱苦戰鬥慷慨犧牲所造成的功績。中正身爲統帥，受全國同胞付託之重，追憶三年奮鬥的經過，對於抗戰中殉國殉職的先烈以及前後方爲國罹難的同胞們，首當致其無量的哀敬。

我們的抗戰，是保衛國家獨立的戰爭，是維護世界正義的戰爭，是伸張公理反對暴力的戰爭，真可以稱得起現代的『義戰』。戰端一起，我們早就下了最大的決心，必期貫徹始終，完成使命，任何艱苦，在所不辭，任何犧牲，在所不避，人人願爲三民主義而盡忠，人人樂爲中國而效死。日暮途窮的敵國，縱然還想以盲目的侵略，瘋狂的濫炸，來掩蔽他的弱點，實際上是他們苦悶焦急心理的表現，結果只是貽笑世界，並加強了我全國同胞的敵愾心

，而使敵人本身受到更大的打擊。祇要我全國軍民不論在前線，在後方，在淪陷區域，乃至僑居在海外各地的，同心同德，萬衆一心，從三年來血的鬥爭中，血的教訓中，各自警惕，各自鞭策，一致精勤奮鬥，無間始終，矢志驅逐敵人於國門之外，刺敵閥的澈底崩潰，決爲無可逃避的命運。臨此重要紀念日，中正願我軍民，一致感念我們國父革命方略昭鑒之偉大，一致感念我們民族祖先遺產的深厚，使我們在三年前不能不抗戰的時候，能够決定國策，奉以奮鬥，而且愈戰愈強，保衛了國家的人格，保衛了人間的正氣。更願我軍民將三年來悲壯的史蹟，追憶一番，各人反省自身，是否無愧爲這一個時代的國民，無愧爲黃帝子孫與國父的信徒。

中正在這三年來，對於抗戰成敗的至理，無時不竭其所知告我軍民，凡我所言，我全國軍民都可以用後事事實相覆按。現當抗戰第四年開始，今天，我們應該檢討過去，尤其已往一年間敵我情況以及國際局勢，藉以明瞭敵勢日蹙，抗戰勝利日近與我們加緊奮鬥的重要。我們檢討敵我之間的形勢，應該首先提出的，就是敵國近衛文相內閣時代所唱的『東亞新秩序』的聲明，這是造成國內部矛盾和對外孤危的主要關鍵。而敵汪精衛約法謂『調整日支新關係要綱』的訂立，又爲『東亞新秩序』附隨的結果，本來敵閥侵略我國，他的用心原是極端險惡而兇狠的，自從九一八事變以來，他就是乘機伺隙，要用種種姿態和方法，得我整個民族而甘心，但是在聲明未發表以前，他的狂妄殘暴所表現還是零星的，而不是整個的

，他的野心還是遮掩的而不是全般顯露的。等到近衛聲明發誓的一天，那就是他悍然不顧對着世界而自白其滔天野心的開始。從此我中國民衆更透澈知道敵國不僅要占奪我全部的領土，實在要奴屬我中華民族世世代代的子孫，後來汪逆和敵國私訂的密約披露了，更把近衛聲明逾一層的具體化，證明了敵人是將我們中國自天塞以至地底，自物質以至精神，自人身以至靈魂，自遠古的歷史文化以及後代的民族生命一起掠奪過去，一齊摧殘淨盡，要使我們整個民族永遠沈淪爲奴隸牛馬，不得翻身。這一個亙古未有的大陰謀的總暴露，更激怒了中國，更震動了世界，更加强了我國人民殺敵自衛的決心，也更加深了敵國內部的矛盾和變亂。從此我中國人民就是三尺童子也都無不拚死，就再沒有存活的餘地，只就近衛聲明中所視爲最平凡而似乎無關重要的一條，所謂「要求日本臣民有居住及營業自由」一項來說，這就是所謂內地雜居，實際上這一條的內容，已經是露骨到了極點。我們很容易知道如果這一層依他辦到了，中國的各級各村都要佈滿了日本浪人和間諜，這些都是日本的特務機關，而中國人民在精神上行動上都要受他永久監視和脅制，再不能呼吸一口自由的空氣，他要何時發動滅亡我們，就立刻可以發動滅亡我們。這種很明白的道理，只有幫兇賣國的汪兆銘之流裝着不知道，而我國人民和世界人士是沒有不洞若觀火的。與遠東有關的各國，更是知道近衛的一套既然拿了出來，就必然要獨霸東亞，排除歐美權益，在太平洋印度洋上攪起大亂來的，後來近衛下台，由平沼、阿部而米內，因爲後台都靠着汪安軍閥，當然是承襲近衛這個

衣鉢，依舊奉行。變二加厲。但是在敵國久苦戰禍的人民，却是從此祇好永遠斷念，不能再望有解除他們所受戰爭苦難的一日了。本來我們中國抗戰，戰事雖鮮明，目標正確，完全爲保持民族的生存和國家獨立，所全力奮鬥者，就是必須敵軍完全撤退於我國境以外，恢復我領土主權與行政的完整。我們對敵國誠然痛恨，而對於日本民族毫無要爲害他的意思，更不願與日本無辜人民，結成世世不解的深仇。自從近衛揭露這一個野心，跟着假手汪逆，造成賣國協定，把「東亞新秩序」一套假成定案。那不僅中國要誓死前驅，撲滅這一個滔天禍首的敵國，就是世界各國，也都加緊戒備，採取必要的步驟，從批敵國人民，就祇有跟着無知軍閥，殉葬送死絕無出路。所以日本去年以來，民間兵閥，反戰厭戰的空氣日濃，侵華軍隊戰意益衰，日本的政治更動搖不甯。日趨羸劣，日本的外交形勢，更孤立危險，終至不能不行險徼倖，自走絕路，這都是由近衛聲明而起的。敵國在軍事、政治、經濟，外交上種種敗象和危機，實在是去年以水更深刺更顯著了。

次就軍事來說：在抗戰第三年中，無論南北各戰場，敵人的攻擊能力，無不顯著減削，尤其作戰意志的低落，無可挽回，敵國政府雖然派西尾板垣來華，企圖統一指揮，但士氣已頹，一無補救。反之，我軍作戰經驗日增，士氣旺盛，往往以裝備劣勢之部隊，與敵人以意外的打擊。這一年中間，敵軍付了很大的代價，只佔領了我們南甯一個據點，其餘無論在黃河流域，長江及珠江流域都一無所得，在晉南呂梁、太行、中條諸山脈地區，敵軍領略了

我堅決的反「掃蕩」戰的實力，而不得不狼狽竄逃。此外我軍去年九十月間有湘北之捷，年底有粵北之捷，今年三四月間有五原之捷，四五月間有豫鄂之捷，無一次不使敵人傷亡慘重，最近襄河兩岸與宜昌襄陽各役，至今相持兩個月之久，沒有一個據點被他確實佔領，而且處處爲我們磁鐵戰術所消耗。至於開封信陽等戰，屢失屢得，進退攻守，其主動完全操之於我。一年來的戰役，隨處都顯出敵我軍力比率之今昔懸殊，這實在由於敵軍士兵對於作戰目的之渺茫，造成他風紀的頹敗，戰意的消沉，使我們在戰略上可由被動而轉爲主動，由防禦而轉爲進攻，同時我軍不獨作戰經驗增加，而且決心益趨堅強，地理形勢更見有利，所以常能以特殊戰術，如磁鐵戰，把敵人愈吸愈緊，愈引愈深，迫令入於進退維谷，無可動彈之境地，隨時予以致命的打擊。綜之，我軍實力士氣與時增長，而敵軍人力物力耗損殆盡。我敢在此抗戰第四年代開始的今天，對我全國同胞負責保證，最後勝利的把握，完全操在我們中國的手中，是毫無疑義的了。

再就政治經濟來說：我國抗戰以來的政治，有正大的主義，有明顯的目標，有確定的步驟，而敵國的政治，基礎本已敗壞，隨着戰事的進行，更是矛盾混亂，與日俱深，可說是已臨末日。我們抗戰建國同時並進，確已成爲全國上下共同努力的國策，這一年中間意志統一的加強，軍民力的進步，誅斥敵僞的熱烈，都是這種國策所陶冶而成。我們建設基層政治，樹立民治基礎的種種努力，以及關於制定憲法的決議，尤其表現了三民主義的新中國，是向

政治建設的大道邁進。在敵國方面，政治的暗門日深，內閣的更迭頻繁，人民的怨望日甚，最近近衛文磨等所謂改進黨運動，無非企圖奴化一切既存的政治勢力，摧毀一切舊有的憲政軌範，進一步的澈底實現軍閥專政之夢，其必至的趨勢，將為極端的黑暗與整個的橫決。所以敵我在這一年來政治上的對比，我們是由抗戰而漸次進入於憲治，敵國則是由已經衰落了的憲治而轉入於暴亂的無治。至於經濟方面：我國是得天獨厚的大國，敵人是掠奪國家的暴徒，我們天然具於持久抗戰的條件，不但地大物博與人衆，而且勤勞刻苦，本是我們民族的天性，所以我們不僅不怕封鎖，而且早已準備着敵人來封鎖我們的，如果敵人在一年以前實施封鎖，那我們對於機械工業，雖是有些困難，但到了今日，一切的武器，多能自製自給，工業的基礎，早經儲備充足，他封鎖不封鎖，於我們不發生絲毫的影響。而且我們是在努力更生中的民族，愈困乏，就愈能激勵我們的生產和創造，我曾經說過，「抗戰是有益於我國整個經濟計劃之發展與完成的」。最近我們確立了一個「二次」三年抗戰計劃，相信全國上下必對於抗戰緊張中間痛感需要，提高熱誠，共同努力來提早完成這個計劃。我們交通的增闢，農村貸款的增加，工廠的增設，礦品的增產，金融網的敷設，在在均有裨於後方各省的發展。反觀敵國，米荒、煤荒、電荒，早已破綻畢露，而他今年在議會內匆促通過的預算，竟達一百零三萬萬日元之鉅，在空襲內水旱風災，震重災疊出之時期，敵國民衆的不堪負擔，可想而知。敵國公債早已超過總額，謂百萬萬公債之國額兩倍以上，敵國還一再高唱

物質總動員，要竭澤而漁，盡其榨取，他國內工業的停頓，社會的不安，以後既有一天的深重。所以我們的抗戰，是將在困難中促成經濟復興，而敵國的命運一定是整個的經濟崩潰。

最後就國際局勢來說：我們抗戰，始終是安東路東的一付主力，如果沒有我國三年的抗戰，歐戰發生以後，敵國乘火打劫。肆行掠奪擄掠，遠東將成何種局面？稍有識者，不言而論。我國外交政策，自抗戰發生，早經決定，從無變更，我們始終反抗日寇的侵略，我們始終遵守國際公約，我們始終拒絕參加防共協定，我們始終保持外交的自主，不受拘束，我們祇以求得中國之自由平等為職志，世界上任何愛好和平正義而不侵犯我們的國家，都是我的友邦。國際局勢儘可萬變，我們的方針不變，就因這種堅定明白的態度，使我們居於『得道多助』的地位。在過去一年間，各友邦繼續與我以精神的與物質的援助，均值得我們感謝。敵人方面，外交動向既屢有變更，外交步驟更日趨慌亂，就以過去一年來說，始而高唱『加強對『軸心』國家的關係，繼而高唱調整對蘇關係，後來又高唱改善日美關係，終究一切都成泡幻。其投機取巧的伎倆早為舉世所譏破，現在既無餘參加歐戰，自更無法免得與國。今天他國際孤立的狀態，較諸一年以前尤為顯著。自從美日商約廢止，與美國國會通過禁運授權法以後，在對外貿易與物資的獲得上，敵國已遭遇制命的打擊。自從美日擴軍案成立，敵國軍備，尤受空前無比的威脅。這不但是他的外交毫無出路，而且影響到他立國的基本。因為敵國經濟本是靠榨取中國原料和購辦美國機器來維持他的產業和軍需，現在中國抗戰

一日不停，淪陷區的抵抗一日不息，他就無從獲得原料；而美國禁運實施以後，他又無法獲得機械。至於美國海空陸軍設備與兵員的擴充，既成定案，敵國惶懼的感覺，又不時從牠的內心中流露出來。凡此均為決定敵國未來命運的重大因素，歸根溯源，牠這種不利的局面，與自縛的桎梏，都是敵侵略中國的一念所造成的。

綜上各點，可以說我們抗戰至今，無論在軍事、政治、經濟、外交諸般情勢任何一點來看，都是敵人一天的趨於末路，而我們最後勝利的自信因之更可以堅定。但是我們軍民所必須認清的，自信的信心，固不可無，而鬆懈的心理，則絕不可有。愈是自信的人，愈要戒懼，愈要努力。

我全國上下須知敵國軍閥的侵華計劃，倘竟令獲得成功，將不僅亡我國家，且必至滅我民族。我們乘此時機，要追念一下敵軍三年來所施的殘暴獸行，要省察一下我們淪陷地區內同胞所受的黑暗與痛苦，敵人慘無人道的殘暴行為，不是世界上人類所能想像，歷史上民族與民族間敵對的也有，訴之於戰爭的也有，縱橫今古，那有卑劣惡毒像敵寇這樣的例子。自九一八發動侵略以來，凡敵軍到達之地，無不是鴉片嗎啡白面金丹，隨之流行，包賂設娼，土匪流毒，隨之猖獗，種種設施，無非要使我人民，廉恥道德一概淪亡，體力精神斷絕以死，東北各省如此，華北如此，華中華南亦復如此。敵人的陰毒，實非言語所能形容。我們若不加緊努力，誓死戰鬥，將侵華敵軍驅除於國境以外，那我們和我們的子孫，不僅要喪失一

切自由，並且要喪失一切生存之路。因此我全國國民，必須要準備到任何狀況之下，保持堅強的勇氣壯大的力量，與敵人決戰到底，目的，一日不達，奮鬥一日不停，我們要繼續警惕，繼續努力！

我們抗戰至今已三年了，革命戰爭本無時限，但必須爭取時間，急起直追，尤必須再接再厲，增強力量，我們這一戰，要擊退敵人，更要完成建國。中正今天對我全國親愛的將士和同胞們，要鄭重提出幾點具體努力的事項，我全國軍民務必一致接受，共同實行：（甲）要一致實行國民精神總動員，我們必須確實履行國民公約，必須真誠實行三民主義，擁護國民政府，必須知廉恥，守紀律，人人以國家至上民族至上為目標，集中意志與力量，準備為國家民族而作任何犧牲，世局愈變幻，戰事愈緊張，我們要愈堅定，愈勇敢，我們務必建立起鞏固不拔的精神堡壘，使每一個皇帝子孫，能夠經得起最後勝利以前任何艱難與磨鍊。（乙）要一致擁護政府的軍事計劃，人人接受軍訓踴躍應徵兵役，或參加勞動服務，達到全國皆兵，全國皆工的目的。一般官兵，尤其高級長官，更應臨勝毋驕，遇挫不餒，嚴守紀律，達成任務，無論敵前敵後，必須遵照計劃，遂行果敢的殲滅與堅韌的打擊，使我們已有的軍事基礎更充實，使我們已得的戰果更擴張，使我們國軍日益壯大，以戰必勝，以攻必取。（丙）要一致擁護政府的政治計劃，人人負起推行地方自治實施新縣制的責任，奠定五權憲法的真正基礎。這是充實國力集中民力的必要工作，為持久抗戰計，為民族久遠福利計都不能不加

緊實施。尤其是各黨派各社團的領袖，各省市各鄉鎮的紳耆，各大中小學校的校長與教師，一言一行皆爲同胞的表率；必須認識大敵當前，正是我們表現復興偉力唯一報國的機會，務當一致努力，以實現三民主義爲己任，精誠團結，生死不渝，以擊破敵僞政治分化的陰謀。

(丁)要一至擁護政府的經濟計劃，海外同胞的資本技術與勞力必須集中，後方生產的建設，必須加緊進行，尅日實現。更須極端耐勞，絕對刻苦，厲行節約儲蓄，推廣合作事業，力戒囤積居奇，杜絕營私舞弊，使地盡其利，貨暢其流。其在前方與敵後，更須厲行對敵封鎖，擴大對敵僞的不合作運動，更須知敵人今已智窮力竭，在軍事上除了濫肆轟炸妄冀威脅以外，實已無能爲力；今後彼必轉其方向於經濟的掠取，所以我全國上下應該盡力遏止走私，杜絕仇貨，保持資源，不使齋敵，這種對策的重要性，實在不亞於前綫的奮戰。(戊)要一致信賴並擁護政府的外交國策，我們的外交乃是一秉正理公理，講信修睦的外交，「九一三」以來始終不變，「七七」抗戰開始，我們就認定祇有侵犯我國家領土主權的，纔是我們敵人，同情和援助我們的，都是友邦，我們把握這個中心觀念做方針，至今依然不變，凡我全國軍民必須共同體認此義，擁護這個國策，自愛自強，善盡責任，使我們抗戰中的中國，值得世界尊敬，不負友邦期望，然後乃能增進同情，共圖協力，以摧毀侵略我們的暴敵，而共奠遠東及世界和平。

中正受黨國重託，領導抗戰，忽已三年，每念我忠勇將士捨身殉國，親愛同胞之顛沛流

離，陷淪區域之憂憤痛苦，覺得抗戰一天不勝利，仇恨一天未洗雪，就是個人的責任一天未盡到。所可告慰國人的，我們三年來的抗戰國策，正確適當，一定能貫徹到底，三民主義革命的勝利，更具有絕對的把握，我個人秉此信心，隨處從事，必當不避勞怨，不惜犧牲，完成抗戰建國的大業，以求無負革命的天職。尤其當此勝利成功接近的時候，更必戒慎恐懼，接受一切有利於抗戰建國的建議，和一切有利於抗戰建國的批評，督率主管人員，共同努力，促其實現，上慰吾黨 總理及無數殉國先烈在天之靈，並答四萬萬五千萬同胞喁喁之望。對於在職文武人員，及社會各界領袖，尤望確認抗戰總有今天，完全是三民主義的力量，所以必須一心一德遵奉主義，躬行實踐，以忠誠爲天下倡，我們的任務不但是抗暴日，救中國，並且是救亞洲 救世界。『當仁不讓』，我們應有此抱負，而且確有此把握。

將士們！同胞們！現在是勝利逼近的時期，也是我們奮鬥最嚴重的階段。我們不可忘了爲山九仞的古訓，我們必須明白愈久愈奮的至理，我們要以自尊自信的精神，忍受當前的艱難困苦，我們要以不成功便成仁的決心，衝破一切的艱難困苦，我們要從這艱難困苦中，發揮中華民族的偉大力量，爲中國爲全人類創造未來的永久的福利，我們團結，我們努力，我們持久奮鬥，我們必定完成歷史所賦予我們的神聖使命！

國民精神總動員要義

第七章 附錄

一 國民精神總動員會組織綱

(民國二十八年三月十二日公佈，二十九年三月十一日修正，國防最高委員會編訂)

第一條 國防最高委員會爲主持國民精神總動員之實施設置國民精神總動員會。(以下簡稱本會)

第二條 本會設會長一人，由國防最高委員會委員長兼任。副會長一人，由行政院院長兼任，並以左列人員爲當然委員。

- 一，中央執行委員會祕書長
- 二，國防最高委員會祕書長
- 三，組織部部長
- 四，社會部部長
- 五，宣傳部部長
- 六，內政部部長

七、經濟部部長

八、教育部部長

九、政治部部長

十、新生活運動促進總會總幹事

第三條 本會設秘書長及副秘書長各一人，承會長之命，處理本會事務，由會長於委員中指定兼任。

第四條 本會業務由社會部辦理之。

第五條 本會為策劃業務之推進，設設計委員會，公租辦事，其組織規則另定之。

第六條 本會會議由會長隨時召集之。

第七條 本會決議事項，除交主管機關辦理外，並得以本會名義行之。

第八條 本大綱自公佈之日施行。

二 省(市)國民精神總動員協會組織規程

(民國二十八年四月十四日國民精神總動員會編訂)

第一條 本會依國民精神總動員實施辦法之規定設立之。

第二條 本會以輔助省(市)動員委員會，實行精神總動員為宗旨。

第三條 本會會員，由省（市）動員委員會就左列人員選聘之：

1. 地方公正人士；

2. 新生活運動促進會主幹人員。

第四條 本會設理事會，理事五人至七人，由省（市）動員委員會，就會員中指定之，并由各

理事互推三人，爲常務委員，

第五條 理事會設左列二組：

1. 設計組，掌理協助國民精神總動員策動之設計事項；

2. 指導組，掌理協助國民精神總動員實施之指導事項。

第六條 各組各設組長一人，由理事會就理事中推選之，各組置幹事若干人，由各組長就會員中選請理事會聘任之。

第七條 本會對於國民精神總動員設計之方案，及指導之意見，移請省（市）動員委員會採擇施行。

第八條 本會每月舉行會員會議一次，每半月舉行理事會議一次，必要時得由常務理事召集臨時會議。

第九條 本規程自公佈之日施行。

三 國民精神總動員工作分配計畫

(民國二十八年四月十五日，國民精神總動員會編訂)

(一) 總綱

精神總動員爲一切動員之基礎，其要旨在集結國民精神於「國家至上，民族至上，軍事第一，勝利第一，意志集中，力量集中」之目標，以健全其道德之修養，整飭其生活之規律，確立其思想之準繩，而共赴抗戰必勝建國必成之鵠的。本此原則：

(甲) 中央應將有關精神總動員之書籍大量翻印，并許各地大量翻印，以供民間各種集會之講材。

(乙) 對於精神總動員三個主要目標，即國家至上民族至上，軍事第一勝利第一，意志集中力量集中之三義，應由中央精神總動員會分別製定淺說，作全國各地精神總動員月會之基本課目。

(丙) 精神總動員中之各種實施事項，多有業經主管機關分別暨獨進行者，應於精神總動員開始時，由各級主管機關分別逐一總檢討，根據以往經驗，增進其成績，矯正其缺點，并參照有關事項，切實配合，以謀將來工作之健全，擬具報告及意見，提交同級精神總動員會議討論決定，並聯合進行。

(丁)精神總動員之工作，除由黨政軍各機關指導實行外，尤倚重於社會人士組織之精神總動員協之協助，此項協會，宜一面根據精神總動員之目標，隨時發起社會上各種實際運動，(如慰勞捐輸等運動)一面就社會上業已推行之各項運動中，注入精神總動員之質素，使精神與實際得以配合發展。

(二)工作之分配

關於精神總動員之一般的推動，應由黨部之領導，辦理之解釋，辦法之補充等，雖由精神總動員會及各級動員委員、精神總動員會議統籌進行，而各種具體工作之實施，仍有待於黨政軍民各機關團體之分工合作，其主要分工如左：

(甲)黨部方面

(子)督飭各級黨部以精神總動員為今後中心工作，領導全體黨員以身作則策動民衆實施精神總動員，並以推進精神總動員情形為考績標準之一。(中央秘書處會同組織部辦理)

(丑)指示各級黨部聯合當地精神總動員機關暨各界領袖發起各種實際運動。(中央社會部主辦)

(寅)舉行精神總動員宣傳週，編制精神總動員各種宣傳品，領導各宣傳機關並聯合文化界擴大並繼續宣傳，糾正一切紛歧錯誤之思想，並根據精神總動員之目標

，充實各報之言論，消息與材料，以樹立輿論權威。（中央宣傳部主辦）

（卯）華僑精神總動員之工作。（中央海外部主辦）

（乙）政府方面

（子）督飭各級政府負責實施精神總動員之工作，並為考績標準之一。（行政院主辦）

（丑）領導全體公務員以身作則，並領導民衆實施精神總動員（監察院規定辦法國府所屬各機關長官負責督促實施）

（寅）整飭社會生活，取締不當娛樂。（內政部主辦及各地警政人員負責實施）

（卯）指導各級學校教職員學生實踐精神總動員並作民衆之領導。（教育部主辦）

（辰）獎勵關於闡揚民族歷史文化，表彰忠勇義烈行爲，及其他足以啓發民族前途自信之優良著作。（教育部主辦）

（巳）厲行國防資源節約擴大戰時生產，提倡國貨獎勵發明。（經濟部主辦）

（丙）軍隊方面

（子）督飭各級政治部以精神總動員為中心工作並作考績之標準。（政治部主辦）

（丑）領導全體軍人，以身作則，並領導民衆實施精神總動員。（各級軍事長官及政治部負責）

（寅）推廣戰地精神總動員之各項工作。（政治部及前方全體將士負責）

(丁)其他

(子)三民主義青年團應與教育黨聯合領導全國青年實施精神總動員之工作。

(丑)新生活運動促進會，應普及組織於各地，並聯合當地黨部政府，主辦關於振興

國民道德革新社會生活之各項工作。

(寅)其他社會團體之工作，應由各級動員委員會根據運用原有組織發動精神總動

員辦法，分配督促之。

(二)工作之實施

精神總動員綱領中，關於「精神之改造」各項及「實施之事項」提示之略例爲實施一四工作之根據，在工作實施進程中應編製之講材，應引起之運動，應進行之事項，及應採用之方法，分別規定如左：

(甲)關於改正醉生夢死之生活者

(子)在各地月會中，講述改革不良生活之意義，報告前方艱苦犧牲之事蹟，喚起痛警惕之自省，並檢討當地習慣或實際上各種不良生活之實例，及其改革之辦法，其關於講述部分之要目爲

(1)國民道德須知(教育部編)

(2)戰時生活示範 搜集各國戰時艱苦生活之史例及我抗戰前艱苦之事實

彙編成書，由政治部教育部主編。

(3) 政府禁止不良嗜好之法令（內政部彙編）

(4) 烟賭嫖等之害及戒烟方法（新生活運動促進會及內政部編）

(5) 戰時節約運動之意義與辦法（社會部編）

(丑) 各級精神總動員機關，應發起非常時期生活改進運動，其主要目為

(1) 改革不良習俗

(2) 戒除不良嗜好

(3) 實行戰時節約及建國儲金

(寅) 各級政府應嚴厲執行禁止不良嗜好及提倡節約之法令，其有明知故犯及執行不力者，應採取檢舉及連帶負責之方法，其辦法由政府根據實際情況，另行製定

(卯) 各級精神動員機關，應主辦巡視及生活改進的競賽事宜，其主要辦法如左：

(1) 由中央編定競賽科目及獎懲綱要。

(2) 省（市）動員委員會依據競賽科目，製定表格，發由縣動員委員會舉辦，

同日開始巡視，由中央與省（市）亦當隨時派人抽巡或複核。

(3) 競賽獎品分三級，按其成績，由各級動員委員會依據獎懲辦法，開具事實，送由同級政府核發，於國民月會時頒發並公告之。

(4) 懲罰之執行爲縣政府，懲罰之檢舉爲縣動員委員會。

(乙) 關於養成奮發運動之朝氣者。

(子) 各地月會均應於清晨舉行，以提倡早起之習慣，並講述左列題目：

(1) 中國民族奮鬥之歷史及我先民慘淡經營之事蹟。(中央宣傳部編)

(2) 歷代先烈成功軼事(教育部編)

(3) 總理及領袖生平(中央宣傳部編)

(丑) 各級精神總動員機關，除提倡不良生活之改革外，並應發起左列運動：

(1) 早起運動(極力戒除無益的夜生活)

(2) 戰時服務運動

(3) 體育及衛生運動

(4) 生產建設運動

(寅) 社會部教育部內政部政治部及新生活運動促進會，應分別檢討左列工作以往之成績，並謀將來之澈底改進：

(1) 國民體育工作

(2) 國民軍訓工作

(3) 戰時服務工作

附錄

(4) 戰地服務工作

(5) 社會衛生及清潔整齊工作

(丙) 關於革除苟且偷生之習性者

(子) 各地月會及一切集會中講述左列課目：

(1) 發揚民族至上國家至上之愛國守法觀念

(2) 提倡忠勇尚武之精神

(3) 肅清中途妥協之幻想

(4) 暴露敵軍殘暴之事實

(5) 褒揚我國軍民忠勇義烈機智之事實

(6) 分析敵人戰略戰術之失敗與我軍愈戰愈勇之情形

(7) 宣傳兵役之意義及辦法

(以上各種材料由中央宣傳部及政治部會同供之)

(丑) 精神動員機關應發起並進行左列各事：

(1) 兵役促進運動

(2) 追悼殉職殉難軍民官吏

(3) 撫慰出征及陣亡將士家屬

(寅)各地動員委員會應以精神總動員為基礎，發動各種戰事動員使全體國民盡量貢獻人力財力於抗戰，同時黨政機關應協同檢舉游閒怠惰份子，實施強制戰時服役。

(丁)關於打破自私自利之企圖者

(子)各地月會及一切集會中講述左列課題：

(1)闡揚禮義廉恥之要義(新生活運動促進會編)

(2)肅清逃避兵役及逃避各種法定的戰時徵用之私圖(政治部編)

(3)鼓勵毀家紓難及一切輸財輸力等助戰運動(教育部編)

(丑)各級精神總動員機關應發起慰勞勸募以及難民救濟傷兵救護等各項運動。

(寅)各級黨政軍機關，應切實肅清貪污及偷惰情事，盡量發揮黨政軍監察機構之效用並養成各主任人員，以身作則嚴厲執行，(此項由精神總動員總會函請主管機關規劃督促辦理)

(戊)關於糾正紛歧錯雜之思想者

(子)各地月會及一切集會中應經常講述左列課題：

(1)三民主義要義(中央宣傳部編)

(2)服從領袖與鞏固統一(中央宣傳部編)

(3) 國家法令與社會秩序（內政部編）

(丑) 各級精神總動員機關及精神總動員協會，應隨時依據精神總動員之目標，會同並協助黨政機關進行下列各事：

(1) 發飭民衆團體之組織及其訓練（中央社會部主辦）

(2) 統一文化團體之組織及工作方針（中央宣傳部主辦）

(3) 取締有礙抗戰之言論及非法活動（中央宣傳部政治部及各級黨部政府辦理）

(4) 糾正各種報章刊物言論之不正傾向（中央宣傳部主辦）

四 運用原有組織發動精神總動員辦法

（民國二十八年四月十五日國民精神總動員會編訂）

(一) 一般工作

各級黨部，各級政府，各種公務機關，各級學校，及各社會團體，民衆團體，學術團體，均應利用各種集會及其他機會，切實發揮左列各點：

(甲) 精神總動員理論與實際之闡明

(乙) 國家觀念之發揚

(丙) 民族道義之實踐

(丁)責任精神之貫徹

(戊)必勝信心之樹立

(己)錯誤言論之糾正

(庚)悖謬心理之改造

二 各級黨部工作人員，各機關公務員，各學校校長，教職員，各社會團體領袖，均應以身作則，實踐精神總動員綱領，注意左列工作：

(甲)對所屬黨部機關學校或團體之同事，應依照精神總動員之要義，互相規勉砥勵。

(乙)對本人之家族，應予以教導感化，並領導或督促其參加國民月會。

(丙)對本人之隣里鄉黨，應盡可能協助其舉行月會，並擔任國民精神總動員督導之責。

(丁)積極參加當地有關精神總動員之集會並就能力所及，協助其各部門之工作。

(戊)隨時依據綱領，以勸導辯論解釋等方法，糾正一切違反精神總動員之思想言論及行動。

三 每一黨員公務員學校教職員及學術團體之會員，除參加其本黨部機關學校團體月會外，並應積極督導一國民月會。

(二)各級黨部及黨員

一 各級黨部每逢年逢節，應因時因事因地指示下級黨部及黨員，作左列各項運動：

(甲) 領導民衆組織極經濟而有意義之同樂會，提倡有益身心之各項娛樂。

(乙) 取締一切不正當娛樂。

(丙) 鼓勵勸導民衆以人力物力供獻國家

(丁) 禁止奢侈虛糜及一切應酬浪費。

(戊) 約束游閒怠惰份子，協助強制戰時服役。

二 各級黨部負責人員，應以黨的區分部及小組爲訓練黨員實施精神總動員之最好場所，經

常舉行討論會，其要旨如左：

(甲) 確立抗戰意識。

(乙) 明瞭世界大勢。

(丙) 研究社會現狀，促進精神動員。

(丁) 瞭解敵國外患。

舉行批評會其要旨如左：

(甲) 砥礪革命人格。

(乙) 養成團體意旨。

(丙) 促進勞動服務。

(丁) 推行新生活。

各級黨部應指導下級黨部，對黨員日常從事如左訓練：

(甲)生活訓練 此項訓練，必須達到整齊，清潔，簡單，樸素，迅速，確實六項標準，做到合乎禮廉廉恥。

(乙)體格訓練 此項訓練，應儘可能實行軍訓，游泳，爬山，競走，射擊，騎馬等，以喚起尚武愛國之精神，並藉以配合動員工作之需要。

(丙)工作訓練 此項訓練，必須從平日工作技術與效率上求其進步；並做到負責任守紀律。

四 各級黨部對於各界黨員，除應予以適當戰時工作之分配外，並應按照其職業及社會地位

，特別注意其精神動員事項之實施例如：

(甲)對農工黨員，應使其特別努力於擴大戰時生產，利用廢地廢物，增進工作時間及效能，以作一般農工之模範，並領導其國民月會。

(乙)對商人黨員，應使其特別努力於抑低利潤，遵守政府關於貿易租稅之法令，推銷國貨，減少奢侈品輸入，促進國產品輸出，並踴躍舉行義賣獻金，以爲一般商人表率，並領導其國民月會。

(丙)對青年黨員，應使其振奮報國精神，堅定奮鬥意志，努力知能修養，愛惜時間人力物力，養成迅速確實習慣，以爲一般青年表率，並領導其國民月會。

(丁)對婦女黨員，應使其節約消費，服用國貨，參加生產服務，對國家政府有所供獻，以爲一般婦女表率。

(戊)對從事文化事業之黨員，應使其相互聯合，特別努力於闡揚三民主義與抗戰建國信念及研究精神總動員有效的推行方法。

五 各級黨部於擬定工作計劃時應將精神總動員事項列爲專章，並訂定實施程序，按期推行。

六 各級黨部於工作報告中應按期將精神動員之實施狀況，逐級呈報，以憑考核。

七 精神動員之考核除書面外，應着重於觀察及檢閱，其辦法如左：

(甲)隨時派員會同國民精神總動員會，派員分赴各省市舉行精神動員之檢閱，或於各級派員視察黨務時加注意。

(乙)隨時派員會同省(市)動員委員會派員分赴各縣舉行精神動員之檢閱，或於派員視察各縣黨務時加注意。

(丙)各縣黨部應盡量介紹黨員參加縣動員委員會之督導工作。

(三)公務機關及公務員

一 各機關公務員之精神動員，由各該主管長官倡導及攷察之。

二 各機關公務員之考績以精神動員爲考績標準之一。

三 各機關應充分利用小組會議，實踐精神總動員，首宜注意左列數點：

(甲)辦公時間之不虛糜

(乙)公物之不浪費

(丙)工作效率之提高

(丁)與民眾接近辦法之研究及私生活之改進

四 各機關精神動員之成效，依照小組會議及公私生活行為輔導辦法所規定之程序辦法。

(四)各級學校及全國青年

一 各級學校分別受教育部屬局科之指導監督考核，實施精神動員之教育。

二 各級學校應依照精神總動員綱領，擬具有系統之具體計劃與教育方面相配合，分期督促

學生切實履行。

三 各級學校除國民月多外，應利用早操朝會紀念週餐會懇親會及其他固有組織會議之機會

，用競賽與檢查等方法，訓練學生實踐精神總動員。

四 各級學校教員應於課業上教材上灌輸精神動員之要旨。

五 各級學校應普遍採用演講制度，由各級導師以個別或團體訓導方法，訓練學生，實行精

神總動員。

六 社會教育機關，因應實際環境，擬具適宜方法，實施精神總動員。例如：

(甲)播音暨報及通俗講演

(乙)民衆衛生指導與農村勞動服務

(丙)學生家庭訪問

七 各級學校及社會教育機關，分別組織左列團體，互相督促勸勉，其各級學校應以各系年級爲單位，教職員學生一律參加。

(甲)規勸團

(乙)監察團

(丙)檢查團

(丁)比賽團

八 利用各級學校兼辦社會教育辦法及中等以下學校推行家庭教育辦法，實行精神總動員，貫徹於所屬之每一份子，以普及於一般國民。

(五)學術團體及其會員

一 學術團體應以倡導精神總動員爲其基本責任，除自身舉行月會外，並應督率其各個會員，實行精神總動員之宣傳推進研究各項工作。

二 學術團體應與動員委員會取得切實聯絡，接受其指導，積極參加精神動員各項實際工作，如公開演講，發佈文字，刊行小冊子，巡迴宣傳等，並各以其組織發生縱橫之聯繫行動，以擴大並加強精神動員之力量。

(六)宗教團體及其教徒

一 各宗教團體之精神動員由其主持人負責推行。

二 各宗教信徒之精神動員，以其所屬區域或職業爲集合單位。

三 如同一區域或同一職業之各宗教信徒，自動約集國民月會，得於其舉行宗教儀式時合併舉行。

四 凡全國性之宗教團體，應與其世界性之宗教團體取得切實聯繫，說明敵寇侵略及肆虐真相，藉以昌明正義，使舉世之同教信徒，同情于我之自衛抗戰。

(七) 工會及工人

一 產業工人之有工會組織者，由工會主持人領導之，其無工會組織者，由工廠負責人主持之，以每一工廠爲範圍，切實舉行左列各項工作：

(甲) 國民月會

(乙) 公約實踐

(丙) 生活訓練

(丁) 思想訓練

(戊) 工作比賽

二 工業工人之有工會組織者，由工會主持人領導，其無組織者，除參加保甲組織舉行前條所列五項工作外，並應參加地方之緊急戰時服役，如軍事工程之興築或撤除，防空消防之任務，軍需品及傷病兵之輸運等各項工作。

(八) 同業公會及商人

一 各業商人應各參加其同業公會，舉行左列各項工作。

(甲) 國民月會

(乙) 公約實踐

(丙) 生活訓練

(丁) 思想訓練

(戊) 獻金競賽

(己) 分配地方動員服務工作(例如難民救濟工作勸募工作等)

二 各同業公會得因時因地發動下列各項運動，並設法使其實現。

(甲) 不販賣敵貨

(乙) 不接變偽鈔

(丙) 不抬高物價

(丁) 不以貨物資敵

三 各同業公會之主幹會員及初中以上畢業之會員，應各領導一國民月會。

(九) 農會及農人

一 農人之參加農會組織者，由農會主持人領導之，切實舉行左列各項工作：

(甲) 國民月會

(乙) 公約實踐

(丙) 生活訓練

(丁) 思想訓練

(戊) 生產競賽

二 農人之未參加農會組織者，除參加保甲組織舉行前條所列五項工作外，並應參加地方之緊急戰時服役，如軍事工程之興築或撤除，防空消防之任務，軍需品及傷病兵之輸送等各項工作。

(十) 其他社會團體民衆團體

其他社會團體與民衆團體之精神動員工作，可比照前列五六七八九各項類推之。

五 各級黨部推進國民精神總動員工作實施綱要

(二十九年八月二十二日第五屆中央常務委員會第一五五次會議通過)

一 中國國民黨爲協助各級精神總動員機關，推行精神總動員起見，特制定各級黨部推進國民精神總動員工作實施綱要。

二 各級黨部應以國民精神總動員爲今後中心工作之一，黨部負責人員及全體黨員，應以身

作則，爲社會倡導。

三 各級黨部應利用黨員小組會議，注意下列工作：

甲 研討當地國民精神總動員工作之推進方法，及其困難問題之解決。

乙 檢討當地黨部及黨員對於國民精神總動員工作之成績。

丙 訓練黨員有關推進國民精神總動員工作之知識與技術。

四 各級黨部應分別督導當地各界黨員，按照其職業及社會地位，領導各該界民衆積極推行國民精神總動員工作。

五 各級黨部對所轄區內人民團體，除督導其推行一般國民精神總動員工作外，應分別其團體性質，規定一種或數種精神總動員業務，爲其中心工作。

六 各級黨部應設法利用各種節會或紀念日，推行各項精神總動員工作。

七 各省(市)黨部應執行下列工作：

甲 各省(市)黨部工作計劃及工作進度表，應將精神總動員列爲中心工作，並配合於全省(市)黨務工作內，切實推行。

乙 各省(市)黨部負責人，應協助省(市)動員委員會輔導精神總動員協會，切實推進精神總動員工作。

丙 各省(市)黨部應力謀省(市)動員委員會與精神總動員協會之密切聯繫。

丁 各省(市)黨部應令全省(市)黨員監察網，同時担任監察全省(市)精神總動員工作，並配備爲全省(市)精神總動員工作監察網。

戊 各省黨部應商同省動員委員會，指定一縣或數縣爲精神總動員工作示範區，派遣得力工作人員，前往實地主持，並依次推及於全省。

八 各省區黨務指導及督導人員應注意下列事項：

甲 各區黨務指導專員督導專員及督導員(以下一律簡稱各區專員)應以精神總動員工作爲其中心工作之一。

乙 各區專員應制定區屬各縣精神總動員工作實施辦法，督飭區屬各級黨部，切實辦理。

丙 各區專員，視察各縣時，應召集各該縣精神總動員工作有關人員，切實商討推進方案，並考核其成績。

丁 各區專員，應注意所在地之精神改造工作，以爲示範。

九 縣(市)黨部及區黨部區分部應切實執行下列工作。

甲 各縣(市)工作計劃及工作進度表，應將精神總動員列爲中心工作，配合於全縣黨務，切實推進。

乙 縣黨部負責人，應協助縣動員委員會主任委員，並策動全縣優秀份子，切實推進精

神總動員工作。

丙 全縣督導員，應以黨員爲主幹，由縣黨部遴選，商由縣動員委員會派遣之，縣黨部對於充任督導員之黨員，應先期予以訓練，加強其領導能力。

丁 縣黨部應協助縣動員委員會，特別注重各縣之精神改造工作。

戊 各區黨部負責人，應協助各該區區長，切實執行精神總動員工作，遵照國民精神總動員綱領之規定，參酌當地情況，發爲實際運動，並須注意普遍及深入。

己 各區(分)黨部，應就所轄黨員之職業及社會地位，令其加入保甲或職業組合內，作爲核心發揮精神總動員工作領導作用。

十 在戰地及戰區之省(市)黨部，仍應依照本綱要第七條各項，切實執行，各區專員及縣以下各級黨部，揭櫫酌情形變通辦理之，惟必須加強國民公約各項之宣傳與實施。

十一 各級黨部對於「國民精神總動員工作分配計劃」第三項「工作之實施」各項應配合地方環境盡力推行。

十二 海外各級黨部得參酌本綱要變通辦理。

十三 本綱要由中央執行委員會核准施行。

六 督導國民月會須知

(民國二十八年七月一日國民精神總動員會編訂)

- 一 各級精神總動員機關應查明所在地國民月會之數量及地點，就當地黨政機關人員學校教職員學術團體團員及地方有聲望人士中分別指定各月會之督導人。
- 二 各黨政機關學校人員及各團體地方人士自願擔任月會之督導人者，須向當地精神總動員機關聲明並接受精神總動員機關之支配。
- 三 國民月會之督導人，以每人督導一月會為原則，但因地方情形特殊，督導人不敷分配時，得變通之。
- 四 各縣精神動員之督導員得兼國民月會之督導人。
- 五 督導人應不斷參加所督導之國民月會。
- 六 月會之主席得於舉行月會時延請督導人担任講解報告。
- 七 督導人得於主席講解報告之後，補充講演關於精神動員事項及理論。
- 八 督導人應於參加月會時相機提倡各種實際運動（如慰勞救濟清潔生產等運動）。
- 九 督導人如發現參加月會人員中有不良習慣或不當生活者，應隨時予以指正。
- 十 督導人應向參加月會人員提倡有益身心之娛樂，並導引從事體格之鍛鍊。

十一、督導人應與縣督導員密切聯絡，並與當地區長聯保主任等盡力協作。

七 改進國民月會試行辦法

(民國二十九年四月國民精神總動員會編訂)

一、爲利用國民月會，訓練行使民權及獎進工作效率起見，特訂定本辦法。

二、參加國民月會之民衆，得提出有關本地方公益公務上應與廳革之意見。

甲、每人發言以五分鐘爲度，每次月會以五人爲度。

乙、發言時，如有超越範圍情事，主席得糾正或停止之。

丙、月會主持人應將民衆所發表之意見，據實紀錄詳報當地動員機關。

丁、民衆如有切中肯綮之建議，當地動員機關應一面通知其月會主持人於下次月會當面嘉獎，同時應通知有關機關，酌量辦理。

三、國民月會中得討論本地方各人各家或其他單位各項足資比較之業務工作成績。

甲、月會主持人得酌量情形，試辦各種工作競賽，于月會中提出報告與評論。

乙、月會主席或到會民衆，得就本地方各人各家或其他各單位各項業務工作成績提出討論，並評論優劣，時間以半小時爲度。

丙、到會民衆得提出有關增進各項業務工作之效率問題，討論時間以半小時爲度。

丁、月會主持人應將評論情形，詳報當地動員機關。

四、當地動員機關應每月彙集各國民月會開會情形爲優劣之比較，于下月開會時，擇要報告，俾到會人員知所勸勉。

八 國民月會儀式

(民國二十八年四月十一日公布，二十九年五月一日修正，國民精神總動

員會編訂)

員會編訂)

一、全體肅立

二、唱國歌

三、向黨國旗及 總理遺像行三鞠躬禮

四、主席恭讀 總理遺囑

五、主席宣讀國民公約誓詞，全體循聲朗誦

六、講解精神總動員綱領第五章綱目及國民公約

七、報告時事或傳達政府重要法令及其他有關本地生產消費風俗等

八、建議有關公益事項或評論各項業務成績

九、呼口號

(一)國家至上，民族至上。

(二)軍事第一，勝利第一。

附 錄

(三)意志集中，力量集中。

(四)革除舊習染創造新精神。

(五)實行三民主義。

(六)擁護 蔣總裁。

(七)擁護 國民政府。

十、會畢

九、各地方國民月會輔導辦法

(三十九年六月十五日編訂)

(一)爲促進各地民衆切實遵守國民公約及踴躍參加國民月會特制定本辦法

(二)各級動員機關斟酌地方情形就區鄉(鎮)保分別舉行國民月會時適用本辦法

(三)凡駐在各地方之下列機關團體人員均應輔導該地各月會主持人辦理國民月會之宣傳佈置

及集會各項任務

子、各地縣(市)區(分)黨部負責人及所屬黨員

丑、各地青年團區(分)團部負責人及所屬團員

寅、各級學校負責人及教職員學生

卯、社教工作團或社會服務處負責人及其所屬人員

辰、婦女分(支)會負責人及其會員

巳、駐在地部隊各政治工作人員

午、防護團或民衆自衛隊負責人

未、當地警察分駐(派出)所負責人

(四)關於發動召集者

子、輔導同一國民月會之各輔導人應於每次月會前十日內商定輔導要點協助月會主持人

安籌下次國民月會開會事宜必要時得會同召集當地各保甲長先行開會一次

丑、各保甲民衆無分男女均應參加國民月會如因老弱疾病或其他原因無法赴會者須由保

甲長彙報月會主持人但每戶至少須有一人參加各保甲長並應於月會前二日囑鑾通知

寅、應儘量發動當地不能單獨舉行國民月會之黨政軍學各界機關工廠團體工作人員或部

隊及公務員眷屬一律參加當地民衆組合之國民月會

卯、各地舉行國民月會時間應按照當地人民生活狀況妥爲規定一致遵守如遇空襲俟解除

警報後仍應照常舉行如係露天會場遇有下雨時應於時後補行

辰、各地舉行國民月會時應按保甲依次排列先行集合由保甲長率領入場並酌備椅凳以

便年老耄者憩息之用散會時老弱婦孺先行依次退出

(五)關於普通宣傳者

子、各輔導人及主持人應聯絡所在地各種文化團體（如廣播戲劇電影歌詠鼓曲）或社會知名之士出席當地國民月會演講

丑、各輔導人應協助各月會之主持人在交通要道之牆壁上寫製國民公約誓詞並隨時向人民講解其意義

寅、各輔導人應協助各月會之主持人補充關於國民精神總動員標語壁報及漫畫

卯、各地月會如有游藝節目應於會後舉行但時間不可過長並須有抗戰意義

辰、各輔導人及主持人應鼓勵當地民衆隨時發動精神總動員綱要規定之各種精神改造競賽

(六)關於佈置及經費者

子、各地之國民月會會場除利用原有之劇院廟宇廣場外並由各輔導人協助主持人設法商借所在地各機關學校禮堂無可借用即擇曠地舉行如會場廣闊講演人可立於桌上或土墩上

丑、會場佈置應力求整潔所需物件以商借爲原則不必另行開支

寅、國民月會爲經常集會每次舉行時絕對禁止攤派經費但各輔導機關願以經濟上協助者不在此限

卯、各月會絕對禁止類似招待交通等費之開支各輔導人員如有必需費用概由派遣機關負責

辰、國民月會會場大門應懸一布楣上書（某○地或某○區鄉（鎮）保國民月會會場）

巳、會場糾察及維持秩序之任務由當地自衛隊員防護團員童子軍或駐在地軍警擔任各輔導人員得協助之

（七）關於督導考核者

子、各地動員機關應查明所在地國民月會之數量及地點就當地黨政軍學機關團體及地方具有聲望人士分別指定為各月會之督導員

丑、各黨政軍學機關團體及地方人士自願担任月會督導者須向當地動員機關聲明並接受工作上之支配

寅、各督導員須於月會前五日與指定督導月會之主持人及輔導人會商舉行月會準備事務舉行後應會同主持人輔導人共同檢討將該次舉行月會情形並根據改進意見呈送當地動員機關彙轉上級動員機關以憑考核改進

卯、國民月會之督導人以每人督導一月會為原則因地地方情形特殊督導人不敷支配時得變通之

辰、督導員應注意下列各項

甲、誠懇謙和親切熱烈使民衆易於接近

乙、對於不正當之言論行爲應取忠告善導態度

丙、對民衆講演時須注意啓發切忌注入

丁、身心行爲方面須切實達到國民精神總動員綱領要求

戊、要排除身份觀念同情民衆痛苦

己、在技術方面應注意因人因地因時因事制宜

已、督導員於主席講解報告後得補充講演關於精神動員事項或理論

午、督導員應於參加月會時相機提倡各種實際運動（如慰勞救濟清潔生產等運動）並提

倡有益身心之娛樂及導引從事體格之鍛鍊

未、各督導員如因故不能出席須事先呈報原派遣機關改派代理不得臨時缺席

（八）各地國民月會地址時間及主持人輔導人督導員姓名應於會前五日列表呈報當地動員機關

彙報上級動員機關備查

（九）各地動員機關應將月會主持人輔導人及督導員辦理國民月會成績通知原服務機關及團體

列爲考成以憑獎懲

（十）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各地動員機關得依照當地情形酌予變通但須呈報備案

（十一）本辦法由國民精神總動員會訂定施行

十 國民生活改進競賽科目

(二十八年九月二十四日公布)

(一) 總則

一、本科目對各競賽事項係規定推行原則各地國民精神總動員機關應參照地方情形分項擬訂詳細實施辦法及推行計畫呈准上級機關後施行

二、競賽科目係分類分項條列各地為推行便利起見得擇推行辦法相同及性質相近之事項合併舉辦

三、競賽科目係根據一般情形擇要訂定各地國民精神總動員機關得參照地方情形呈准上級機關增列競賽科目

四、國民生活改進競賽目的在策動自行改進各地舉辦時對籌辦事項應切實辦理以宏實效

五、各競賽單位負責人在各項競賽科目籌辦期內得施行強迫改進以收實效

六、各項運動推行時期由各地國民精神總動員機關參照地方情形自行訂定之

七、凡科目內所列應商由主管機關限期責令改進之事項應於限期屆滿時派員復查

八、各級國民精神總動員機關應將各科目競賽情形專案詳報上級機關備查

九、各縣城及縣屬市鎮競賽如該地尚未設立國民精神總動員機關由縣黨部會同新生活運動機關及衛生機關主持之

(二) 關於改進日常生活者

二、家庭清潔競賽

甲、競賽單位——以戶為單位但宜參照各戶經濟狀況分組競賽

乙、主持機關——縣市國民精神總動員機關

丙、競賽項目

子、關於牆壁門窗之清潔事宜

丑、關於鋪桌椅衣服什物器具之整潔事宜

寅、關於廚房用具之清潔事宜

卯、關於環境之衛帶及清潔事宜

辰、關於廁所或便溺器具之清潔消毒事宜

丁、競賽辦法——依照保甲組織逐級檢查根據檢查結果評定成績

戊、獎懲辦法

子、最清潔者由主持機關召集預賽者大會當場獎以清潔模範家庭牌張貼門首

丑、比較清潔各戶由主持機關在預賽者大會予以口頭獎勵

寅、不清潔者商由主管機關責成各級自治及警政人員限期督導改進

卯、商由主管機關將清潔檢查成績列為各級自治及警政人員之考績

己、推行程序——分期普及推行

庚、應籌辦事項

子、印製檢查表

丑、組織檢查隊

寅、先期佈告民衆舉行清潔掃除

辛、復查再賽——第一次賽畢應時以抽查方式舉行復查並每隔若干時期再度舉行競賽

二、公共場所衛生清潔競賽

甲、競賽單位——分旅館棧房公寓酒樓菜館娛樂場所浴室理髮店茶館六種

乙、主持機關——縣市國民精神總動員機關

丙、競賽項目

子、關於衛生設備事項

丑、關於環境衛生事項

寅、關於員工之整潔事項

卯、關於用具之清潔及消毒事項

丁、競賽辦法

子、各單位分別比賽

丑、派員檢查根據檢查結果分別評判成績

戊、獎懲辦法

子、最衛生清潔者由主持機關召集預賽者大會當場獎以衛生清潔模範○○店牌

發給張掛

丑、比較衛生清潔者由主持機關在預賽者大會予以口頭獎勵

寅、不衛生清潔者由警政機關限期責令改進或勒令停業

己、推行程序——在城市先行舉辦逐漸推行縣屬各市鎮

庚、應籌辦事項

子、調查各單位商店數量

丑、印製檢查表

寅、組織檢查隊

卯、先期通知各商賈自行準備

辛、復查再賽——第一次賽畢應時以抽查方式舉行復查並每隔若干時期再度舉行競賽

三、市容競賽

甲、單位——將縣城市區或縣屬市鎮各依其面積分為若干區各區相互間舉行競賽

乙、主持機關

子、縣城及縣屬市鎮市容競賽由縣國民精神總動員機關主持

丑、省會所在縣城或市區市容競賽由省國民精神總動員機關主持

丙、競賽項目

子、關於行人行路訓練之成績

丑、關於交通之指揮及秩序之維持

寅、關於牆壁之整潔

卯、關於廣告之設置及整理

辰、關於街道之整潔

巳、關於溝渠下水道之整理和疏通

午、關於攤販之處置

未、關於環境衛生之設施

申、關於交通碼頭之清潔整齊及秩序之管理事項

酉、關於糞便及垃圾之處置

丁、競賽辦法——由各主持機關分別派遣檢查團巡迴檢閱根據檢閱結果評判成績

戊、獎勵辦法

子、市鎮市容競賽商由縣政府列為所在地區鄉鎮具之考績

丑、縣城或市區市容競賽商由省政府列為各該縣市長官及警察局長之考績

寅、成績最劣者商由主管機關分項限期責令改進

己、推行程序

子、各縣屬市鎮市容競賽應於同期普遍舉行

丑、縣城或市區市容競賽得分期推行較大城市應儘先舉辦

庚、應籌辦事項

子、印製檢查表

丑、組織檢查團

寅、先期制定市容改進計劃及各種重要條規商由主管機關令行各城市鎮負責人
員限期完成于期滿時舉行競賽俾有標準可循

四、公用事業新生活競賽

甲、競賽單位——分縣城或市區及縣屬市鎮兩種單位並得參照人口數量及商業狀況
分組競賽

乙、主持機關

子、縣城或市區之競賽由省國民精神總動員機關主持

丑、縣屬市鎮之競賽由縣國民精神總動員機關主持

丙、競賽項目

子、菜場菜担之設置及其衛生清潔管理等事項

丑、公共廁所之設置及其衛生清潔管理等事項

寅、車轎之整潔與管理等事項

卯、冷食店冰廠之設置及其衛生清潔管理等事項

辰、各種日用食品商店之設置及其衛生清潔管理等事項

巳、自來水廠或公用水源之衛生清潔及水價之統制事項

丁、競賽辦法——派遣調查團分別調查根據調查結果評判成績

戊、獎懲辦法

子、縣屬公共事業競賽成績商由主管機關列為所在地區鄉鎮長之考績

丑、縣城市區競賽成績商由主管機關列為各該縣市長官之考績

寅、成績較差者商由主管機關限期分項督責改進

己、推行程序

子、縣城或市區競賽得分期舉行較大城市應儘先舉辦

丑、縣屬市鎮競賽應訂期普遍舉行

庚、應籌辦事項

子、印製調查表

丑、組織調查團

附 錄

寅、先期制定改進計劃及各種重要條規商由主管機關令行各城市鎮負責人員限

期完成于期滿舉行競賽俾有標準可循

辛、復查再舉——第一次賽畢臨時以抽查方式舉行復查並每隔若干時期再舉舉行競賽

五、機關團體學校新生活競賽

甲、競賽單位——各同級機關及團體學校自成一單位

乙、主持機關——子、省直屬各機關團體學校由省國民精神總動員機關主持

丑、縣市屬各機關團體學校由縣市國民精神總動員機關主持

丙、競賽項目

子、關於推行節約事項（分公用私人兩種）

丑、關於衛生設備事項

寅、關於體育設施事項

卯、關於清潔整齊事項

辰、關於規矩運動及紀律訓練事項

巳、關於工作效率事項

午、關於其他新生活習慣事項

丁、競賽辦法——派遣檢查團分別檢閱根據檢閱結果評判成績

戊、獎懲辦法

子、競賽結果商由各該主管機關列為主管人員之考績

丑、成績較差者商由主管機關限期督責改進

己、推行程序——各同級機關團體學校應同期舉行

庚、應籌辦事項

子、製訂檢查表

丑、組織檢閱團

寅、先期通會自行準備

辛、復查再賽——第一次賽畢應時以抽查方式舉行復查並每隔若干時間再度舉行競賽

六、商店新生活競賽

甲、競賽單位——以各同業商店為競賽單位

乙、主持機關——由縣市國民精神總動員機關主持

丙、競賽項目

子、關於營業及設備方面

1. 國貨洋貨是否分別陳列及有無換牌冒充之情事

附 錄

2. 營業道德如何有無虛偽減價及未剪開未損壞貨物不允退換等情事

3. 店前溝渠是否曾加整理疏通

4. 店前街道及牆壁門窗地板玻璃棹椅器具是否整潔

5. 有無衛生設備

丑、關於店員方面

1. 關於衛生清潔整齊事項

2. 關於招待顧客之態度及禮貌事項

3. 關於招徠營業之方法事項

4. 關於營業之規矩及紀律訓練事項

丁、競賽辦法——派遣檢查人員公開或秘密檢查

戊、獎懲辦法

子、成績最佳者由主持機關召集預賽者大會當場獎以某某業新生活模範商店招

牌張掛店門

丑、成績次優者發給獎狀

寅、成績較差者商由主管機關限期責令改進或勒令停業

己、推行程序——在較大城市先行舉辦分期普遍推行

庚、應辦事項

子、製訂調查表

丑、組織檢查隊

寅、先期通告各商店自行準備

辛、復查再賽——第一次賽畢屆時以抽查方式舉行復查並每隔若干時期再度舉行競賽

七、健康競賽
甲、競賽單位——分嬰兒兒童學生壯丁婦女各種單位並得按照年級學級分組比賽

乙、主持機關——縣市國民精神總動員機關

丙、競賽項目、

子、關於身長體重年齡之相關健康事宜

丑、關於五官四肢及內臟之健康事宜

丁、競賽辦法——舉行健康檢查根據檢查結果評判健康等次

戊、獎懲辦法

子、健康者由主持機關給予獎狀

丑、有缺點者施以醫療矯治

己、推行程序——分期普及其原則如左

子、學生健康比賽應訂期普及舉行

丑、嬰兒兒童壯丁婦女應在縣城或市區試辦並參照地方醫療設備情形訂定分期

普及辦法

庚、應籌辦事項

子、製訂檢查表格

丑、籌集檢查及矯治經費

寅、調用檢查人員

卯、購備檢查用具

辰、擴大推行衛生保健運動

八、體育技能競賽

甲、競賽單位——以人民團體及機關學校為單位並得依職業學級分團體個人各組比賽

乙、主持機關——縣市國民精神總動員機關

丙、競賽項目

子、球類

丑、田徑賽

寅、拳術角力爬山游泳騎射

丁、競賽辦法

子、參照地方情形選定競賽項目徵求報名參加

丑、分項舉行比賽評判成績

戊、獎懲辦法

子、優勝者由主持機關給予獎狀

丑、成績最劣之機關團體學校商由主管機關限期督導改進

己、推行程序——各機關學校應儘先舉行以資倡導

庚、應行準備事項

子、籌設運動場所（應利用已有設備）

丑、調用評判人員

寅、選定比賽項目

卯、擴大體育宣傳

九、鄉村新生活競賽

甲、競賽單位——以每一鄉村為競賽單位並得參照人口及經濟狀況分組比賽

乙、主持機關——縣國民精神總動員機關

丙、競賽項目

子、關於環境衛生及清潔事項

丑、關於家庭衛生及整潔事項

寅、關於公共場地及道路之興建事項

卯、關於公用飲料及溝渠之清潔事項

辰、關於廁所及垃圾之設置及處理是否合乎衛生事項

巳、關於牲畜溷圈之設置是否合乎衛生事項

丁、競賽辦法——派遣檢查團分別檢查根據檢查結果評判成績

戊、獎懲辦法

子、合乎新生活條件者由主持機關獎以新生活模範村匾牌設置村公共處所

丑、成績較優者由主持機關酌予獎勵

寅、成績最劣者由主管機關責令所隸屬之自治人員強迫改進

己、推行政序——擇交通便利處所先行舉辦分期普遍推行

庚、應籌辦事項

子、調查村落

丑、訂定檢查辦法

寅、印製檢查表格

卯、組織檢查隊

辰、訂定鄉村新生活標準分發施行

己、先期佈告各鄉村自行準備

辛、復查再賽——第一次賽畢應時以抽查方式舉行復查並每隔若干時期再度舉行競賽

十、節約獻金競賽

甲、競賽單位——分人民團體機關學校及自治區各種單位並得依組織及人口經濟等狀況分組競賽

乙、主持機關——縣市國民精神總動員機關

丙、競賽項目

子、關於個人日常生活節約獻金事項

丑、關於節約獻金之徵募事項

丁、競賽辦法——設立獻金台自由競獻

戊、獎懲辦法

子、獻金最多者由主持機關呈請上級或商由主管機關分別獎給紀念品

丑、獻金較多者由主持機關發給榮譽獎勵

寅、各區鄉鎮保甲獻金成績齊由主管機關列為自治人員之考績

卯、各機關學校獻金成績商由主管機關列爲主管人員之考績

己、推行程序——訂期普遍舉行

庚、應籌辦事項

子、擴大節約獻金宣傳

丑、組織節約獻金勸獻團

寅、參照地方情形分區籌設獻金台並指派主持人員

十一、節約建國儲金競賽

甲、競賽單位——分機關團體及自治區各單位並得參照會員及人口經濟等狀況分組

競賽

乙、主持機關——縣市民精神總動員機關

丙、競賽項目——節省日常生活用費及儲金建國等

丁、競賽辦法——以半年爲競賽時期考查各單位儲金數量以多寡爲評判標準

戊、獎懲辦法

子、民衆儲金最多者由主持機關呈請上級或商由主管機關作物質上之獎勵

丑、各機關及各區鄉鎮儲金成績商由各主管機關列爲各該機關長官及區鄉鎮長

之考績

己、推行程序——在設有國立銀行及郵政儲金處所分別舉行
庚、籌辦事項

子、遵照中央頒佈之節約建國儲金辦法擴大宣傳

丑、訂定節約建國儲金競賽起訖時期佈告施行

(三) 關於改革不良習俗者

一、婚喪喜慶及各季節節約獻金競賽

甲、競賽單位——以縣市自治區為單位

乙、主持關機——縣市國民精神總動員機關

丙、競賽項目

子、關於喪事節約獻金事項

丑、關於婚禮壽禮節約獻金事項

寅、關於宴會節約獻金事項

卯、關於送禮節約獻金事項

辰、關於舉行各季節節約獻金事項

丁、競賽辦法

子、以一年為競賽時期期滿考查各單位獻金數目以多寡為評判成績標準

丑、各自治人員及學校社教機關遇民間婚喪喜慶時應隨時勸導節約獻金

寅、在各季節舉行時各級自治人員應會同學校社教機關及社團組織勸導隊勸導

民衆節約獻金

卯、縣市政府應嚴行查禁婚喪喜慶及季節之虛靡浪費

戊、獎懲辦法

子、民衆獻金最多者由主持機關作名譽獎勵

丑、各單位獻金成績由各主管機關列爲各級自治人員之考績

己、推行程序——訂期普遍推行

庚、籌辦事項

子、應參照地方情形訂定婚禮壽禮喪事宴客送禮各項節約辦法公布並切實施行

丑、訂定競賽起訖時期佈告施行

二、改革不良習俗徵文競賽

甲、競賽單位——以每一習俗事項爲單位

乙、主持機關——縣市國民精神總動員機關

丙、競賽項目——限于改革各該地不良習俗辦法等

丁、競賽辦法

子、由主持機關先調查各該地不良習俗之種類及事項通告訂期徵求改革辦法不限文字體裁

丑、在徵得論文中凡辦法完善易行適合當地民情者均屬合格

戊、獎懲辦法——合格者參照各刊物徵文辦法酌予物質獎勵

己、推廣程序——訂期普遍舉行

庚、籌辦事項

子、調查各地不良習俗及其影響于民衆生活之程度

丑、訂定競賽時期公開徵求改革論文

(四) 關於戒除各種不良嗜好者

一、烟毒總檢舉競賽

甲、競賽單位——以縣市爲單位

乙、主持機關——省市國民精神總動員機關

丙、競賽項目

子、檢舉製造販運吸用烈性毒品者

丑、檢舉私行吸食售賣販運及種植鴉片者

丁、鸞蛋辦法

子、商由各縣市政府責成各級自治人員檢舉逐級取具檢舉完竣切結

丑、會同各縣市政府佈告民衆獎勵檢舉

寅、以檢舉數量多寡爲競賽評定標準

卯、檢舉破獲之烟毒犯得准檢舉人之請求予以免刑或減刑

戊、獎懲辦法——由主持機關會同各該省禁烟主管機關訂定獎懲辦法其原則如左

子、檢舉破獲之烟毒及連帶沒收之財產照市價值提四成獎賞檢舉人二成獎給

在事軍警四成充競賽經費

丑、民衆檢舉人犯最多者除應得獎金外並予以物質上之獎勵

寅、自由檢舉破獲之人犯其所在地曾具檢舉完竣切結之區鄉鎮保甲長應負連帶

責任

卯、各縣市區鄉鎮保甲檢舉成績商由主管機關分別列爲各級自治人員之重要考

績

己、推行程序——訂期普遍推行

庚、籌辦事項

子、應會同省禁烟主管機關訂定烟毒總檢舉競賽辦法其內容應分下列三期

第一期——舉行禁烟總檢查責成縣市區鄉鎮保甲長檢查並輔導境內私販私售私運私

種鴉片者違章申請登記領照吸食或自行戒烟改業及剷除其時期以一月爲原則（絕對禁烟區域可免行）

第二期——舉行烟毒總檢舉責成縣市區鄉鎮保甲長檢舉境內烟毒犯以一月爲原則滿期逐級取具檢舉完竣切結

第三期——由縣市國民精神總動員機關會同縣市政府佈告民衆自由檢舉以限期一月爲原則期滿取具縣長檢舉完竣切結

丑、應會同省市禁烟主管機關擴充原有之戒烟院所強民工廠及巡迴戒烟隊其未設立者並酌量籌設之

寅、應會同省禁烟主管機關于競賽開始時派員分赴各縣督導並考查辦理競賽事宜

卯、商准省市主管機關在禁烟總檢査期間准烟民申請補行登記領照

辰、應商准煙毒案審判機關在競賽期間檢舉破獲之烟毒犯得准檢舉人之請求免刑或減刑以鼓勵民衆破情檢舉

戒除不良嗜好競賽

甲、競賽單位——以自治區及人民團體爲競賽單位並得分戒烟戒賭戒毒各組分別競賽

乙、主持機關——縣市國民精神總動員機關

丙、競賽項目

子、關於戒除不良嗜好獻金事項

丑、關於呈繳不良嗜好用具用品事項（爲烟賭具及毒品紙烟）

丁、競賽辦法

子、由各級自治人員及各人民團體負責勸導有嗜好之民衆向主管機關登記訂期

戒除屆期由主管機關派員攷查或調驗依戒除人數多寡評判成績

丑、自動向指定處所獻金或獻煙賭用具及毒品以數量多寡評判成績

戊、獎懲辦法

子、戒除嗜好而獻金最多者由主持機關商由禁煙機關酌予獎勵

丑、獻金獻具最多者由主持機關商由主管機關作紀念品之獎勵

寅、商由縣政府將競賽成績列爲各級自治人員之考績

卯、競賽成績較優之團體由主持機關作名譽上之獎勵

己、推行程序——訂期普遍舉行

庚、應籌辦事項

子、調查當地民衆不良嗜好情形並分別估計人數

丑、擴大舉行戒除不良嗜好運動

寅、分期指定名處所

卯、分期指定獻金獻具處所

辰、組織檢查隊勸導戒除並考查報戒情形

三、正當娛樂辦法徵文競賽

甲、賽單位——以每一娛樂事項爲單位

乙、主持機關——縣市國民精神總動員機關

丙、競賽項目——限於正當娛樂事項和推行辦法之建議

丁、競賽辦法——公開徵求不限文字體裁以適合當地民情及簡要易行爲合格

戊、獎懲辦法——參照各刊物徵文辦法酌予物質上之獎勵

己、推行程序——訂期普遍推行

庚、應籌辦事項

子、擴大推行正當娛樂運動

丑、訂期通告徵求

國民精神總動員要義

一九四

B調

4/4

精神總動員歌

雄壯有力
正步和平

陳立夫撰詞

唐學詠製譜

1 5 3 1 | 6 5 4 3 2 1 1 5 | 1. 2 3 3 i 5 | 6 5 4 3 2 5 |

(一)救國道德 忠孝仁愛信義和平 運用精神武器 况復有堅甲利兵
 (二)抗戰要務 人力物力踴躍應徵 打破自私自利 決不可苟且偷生
 (三)建國信仰 民族民權以及民生 統一行動思想 我們要親愛精誠

5. 5 5 5 — | 5. 5 5 3 — | 4. 3 3 2 — | 2. 1 7 1 — |

國家至上 忠勇為經 民族至上 大孝當明
 軍事第一 不惜犧牲 勝利第一 共享光榮
 意志集中 萬眾一心 力量集中 齊盡所能

5. 3 3 5. 3 3 | 9 4 9 1 5 | 2 2 2 2 1 3 3 | 1 2 4 5 — |

同心同德 勝利是爭 三大目標 易知易行 精神總動員
 捍衛國土 眾志成城 三大目標 易知易行 精神總動員
 共信互信 互助互存 三大目標 易知易行 精神總動員

1.3 2̣1̣ 6 06 | 6 05 5 05 | 5 07 1 ——— |

民族復興抗戰必勝建國必成
 民族復興抗戰必勝建國必成
 民族復興抗戰必勝建國必成

C 調 $\frac{2}{4}$ 領 袖 歌

2̣4 5 | 3̣.4 5 | 65 6̣1̣ | 5 0 | 6.7 1̣ | 1̣.2̣ 3̣ | 3̣3̣ 21 | 2 · 0 |

大 哉 中 華，代 出 賢 能 歷 經 變 亂 皆 能 復 興

3̣4 5 | 3̣.4 5 | 65 1̣6 | 5. 0 | 35 65 | 1̣1̣ | 2 3 | 3 · 0 |

蔣 公 中 正 今 日 救 星 我 們 跟 他 前 進，前 進！

1̣ 2̣ | 2̣ 0 | 3̣ ——— | 1̣ ——— | 1̣ 0 ||

復 興 復 興

C 調 $\frac{2}{4}$

共 同 目 標

5 5 1 | 3 — | 2 1 6 | 5 — | 5 5 1 | 3 — | 2 2 3 | 2 — ||
國 家 至 上 民 族 至 上 軍 事 第 一 勝 利 第 一
5 5 1 | 3 — | 2 1 6 | 5 — | 5 5 5 | 5 5 5 | 3 3 2 | 1 — ||
意 志 集 中 力 量 集 中 振 精 神 向 目 標 全 民 動 員

抗 戰 到 底 歌

1 1 | 1.2 3 | 3.2 3.4 | 5 | 1̇.1̇ 5.5 | 3.3 1.1 | 5.4 3.2 | 1 — |
抗 戰 抗 到 底 打 回 老 家 去 打 倒 日 本 帝 國 主 義 大 家 要 努 力
0 0 0 0 0 | 1̇ 7 | 6 5 | 4 3 | 2 1 | 3 — | 5 — | 1̇ — | — ||
打 倒 日 本 帝 國 主 義 總 動 員

♩ 調 4/4 嚴肅 國民公約宣誓歌

汪定仙製譜

1. 1 1 5 | 3 2 1 1 | 7 — • 7 1 | 2 2 2.1 | 7 7 1 2 3 |
 我們各本良心宣誓 遵守國民公約絕對擁護
4 3 2 1 7 — | 7 3 4 5 5 | 5 5 5.6 | 5 2 3 4 4 | 4 4 4.5 |
 國民政府 服從蔣委員長領導 盡心竭力報效國
 3 3 2 1 5 | 1 2 3 3 4 5 | 1 2 3 2 | 1 — • 0 : || 1 — 1 — ||
 家倘有背誓行為願受政府的處分 謹 誓

本會及各機關編印書刊擇要介紹

二十九年十二月

一、本會

總理遺教輯要上下冊 高級教程再版

總裁訓詞選讀第一二冊 教程

總裁言論輯要

五大建設述要 教程

國民經濟建設運動要義

黨員守冊 修訂再版

中國國民黨宣言及決議案彙編

抗戰方略述要 修訂再版教程

中國戰時經濟建設問題 修訂再版教程

地方自治 教程

領袖的認識 三版

訓練須知

總理遺教教本 普通教程

總裁言行 教程

三項運動 教程

新生活運動要義 三版

國民精神總動員要義

黨務工作要領 中央各部處會合編教程

黨德與黨紀

國家總動員 教程

各級政府組織 教程

兵役概論 教程

總裁訓練語錄

機關管理 教程

工作競賽芻議 再版

中央訓練團小組討論資料選錄(二冊)

中央訓練團業務演習資料選錄

二、本會訓練處

團長訓詞彙輯

中國國民黨法規要輯

行政法規輯要

地方自治參考資料

中央訓練團黨政訓練班規章彙編

兵役法規彙編

三、中央祕書處

黨員須知草案(可作教程)

中央訓練團講詞選錄

(分特別講演、黨務、政治、軍事、經濟、教育六類)

中央訓練團工作討論資料選錄

黨務
政治
經濟
教育

團長對於軍事之指示 (分冊)

黨務
政治
經濟
教育

訓練與管理 王東原著

中華民國統計簡編

訓練月刊

黨務法規彙編

黨務公報

四、中央組織部

現行組織法規提要選輯

中國國民黨黨義研究綱要（組訓小叢書）

集會常識（組訓小叢書）

五、中央宣傳部

總理遺教 四冊

建國大綱淺說

革命紀念日史略

戰地宣傳方略

六、中央社會部

黨團須知

如何做縣的黨務工作（組訓小叢書）

中國國民黨黨員必讀書籍閱讀法（組訓小叢書）

軍隊黨員小組會議須知（組訓小叢書）

總裁會論 四冊

抗戰建國綱領淺說

抗戰宣傳技術須知

社會運動

民運技術

怎樣指導民衆運動

社會福利事業之理論與實際

民運法規彙編

七 中央海外部

海外黨務工作人員須知

海外黨員須知

現行海外黨務法規輯要

八、中央黨史史料編纂委員會

中國國民黨黨史概要（張繼著可作教程）

中國國民黨概史（鄒魯著可作教程）

九、三民主義青年團中央團部

三民主義青年團法令輯要

總理對青年之遺教

分隊須知

民族英雄史話

工作競賽之理論與實際

各國青年組訓概況

十、行政院縣政計劃委員會

總理地方自治遺教

地方自治之理論與實際

新縣制講演集

總裁地方自治言論
新縣制法規彙編

十一、內政部

縣長須知

倉政人員須知

土地估價須知

地方行政區域概要

警察服務須知

戶口調查警察須知

戰時警察須知

外事警察必攜

土地測量登記須知

交通警察須知

十二、軍事委員會政治部

國防地理 胡煥庸（可作教程）

中國資源問題 胡庶華（可作教程）

政治偵探 戴笠（可作教程）

世界經濟地理 胡煥庸

中國史大綱 張蔭麟

諜報勤務 鄭介民（可作教程）

三民主義叢書通俗讀物

第一期抗戰 領袖言論集

第二期抗戰

領袖言論集

第一輯
第二輯

領袖十年來抗戰言論集

蔣委員長對子軍隊黨務與政治工作之訓示

宣傳工作 郭沫若

十二、軍事委員會軍訓部

編印書籍，種類甚多，詳載二十九年六月軍訓部頒行之「軍用圖書一覽表」

十四、中央政治學校

服務月刊

指導部主編

行政經驗談

指導部編印

縣政之理論與實際 研究部編印